

江门市林业产业发展规划

(2024-2035 年)

江门市自然资源局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前 言

森林是陆地生态系统的主体。发展林业是落实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举措。发展林草产业，是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重要举措，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必然要求，是建立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推动形成具有中国特色的生态文明建设新模式的关键路径。

江门市位于广东省中南部，处于粤港澳大湾区“承东启西”关键节点。2019年2月18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明确粤港澳大湾区的战略定位是充满活力的世界级城市群，江门是粤港澳大湾区的重要节点城市。近年来，江门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以及市委“1+6+3”工作安排，成功迈上4千亿的新台阶，经济总量上升至全省第7，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新成效。随着2024年深中通道、黄茅海跨海通道的建成通车，江门区位优势将迎来历史性突破和明显提升，将与珠江口东岸城市进入联网模式，真正融入大湾区“1小时经济圈”，从而深度参与大湾区的产业分工协作。江门，正蓄势拥抱“大桥经济”“黄金内湾”黄金机遇，不断提升发展的质量和效益。

目前，江门市林业用地面积641.80万亩，占土地总面积的45%；森林面积647.16万亩，森林蓄积2728.84万立方米，森林覆盖率45.38%。江门市高度重视并积极发展生态型林业产业，着力培育林业特色产业，把资源优势转化为生态产业优势，初步形成了以森林资源培育、木材加工和木制品制造、木竹家具、木竹浆造纸和纸制品、林产香料加工制造、森林生态旅游为主体的林业产业体系。2023年江

门市林业产业总产值为 473.04 亿元，在全省排名第六。

为科学优化江门市林业产业结构和分布，建立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现代林业产业体系，根据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江门实际，编制《江门市林业产业发展规划（2024-2035 年）》。《规划》衔接《广东省林业产业“十四五规划”》《江门市林业保护发展规划（2021-2025 年）》《关于深入推进绿美江门生态建设实施方案》等规划和方案，在对全市林业产业发展现状、存在的主要问题、机遇与挑战等方面进行充分调研和分析的基础上，明确未来十余年江门市林业产业的发展目标，构建“三区”协同发展的总体布局，提出森林资源培育、特色经济林发展、林下经济与森林康养发展、木材加工和家具制造业升级、木浆造纸及纸制品产业发展、香料加工产业发展、林业产业示范引领工程等重点任务。本规划对于科学指导江门林业产业的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扩大产业规模、增强产业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

本规划是行业部门促进全市林业产业发展的指导性规划，用于指导全市各地和各相关部门的林业产业发展工作。本规划中的产业发展目标均为预期性指标。本规划中的重点任务和项目是根据江门林业产业实际情况以及今后发展提出建议发展方向，不作为考核或审计的依据。

《规划》在编制过程中得到《规划》咨询专家组的技术指导，得到江门市发展改革局、科学技术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卫生健康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统计局、科学技术协会等相关部门、各县（市、区）林业主管部门及相关企事业单位的大力支持和帮助，在此谨表示衷心感谢。

目 录

第一章 背景与意义	1
第一节 规划背景	1
第二节 规划意义	3
第二章 发展条件分析	6
第一节 江门市概况	6
第二节 江门市林业产业发展现状	14
第三节 林业产业未来形势研判	35
第四节 林业产业发展 SWOT 分析	38
第三章 总体思路	47
第一节 指导思想与基本原则	47
第二节 规划依据	49
第三节 规划范围及期限	58
第四节 规划目标	59
第四章 总体布局	64
第一节 布局原则	64
第二节 总体布局	64
第五章 重点任务	70
第一节 森林资源培育	70
第二节 特色经济林发展	74
第三节 林下经济与森林康养发展	77
第四节 木材加工和家具制造升级	81
第五节 木浆造纸及纸制品产业发展	83
第六节 香料加工产业发展	84
第七节 林业产业示范引领工程	85
第六章 投资估算	87
第一节 估算说明	87

第二节 估算结果.....	89
第三节 资金筹措.....	91
第七章 效益分析.....	92
第一节 经济效益.....	92
第二节 社会效益.....	92
第三节 生态效益.....	93
第八章 保障体系.....	94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94
第二节 完善政策保障.....	94
第三节 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	95
第四节 健全投入机制.....	99
第五节 强化科技支撑.....	100
第六节 注重宣传引导.....	101

附表：

- 1、2023 年江门市林业产业总产值
- 2、2019-2023 年江门市林业产业产值情况
- 3、2023 年江门市森林资源统计表
- 4、2023 年江门市林业用地各地类面积统计表
- 5、2023 年江门市各林种面积统计表
- 6、2023 年江门市乔木林面积与蓄积量分类统计表
- 7、江门市南粤森林人家名录
- 8、江门市省级林下经济示范基地名录
- 9、江门市省级森林康养基地（试点）名录
- 10、江门市省级自然教育基地名录
- 11、广东省森林旅游新兴品牌地名录（江门市）
- 12、广东省森林旅游特色线路名录（江门市）
- 13、江门市省级以上林业龙头企业名录

- 14、江门市中大径级用材林培育规划表
- 15、江门市沉香发展规划表
- 16、江门市澳洲坚果发展规划表
- 17、江门市林茶发展规划表
- 18、江门市林药发展规划表

附件：

- 1、专家评审意见
- 2、专家评审会意见采纳表

附图：

- 1、江门市区位图
- 2、江门市森林资源分布图
- 3、江门市南粤森林人家现状分布图
- 4、江门市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地现状分布图
- 5、江门市“广东省森林旅游特色线路”
- 6、江门市“南粤红绿径”特色线路
- 7、江门市林业产业发展总体布局图
- 8、江门市中大径材林培育规划示意图
- 9、江门市陈皮产业规划示意图
- 10、江门市沉香产业规划示意图
- 11、江门市澳洲坚果产业规划示意图
- 12、江门市林茶发展规划示意图
- 13、江门市林药发展规划示意图
- 14、江门市森林康养基地规划示意图
- 15、江门市自然教育基地规划示意图

第一章 背景与意义

第一节 规划背景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对林草工作作出一系列重要论述。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森林是陆地生态系统的主体和重要资源，是人类生存发展的重要生态保障。森林是水库、钱库、粮库、碳库，森林和草原对国家生态安全具有基础性、战略性作用，林草兴则生态兴。林业建设是事关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根本性问题。这一系列重要论述，为林业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根本遵循。

发展林草产业，是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重要举措，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切实维护和巩固脱贫攻坚战伟大成就的必然要求，是建立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推动形成具有中国特色的生态文明建设新模式的关键路径。“十三五”至“十四五”期间，我国林草产业规模稳步增长，发展质量明显提高，市场主体持续壮大，富民成效日益显现。2023 年，我国林林草产业总产值达 9.28 万亿元。

2023 年 9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方案》，要求积极稳妥推进集体林权制度改革，依法保护农民和林业经营者的集体林权益，增强生态保护和林业发展内生动力，不断完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和生态补偿制度，充分发挥森林多种功能，推动林业高质量发展，推进农民农村共同富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努力实现生态美、百姓富的有机统一。方案的主要任

务（五）就是“积极支持产业发展”。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的重大改革实践，是继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后又一场土地使用制度的重大变革，对于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促进农民就业增收、建设生态文明、推动绿色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要加快完善落实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机制，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这为进一步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指明了方向。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持续释放的改革“红利”将进一步促进林业建设和林草产业的发展。

广东省林业产业贯彻新发展理念，以林业产业发展重点工程为引领，聚集发展要素，深入推进林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林业产业创新发展，2023 年全省林业产业总产值达到 8950 亿元，为示范引领全国林业产业高质量发展发挥了排头兵的作用。2022 年 12 月省委十三届二次全会通过的《中共广东省委关于深入推进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的决定》提出“提高绿美广东的经济效益。促进林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建设现代化林业产业体系。”2024 年 8 月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广东省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实施方案》，方案的主要任务（六）就是“推动林业产业发展”，要求“促进林业一二三产融合创新发展，推进现代林业产业建设。”

发展江门林业产业是政治使命担当的体现，是落实中央、省重大战略部署的要求，是适应经济社会变化的内在需求。江门市高度重视并积极发展生态型林业产业，着力培育林业特色产业，把资源优势转化为生态产业优势，助力乡村振兴。2023 年江门市林业产业总产值 473.04 亿元，在全省排名第六。在林业产业规模不断发展的同时，产

业结构、产品供给、创新能力、政策保障等方面仍存在一些问题。为推动林业产业高质量发展，更好服务生态文明建设和乡村振兴，编制未来一段时间江门市林业产业发展规划十分必要。编制江门市林业产业发展规划既是江门市深入推进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的一项重要举措，也是江门市贯彻落实《广东省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一项重要改革措施。

第二节 规划意义

一、发展林业产业是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的必要途径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必须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站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度谋划发展”。“两山”理论是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我们做好生态文明建设的根本遵循与行动指南。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积极探索推广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的路径，选择具备条件的地区开展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探索政府主导、企业和社会各界参与、市场化运作、可持续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两山”理论不仅带来了发展观念的深刻转变，也推动了发展方式的深刻变革。打通“两山”转化路径，产业发展是关键。失去特色产业支撑，金山银山不可能得到，绿水青山也不可能长存。

二、发展林业产业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抓手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全面建设

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大历史任务。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扎实开展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和组织振兴，推动农业农村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乡村振兴，产业兴旺是关键。林业资源分布于广大山区乡村，森林既是重要的生态屏障，也是农民的重要生产资料。林业产业已经从单纯的“木头经济”转变为覆盖一二三产业的综合性产业，具有涵盖范围广、产业链条长、产品种类多、就业创业容量大等优势 and 特点，对经济社会发展具有积极作用，推动林业产业高质量发展必然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持续稳定增加农民收入的重要抓手。

三、发展林业产业是推动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途径

林业产业不仅为人类提供了多种多样的原生态产品，还孕育了涵盖一、二、三产业的林业产业链。它以森林资源培育利用为依托，在产生经济价值的同时，兼具固碳释氧、保持水土、美化环境、维护生物多样性等多种生态功能。林业产业的发展还强调了生态优先的原则，通过加强自然生态和森林资源的保护，以高水平保护促进高质量发展，为建设生态文明和美丽中国提供了重要的物质基础和生态保障。

四、发展林业产业是如期实现国家“双碳”战略目标的关键举措

储碳固碳和减排增汇是应对气候变化的关键所在。林业产业是规模庞大的绿色经济体，产出种类繁多的绿色低碳产品，延续和扩大了森林的储碳作用。加快发展木竹加工、林业生物质能源等绿色低碳产

业，将进一步增强林业的储碳固碳和减排增汇功能，更好助推应对气候变化工作，助力实现国家“双碳”战略目标。

五、发展林业产业是推动高质量发展和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的重要渠道

林业产业可利用资源丰富，产业链条长，能够提供与人们衣食住行密切相关的 10 万多种产品，产品符合绿色健康消费升级需求，能够满足人民群众对于优质绿色产品和生态服务的需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把高质量发展同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紧密结合起来。”发展林业产业可以增加林业生态产品的供给能力，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优质生态产品的需求，推动高质量发展。

第二章 发展条件分析

第一节 江门市概况

一、自然地理概况

（一）地理位置

江门市位于广东省中南部，西江下游、珠江三角洲西岸。东邻中山，珠海，西接阳江，北接佛山、云浮，南濒南海，毗邻港澳。全境位于东经 $111^{\circ}59'$ ~ $113^{\circ}15'$ ，北纬 $21^{\circ}27'$ ~ $22^{\circ}51'$ 之间。全市陆地面积 9535 平方公里，海域面积 4880 平方公里，大陆海岸线占全省的十分之一。

（二）地形地貌

江门市地质构造以新华夏构造体系为主，主体为北东向恩平-从化深断裂，自恩平经鹤城斜贯全市延出境外；东部沿西江河谷有西江大断裂。两支断裂带构成境内基本构造格架。

江门市地势西北高，东南低，北部、西北部山地丘陵广布，东部、中部、南部河谷、冲积平原、三角洲平原宽广，丘陵、台地错落其间，沿海砂洲发育，组成错综复杂的多元化地貌景观。拥有天露山、古兜山等 9 座 800 米以上的山脉；大陆海岸线长 414.80 公里，约占全省的 $\frac{1}{10}$ ，大小岛屿 561 个，其中面积 500 平方米以上的海岛 130 个（含赤鼻岛），拥有广东第二大海岛-上川岛。

（三）气候特征

江门市属亚热带海洋性季风气候区，气候特征是温暖多雨，年均日照时数为 1757.5 小时，冬天最低温度 5℃，夏天最高温度 38℃，年均气温在 22℃左右，年际变化不大；无霜期在 360 天以上，终年无雪；年降水量 1800~2000 毫米，每年空间分布不均，呈现北部偏少，南部偏多的降雨特征，每年 4-9 月是汛期，前汛期和后汛期雨量大致持平；7-9 月为台风活动频发期，年台风登陆个数为 1.4 个；年平均相对湿度为 75%。气候条件优越，冬短夏长，春秋凉爽；雨量充沛，气候湿润；季风明显，交替频繁；适宜亚热带各类树种的生长和繁衍。

（四）水文水系

江门市河流属珠江三角洲水系和粤西水系，河流众多，主要河流有西江、潭江及其支流和粤西沿海诸小河。西江是江门市的界河，除西江外，集雨面积 100 平方公里以上的河流有潭江、朗底水、莲塘水、蚬岗水、白沙水、镇海水、新昌水、公益河、新桥水、址山水、江门水道、天沙河、沙坪河、大隆洞河、那扶河等 27 条。江门境内水资源丰富，年均河川径流量为 119.66 亿立方米，占全省河川年均径流量的 6.65 %；水资源总量为 120.8 亿立方米，占全省水资源总量的 6.49 %。

（五）土壤条件

据 1980 年第二次土壤普查资料，江门市境内土壤有红壤、赤红壤、砖红壤、黄壤、草甸土、紫色土、新成土、滨海风沙土、滨海岩土和水稻土等 10 个土类 21 个亚类，44 个土属。土壤母质以花岗

岩风化物为主，石英砂岩、粉砂岩、粉砂质页岩、泥质绢云母页岩、泥质页岩、炭质页岩和含卵砾砂夹粘土等次之。江门市地带性土壤属赤红壤，土壤属微酸性或中性。

（六）动植物资源

江门市野生动植物资源丰富。经初步调查统计，全市境内陆生野生动物有哺乳类 30 余种、鸟类 300 余种、爬行类 50 多种、昆虫类 400 多种。属国家重点保护的陆生野生动物有 50 多种，其中国家一级重点保护动物有穿山甲、黑脸琵鹭、小灵猫、黄胸鹀、青头潜鸭、黑嘴鸥等，国家二级重点保护动物有猕猴、鸳鸯、苍鹰、黑翅鸢、游隼、红隼、褐翅鸦鹃等。维管植物 1100 多种，属国家重点保护植物有仙湖苏铁、紫纹兜兰、桫欏、紫荆木、华南五针松、格木、绣球茜、华南锥等 40 多种。江门代表性的珍稀濒危物种主要有中华白海豚、猕猴、桫欏、仙湖苏铁等，其中中华白海豚属于鲸类的海豚科，为我国海洋鲸豚类动物中唯一的国家Ⅰ级重点保护动物，又被称为“海上大熊猫”，江门台山海域是我国已知的中华白海豚主要分布区之一。

二、 社会经济概况

（一）行政区划及人口

江门市辖蓬江、江海、新会三区，鹤山、台山、开平、恩平四市，共 72 个乡镇（街道），1329 个村（居）委会、社区。据 2023 年江门市统计年鉴，2022 年末全市户籍人口 403.41 万人，城镇人口 221.5 万人，占比 54.91%。

（二）经济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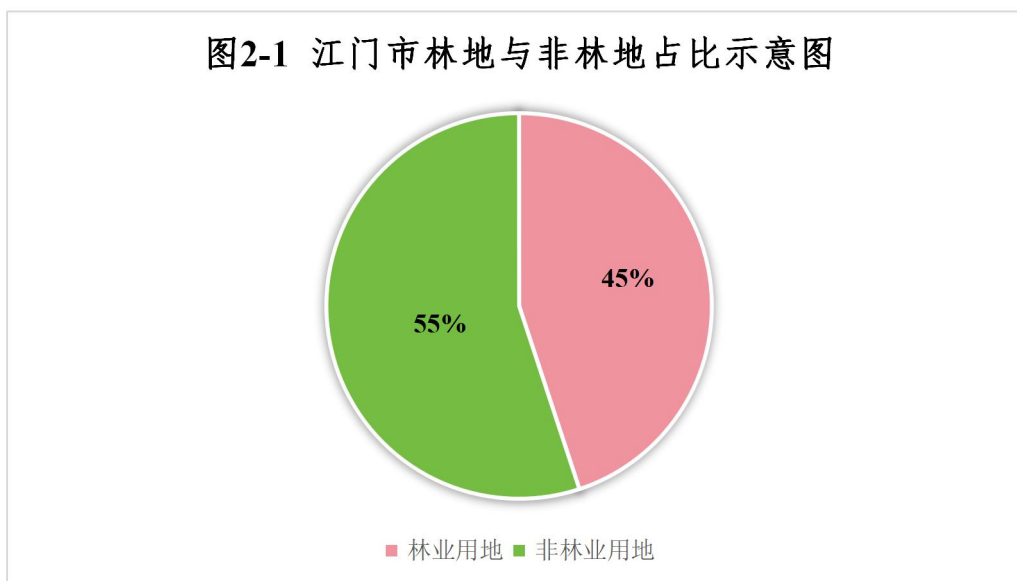
2023 年江门市地区生产总值为 4022.25 亿元，同比增长 5.5%。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为 347.01 亿元，同比增长 5.9%；第二产业增加值为 1855.14 亿元，同比增长 7.3%；第三产业增加值为 1820.10 亿元，同比增长 3.6%。

2023 年，全市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632.63 亿元，同比增长 6.4%。其中，农业（种植业）产值 188.23 亿元，同比增长 5.6%；林业产值 13.95 亿元，同比增长 10.2%；牧业产值 134.80 亿元，同比增长 7.6%；渔业产值 267.78 亿元，同比增长 5.4%；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产值 27.87 亿元，同比增长 15.8%。全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1455.19 亿元，同比增长 6.8%。全市全年进出口总额 1732.0 亿元，同比下降 2.2%。其中，进口 323.7 亿元，同比下降 1.2%；出口 1408.3 亿元，同比下降 2.4%。全市税收总收入 468.09 亿元，同比增长 17.7%。

三、森林资源概况

根据广东省森林资源信息发布系统 2023 年初步数据显示，江门市土地面积 1426.18 万亩，林业用地面积 641.80 万亩，占土地面积的 45.00%；森林面积 647.16 万亩（含非林地森林），森林覆盖率达 45.38%；非林地面积 784.38 万亩，占土地面积的 55.00%。

图2-1 江门市林地与非林地占比示意图



江门全市林业用地面积 641.80 万亩中，按地类划分，乔木林 546.99 万亩，占林业用地面积的 85.23%；竹林 12.26 万亩，占林业用地面积的 1.91%；红树林地 1.08 万亩，占林业用地面积的 0.17%；疏林地 0.72 万亩，占林业用地面积的 0.11%；灌木林地 45.10 万亩，占林业用地面积的 7.03%（其中，国家特别规定灌木林地 25.72 万亩，占灌木林地的 57.03%；其他灌木林地 19.38 万亩，占灌木林地的 42.97%）；未成林地 9.54 万亩，占林业用地面积的 1.49%；无立木林地 23.43 万亩，占林业用地面积的 3.65%；宜林地 1.13 万亩，占林业用地面积的 0.18%；苗圃地 1.39 万亩，占林业用地面积的 0.22%；林业辅助生产用地 0.17 万亩，占林业用地面积的 0.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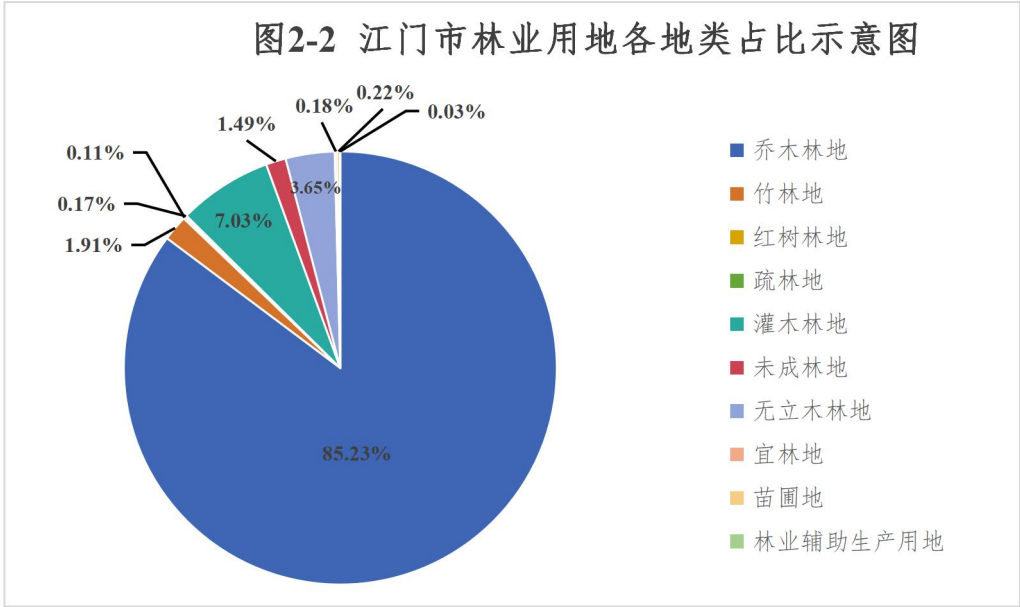
表 2-1 江门市林业用地面积统计表

序号	林地类型	面积(万亩)	占比(%)
1	林业用地合计	641.80	100.00
2	小计	560.33	87.31
3	乔木林地	546.99	85.23
4	竹林地	12.26	1.91
5	红树林地	1.08	0.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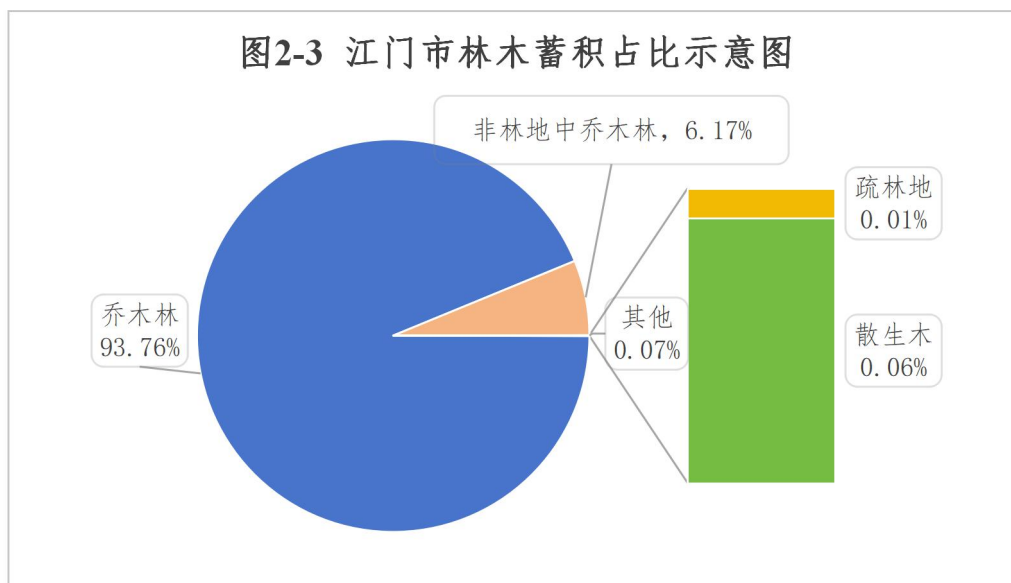
表 2-1 江门市林业用地面积统计表

序号	林地类型		面积(万亩)	占比(%)
6	疏林地		0.72	0.11
7	灌木林地	小计	45.10	7.03
8		国家特别规定灌木林地	25.72	4.01
9		其他灌木林地	19.38	3.02
10	未成林地		9.54	1.49
11	无立木林地		23.43	3.65
12	宜林地		1.13	0.18
13	苗圃地		1.39	0.22
14	林业辅助生产用地		0.17	0.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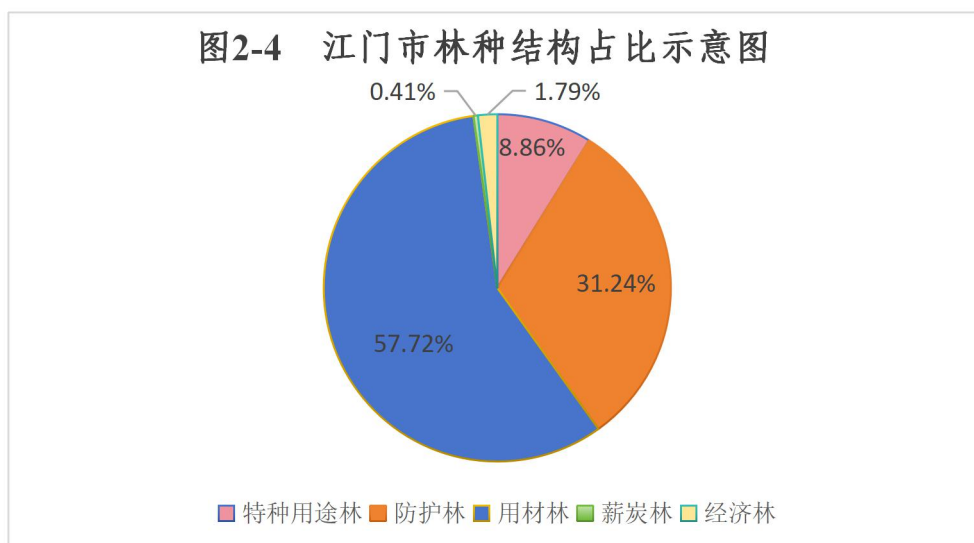
图2-2 江门市林业用地各地类占比示意图



江门全市活立木总蓄积量为 2730.70 万立方米,森林蓄积 2728.84 万立方米(乔木林蓄积 2560.37 万立方米,占全市活立木总蓄积量的 93.76%;非林地中乔木林蓄积 168.47 万立方米,占 6.17%;疏林地蓄积 0.19 万立方米,占 0.01%;散生木蓄积 1.67 万立方米,占 0.06%)。



江门市全市公益林面积 257.32 万亩，占林地总面积的 40.09%；其中特种用途林面积 56.85 万亩，占林地总面积的 8.86%；防护林面积 200.47 万亩，占林地总面积的 31.24%。商品林面积 384.48 万亩，占林地总面积的 59.91%，其中用材林面积 370.41 万亩，占林地总面积的 57.72%；薪炭林面积 2.60 万亩，占林地总面积的 0.41%；经济林面积 11.46 万亩，占林地总面积的 1.79%。



2023 年，江门市乔木林地林分优势树种（组）组成主要为桉树、湿地松、其他软阔、阔叶混交林、其他硬阔等，具体见表 2-2。

表 2-2 江门市乔木林优势树种（组）统计表

序号	优势树种(组)	乔木林地			
		面积(亩)	占比(%)	蓄积 (立方米)	单位面积蓄积 量(立方米/亩)
1	杉木	110010.3	2.01	882504	8.02
2	马尾松(广东松)	174639.45	3.19	745923	4.27
3	湿地松(国外松)	966656.1	17.67	6546321	6.77
4	桉树	2410379.25	44.07	11189397	4.64
5	速生相思	136914.6	2.50	936006	6.84
6	木麻黄	3407.55	0.06	22546	6.62
7	其它软阔	643623.9	11.77	2183260	3.39
8	黎蒴	296.25	0.01	959	3.24
9	其它硬阔	456640.35	8.35	1610851	3.53
10	针叶混交林	15104.7	0.28	120750	7.99
11	针阔混交林	127915.35	2.34	573148	4.48
12	阔叶混交林	328218.9	6.00	754301	2.30
13	其它木本果树	7157.85	0.13	3742	0.52
14	荔枝(龙眼)	82537.35	1.51	18331	0.22
15	其它食用原料树	/	/	/	/
16	油茶	190.5	0.00	1157	6.07
17	其它林产化工树	1756.05	0.03	11605	6.61
18	橡胶	7.5	0.00		0.00
19	其它药用树种	1152.45	0.02	1504	1.31
20	其它经济树种	3291.3	0.06	1394	0.42
合计		5469900.15	100.00	25603699	4.68

第二节 江门市林业产业发展现状

一、林业产业产值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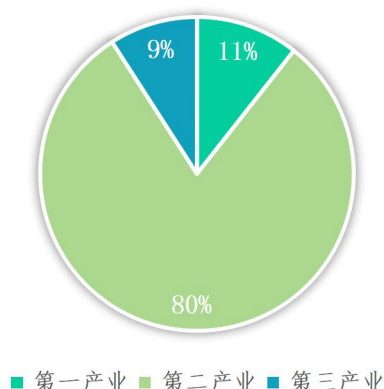
（一）2023 年林业产业产值现状¹

近年来，江门市立足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聚焦优势培育绿色产业，大力推进新会陈皮、广作古典家具、小冈香等传统特色产业，扎实推进种苗花卉、木材加工业、木材家具业等优势产业，积极推进森林生态旅游、森林康养等产业蓬勃发展。

2023 年，我国林草产业总产值 9.28 万亿元，排第一的是广西，林业产业总产值为 9569 亿元；广东省排第二，林业产业总产值为 8950 亿元；广州市林业产业总产值排全省第一，为 1456 亿元。江门市排全省第六，为 473.04 亿元，同比增长 0.83%，其中第一产业产值 50.21 亿元，占比 10.61%，同比增长 1.24%；第二产业产值 379.75 亿元，占比 80.28%，同比减少 2.09%；第三产业产值 43.07 亿元，占比 9.10%，同比增长 36.10%。林业产业经济主要以第二产业为主。

¹ 本规划所用产值数据均来源于全国林业草原综合统计管理系统。

图2-5 江门市2023年林业一、二、三产业产值占比示意图



1、第一产业。2023 年，江门市林业第一产业总产值 502124 万元。其中，林木育种和育苗 2838 万元；营造林 55974 万元；木材和竹材采运 80379 万元；经济林产品的种植与采集 250620 万元；花卉及其他观赏植物种植 51934 万元；陆生野生动物繁育 361 万元；其他 60018 万元。

2、第二产业。2023 年，江门市林业第二产业总产值 3797547 万元。其中，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苇制品制造 314949 万元；木、竹、藤家具制造 371539 万元，木、竹、苇浆造纸和纸制品 3087318 万元；林产化学产品制造 23441 万元；其他 300 万元。

3、第三产业。2023 年，江门市林业第三产业总产值 430681 万元。其中，林业生产服务 8 万元；林业旅游与休闲服务 400668 万元；林业专业技术服务 502 万元；林草公共管理及其他组织服务 29086 万元；其他 417 万元。

（二）近 5 年林业产业产值变化情况

近年来，江门市林业产业总产值呈上升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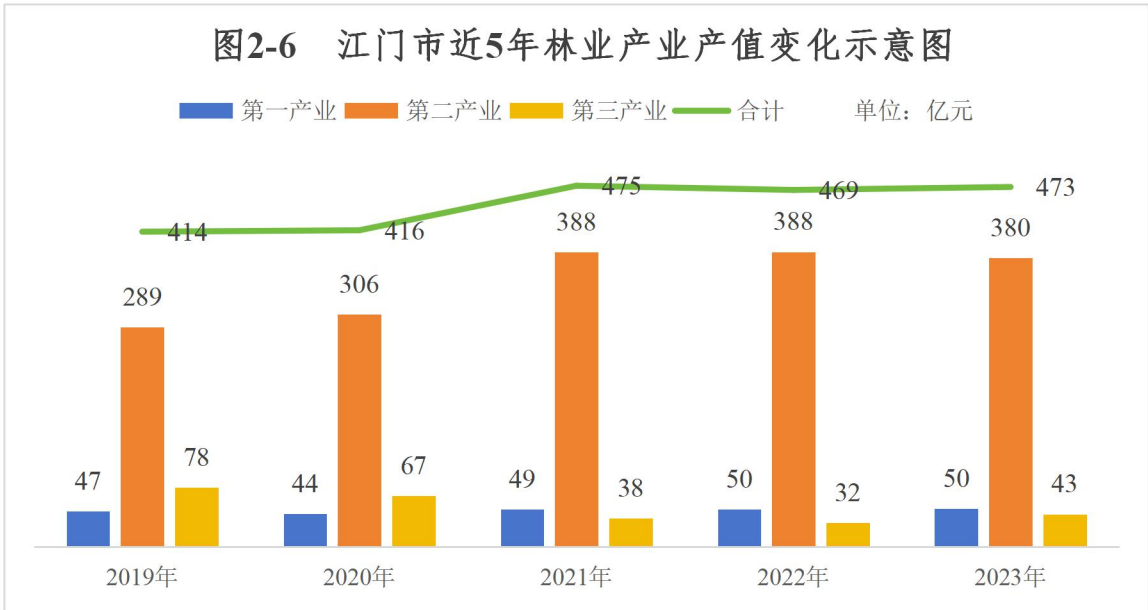
与 2019 年相比，林业产业总产值增长了 14.19%，其中第一产业产值增长了 6.69%、第二产业产值增长了 31.42%、第三产业产值减少了 44.94%。第三产业的下降主要是受疫情影响，林业旅游与休闲服务产值大幅下降。近 5 年产值详见下表 2-3。

与 2022 年相比，2023 年江门市林业一三产业稳定发展，而优势产业二产却有所减少，同比减少 2.09%。主要原因是受房地产市场下行影响，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苇制品制造行业产值有所下降；受市场和行业兼并重组影响，造纸和纸制品行业产值有所下降。

江门市积极响应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的号召，结合江门市的自然资源和文化底蕴，打造具有地方特色的森林旅游和森林康养品牌，提升知名度和吸引力，将森林旅游、森林康养等第三产业作为推动地方经济转型升级、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

表 2-3 江门市近 5 年林业一、二、三产业产值表

年份	第一产业(亿元)	第二产业(亿元)	第三产业(亿元)	合计(亿元)
2019	47.06	288.97	78.23	414.26
2020	43.56	305.75	66.84	416.15
2021	49.33	387.71	37.61	474.65
2022	49.60	387.88	31.65	469.12
2023	50.21	379.75	43.07	473.04



（三）全省各地市林业产业产值情况

2023 年，广东省林业产业总产值为 8950 亿元；广州市林业产业总产值排全省第一，为 1456 亿元；江门市排全省第六，为 473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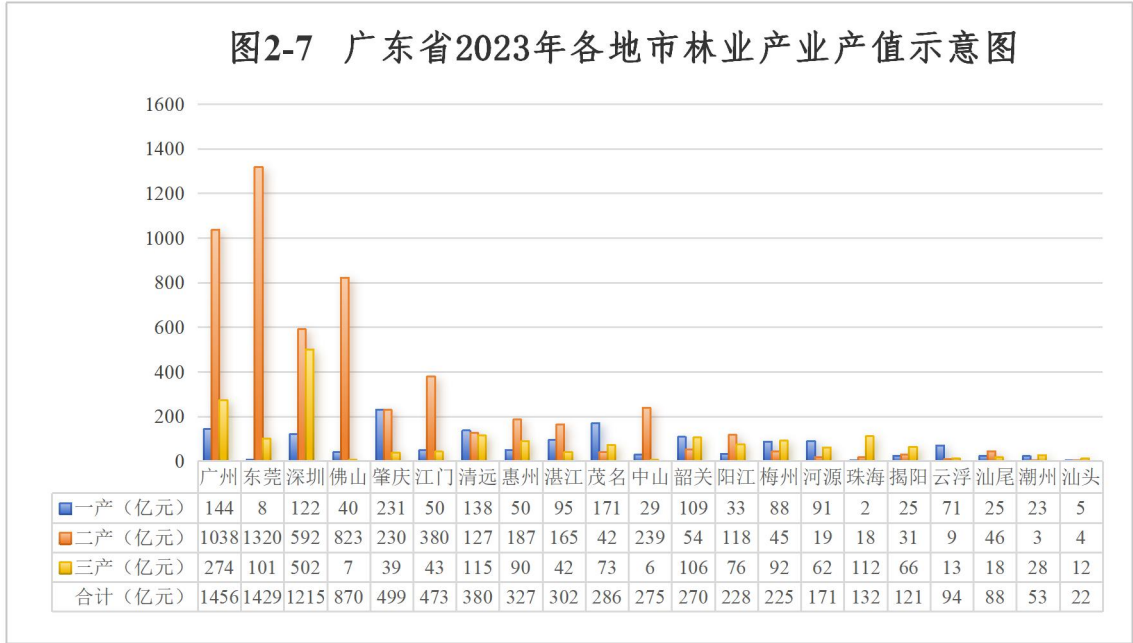
表 2-4 广东省 2023 年各地市林业产业产值表

排名	各地市	林业产业总产值 (亿元)	第一产业 (亿元)	第二产业 (亿元)	第三产业 (亿元)
1	广州	1455.56	143.94	1037.58	274.04
2	东莞	1428.87	7.92	1319.67	101.27
3	深圳	1215.08	121.77	591.80	501.51
4	佛山	870.35	40.32	823.42	6.61
5	肇庆	499.36	230.65	229.54	39.16
6	江门	473.04	50.21	379.75	43.07
7	清远	380.00	138.05	126.73	115.22
8	惠州	326.94	49.96	186.92	90.05
9	湛江	301.62	94.82	164.58	42.23
10	茂名	285.98	170.72	41.93	73.32
11	中山	274.79	29.43	239.27	6.09
12	韶关	269.53	109.06	54.03	106.44
13	阳江	227.68	33.48	118.13	76.08
14	梅州	225.12	88.26	44.68	92.18

表 2-4 广东省 2023 年各地市林业产业产值表

排名	各地市	林业产业总产值 (亿元)	第一产业 (亿元)	第二产业 (亿元)	第三产业 (亿元)
15	河源	171.43	90.78	19.07	61.58
16	珠海	131.60	1.53	17.79	112.28
17	揭阳	121.19	24.70	30.80	65.69
18	云浮	93.67	71.25	8.93	13.50
19	汕尾	88.27	24.98	45.77	17.51
20	潮州	53.43	22.96	2.70	27.78
21	汕头	21.55	5.30	4.11	12.13

图2-7 广东省2023年各地市林业产业产值示意图



2023 年，江门市林业第一产业产值为 50.21 亿元，在全省 21 个地级市中排名第 11 位；第二产业产值为 379.75 亿元，在全省 21 个地级市中排名第 5 位；第三产业产值为 43.07 亿元，在全省 21 个地级市中排名第 13 位。江门市作为大湾区重要节点城市，地理位置优越，土地资源丰富，是承接湾区先进产业转移的重要潜力地区，林业产业特别是第二产业加工制造业和第三产业服务业还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二、主要优势和特色产业发展现状

（一）种苗培育

种质资源是林业的“芯片”，是保障国家生态安全的根基。江门市在林业种苗培育上有传统、有基础。林业专家朱志淦是江门新会人，他在台山主持建立了我国第一个面积最大的湿地松无性系初级种子园。作为重要的松种战略储备基地和生产基地，至2023年，台山红岭种子园收集保存国外松种质资源3375份，累计生产国外松种子25万多公斤、苗木6000万株，推广辐射至南方16个省区，种植面积超过5000万亩，木材和松脂生产增益超过600亿元，并首次实现湿加松种子出口墨西哥等，为我国发展储备林业战略性资源提供坚实保障。

以红岭种子园为代表，江门积极发挥种苗基础优势，探索产学研合作共赢的推广路径，推动实现种苗与技术的有效供给，并加强与下游加工企业深度合作，了解企业需求动态，供应高质量产品。目前江门现有1个国家种质资源库、2处国家级林木良种基地、2处国家种质资源保存基地、6个省级保障性苗圃、6家市造林苗木定点培育单位。

虽然江门在林业良种培育方面取得了一定成绩，但目前现有林木良种培育模式仍存在着3个方面的局限性，一是遗传变异有限。传统育种方法主要依赖于自然变异和人工选择，但自然变异的频率低且难以预测，人工选择也受到种质资源限制，导致遗传进展缓慢；二是选育周期长。林木生长周期长，传统育种方法需要经过多年的观察、选择和繁殖才能培育出新品种，这大大延长了育种周期。三是种质资源

利用不充分。由于种质资源有限且分布不均，传统育种方法难以充分利用现有种质资源，限制了新品种的选育。现有林木良种培育模式较为低效，而航天育种等新手段为林木良种培育提供了新的发展机遇。

（二）短周期用材林培育和木材加工产业

江门市属亚热带海洋性季风气候区，气候特征是温暖多雨，年均日照时数为 1757.5 小时，年均气温在 22℃左右，年降水量 1800~2000 毫米，土壤多为赤红壤。温暖的气候、充足的光照和降雨等自然条件决定了江门适宜发展短周期用材林。桉树是江门市发展短周期用材林的主要树种之一。



（左图 桉树林 右图 台山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2001 年国家计委、财政部、国家林业局印发《关于加快造纸工业原料林基地建设的若干意见》，2003 年中共中央发布《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林业发展的决定》，江门市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加快森林资源培育，引进桉树无性系种植，开始大面积推广桉树。因适生性强、生长快、轮伐期短、萌芽更新快、经济效益高等特点，过去

20 年间，桉树的广泛种植在消灭荒山、绿化造林、提供木材、促进林业发展方面起到了重要作用。高峰时期江门市桉树面积达到三百多万亩。党的十八大提出生态文明建设理念，广东林业逐步由木材生产为主转型为生态保护与木材发展并重，江门市同步提出控制桉树纯林面积、提高公益林比例，并按省的部署实施碳汇林造林工程，2015 年出台《江门市饮用水源水库第一重山商品林调整为生态公益林规划方案》，2017 年出台《江门市生态公益林扩面工作方案》，共调整饮用水源水库第一重山商品林为公益林 14.65 万亩，市县级生态公益林扩面 110 万亩，生态公益林占比由 37%提升到 51%，回收改造桉树 16 万亩。至 2023 年，江门市林地内优势树种为桉树的乔木林面积 241 万亩，相比高峰时，桉树面积已大幅下降。近几年，江门市积极推进绿美广东生态建设工程，持续改造分布不合理的桉树林，全市桉树面积将继续呈逐年减少态势。

2023 年，江门市林地内优势树种为桉树的乔木林面积 241 万亩，蓄积量约 1119 万立方米。

桉树干形直，纤维特性好，是理想的工业用材树种，广泛用于制浆造纸、纤维板等领域，在木材加工、纸浆造纸的应用远远优于其他速生树种。桉木在江门市主要用于制浆造纸和人造板行业，行业原料需求量大。

短周期用材林的规模化种植和稳定的原材料供应，为第二产业的发展创造了良好条件。经过多年发展，江门市已经形成了种苗培育—原料林栽植—木材加工—产品销售的较为完整的用材林培育和木材加工产业链。2023 年江门市有木材加工企业 657 家，其中锯材加

工 63 家、木片加工企业 178 家、单板加工企业 18 家、其他木材加工 398 家；人造板制造企业 66 家，其中胶合板企业 17 家、纤维板制造企业 3 家、刨花板制造企业 8 家、其他人造板制造企业 38 家。2023 年木材产量 115.1 万立方米，锯材产量 37.6 万立方米，人造板产量 95.02 立方米。江门市有多家规模较大、经营较好的木材加工企业如台山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开平市五联人造板有限公司、新会中集集装箱木地板有限公司、江门市昌达木业有限公司、江门市晨华木业有限公司等，其中台山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年产量 36 万立方米，产值约 7 亿元。2023 年江门市木材加工和人造板制造规模以上企业产值达 25.51 亿元。

（三）林果产业

1、陈皮产业

新会境内西江与潭江交汇，加之南海海潮倒灌的生长环境，形成独有的“三水融通”水土特色，咸淡水交融之下，使得新会的土壤兼具多种成分类型。丰富的水分、独特的沉淀机质和海水盐类造就了新会柑。而新会陈皮是用新会柑果皮为唯一原材料，经炮制而成的陈年贮存品，有近千年历史传承，是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中国传统道地药材，广东省岭南中药材立法保护品种，广东十大道地中药材之一和广东三宝之首。陈皮具有药食同源、食养俱佳的价值，享有“千年人参、百年陈皮”美誉。新会陈皮炮制技艺入选传统医药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新会区陈皮入选全国农业全产业链典型县建设名单，入选全国乡村产业振兴典型案例，荣获 2022 年、2023 年两年度“中国区域农业品牌影响力指数”百强榜农业产业品牌第一。

近年来，新会区委区政府立足拥有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新会柑、新会陈皮的资源禀赋，以新会陈皮为主导产业，以“一轴、两带、三基地、四中心、五园区”为建设思路，成功打造“大基地+大加工+大科技+大融合+大服务”的五位一体现代农业产业园发展格局，成功创建粤港澳大湾区首个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2023 年，新会区新会柑种植面积达 14.3 万亩，新会陈皮由单一产业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形成药、食、茶、健和文旅、金融等 6 大类 35 细类 100 余品种的系列产品规模，目前全产业链总产值达 230 亿元，相关经营主体超 2900 家，新会陈皮产业链全年带动就业超 7 万人，带动三农直接收益超 15 亿元，实现农民人均增收约 2.2 万元。

虽然按国民经济地区生产总值统计口径，新会柑产值归入农业，但是 2023 年新会区新会柑在林地和园地内的种植面积约 5.65 万亩，占总种植面积的 39.5%，按此比例，2023 年，在林地和园地上产出的陈皮全产业链产值约 91 亿元。林业和林地为陈皮产业的发展和农业产值的增加做出了重要贡献。

目前新会陈皮产业的发展也存在一些问题，近几年，由于陈皮市场价格走高，效益良好，出现不满足新会柑的独特土壤生长条件的地方也在种植的情况。为此，新会区出台一系列政策和措施，引导规范新会柑的种植，从源头上保障产业的健康发展。



（左图 陈皮茶及陈皮香薰 右图 陈皮日化品）

2、澳洲坚果产业

澳洲坚果又称澳洲胡桃、夏威夷果等，是一种原产于澳大利亚昆士兰与新南威尔士的亚热带雨林树生坚果，具有较高营养价值、药用价值、经济价值，素有“干果皇后”“世界坚果之王”美誉。



（澳洲坚果结果）

自 2015 年恩平市种植大户首次引种澳洲坚果以来，目前，全市

澳洲坚果成片种植面积 4000 多亩。其中，鹤山种植面积最广，为 2430 亩，占全市种植面积的 52.86%；恩平、开平和新会的种植面积较小，分别为 910 亩、800 亩和 457 亩，分别占全市种植面积的 19.8%、17.4% 和 9.94%；蓬江、江海、台山暂未种植澳洲坚果。2023 年全市总产量 228.9 吨，亩均产量为 49.79 公斤。

目前，江门市澳洲坚果产业链不健全，多为上游种植企业（共 6 家）；中游方面，没有脱皮、烘干等初加工企业，青皮果采收后大多外售至阳春市进行初加工；下游方面，仅有广东森和果仁食品有限公司、鹤山市东源食品有限公司、广东生生科技产业有限公司等 3 家深加工企业，暂无以澳洲坚果为原料生产化妆品等高附加值产品的精深加工企业。其中，广东森和果仁食品有限公司由于近两年国内农户种植的坚果质量参差不齐，达不到企业要求，已暂停澳洲坚果加工业务；鹤山市东源食品有限公司的澳洲坚果加工业务占有份额不大，主要是收购经脱皮、烘干初加工后的果实，再进行开口、调味和包装，由于江门市澳洲坚果质量未达到企业要求，该企业果源大部分来自其在澳大利亚自建的澳洲坚果庄园，一小部分来自云南和广西；广东生生科技产业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澳洲坚果果油加工，年产量仅约 100 吨，主要产品有萃锦元夏威夷果油。总体而言，江门市澳洲坚果产业仍处于起步阶段，产业规模小，产品单一，市场竞争力弱，缺乏初加工和深加工，尚未形成完整的产业链条。

3、其他经济果树

江门市主要经济果树包括柑橘、荔枝、龙眼、澳洲坚果、柠檬、芒果等。2023 年林地和园地内统计，柑橘种植面积约 6.78 万亩，

产量 9.28 万吨；荔枝面积约 2.24 万亩，产量 2.16 万吨；龙眼面积约 1.82 万亩，产量 0.72 万吨。



（凤眼果）

（四）新会小冈香产业²

小冈香业是新会四大产业名片之一。作为全国首个“中国香业产业基地”，新会小冈香在我国香产业界具有龙头地位，小冈香业传承至今已有近 700 年历史。小冈香的手工搓制技艺是宝贵的民间财富，于 2013 年获批为广东省非物质文化遗产。

虽然小冈香有些香厂已经拥有机械化制香生产线，机器生产效率高、成本低，但均保留传统手工制香技艺，这是由于手工香的燃烧性等质量指标更优秀，因而比机器香更受市场欢迎，可以卖出比机器香贵 2~3 倍的价格。

² 虽然在国民经济地区生产总值统计口径下，小冈香生产加工产值计入工业，但是小冈香生产的主要原材料是香料和香签，香料主要是沉香和檀香等，香签主要是竹签，这些都是森林产品，根据《林业及相关产品分类（LY/T 2987—2018）》和《林业产业分类注释》，将小冈香纳入林业产业。



（左图 小冈香传统技艺文化研发中心 右图 小冈香——线香）

近年来，新会区政府不断大力推动小冈香业等传统特色产业转型升级，逐步推动小冈香从传统的家庭作坊式生产向现代机械化制作转变，产品品种也由传统宗教用香、生活用香向高端养生香、保健品及文化创意产品转变，高端檀香、沉香集散基地及全产业链基本形成，品牌价值和产业规模持续提升。目前，双水镇拥有各类卫生香生产企业和上下游企业 1000 多家，从业人员 2 万余人，产量占全国卫生香的 1/3，产品远销全球 140 多个国家和地区。

近年来，小冈村香产业规模、以及制香企业数量均以较高速度增长，但是在这些亮眼的数字背后，产业发展也面临一些困境，具体表现在：产值大而纳税少；名气大而名牌少；当前大部分企业仍然停留在生产低档香阶段，愿意投入产品研发、经营高档香产品的企业屈指可数，产业升级的动力严重不足。

由于受种植条件和结香年限限制，本地沉香、檀香等的种植面积、结香产量还不能满足小冈香的生产需求，目前小冈香的香料原料主要来源于进口。江门市林地资源丰富，以小冈香加工业的发展带动香料

原料种植业的发展，要通过全市统筹规划，选择合适区域发展沉香种植，逐步增加小冈香原料本地产的比例，延伸产业链，实现产业融合发展。

（五）木竹家具产业

江门木竹家具业主要集中在新会区、台山市、江海区。2023 年江门市木、竹、藤家具制造业各类经营主体 3791 家，年产值为 37.15 亿元。

1、“广作”古典家具产业

家具产业特别是古典家具业是江门市优势传统产业之一。岭南地区的广式家具即“广作”，其发源地就是新会区。在中国传统（古典）家具的三大产地（台山、新会、福建仙游）中，江门市就占据了两个。

江门市新会区是中国明清家具最早的外销和仿造地之一，是古代中国红木商贸和古典家具商业化制作的发源地，也是近代中国古典家具的复兴发源地，被命名为“中国古典家具之都”。同时新会区创下县级行政区域全国古典家具的“四个最”：一是古典家具生产经营厂企门店最多，上千家；二是古典家具“五属八类”的红木原料品种最齐全；三是古典家具京、苏、广作并存发展，品种最多；四是广作古典家具产销量地域最广最多。位于新会区的新会古典家具城是中国古典家具行业的市场地标，占地面积超过 20 公顷，进驻最具实力厂商一百多家，形成完整的产业链，专门制作使用性的古典家具，产品秉承“广作”古典家具的传统风格。家具城的中央展销中心单层面积 3 万平方米，是中国古典家具行业单店规模大、品种齐全、性价比高的使用性和收藏性中国古典家具展销平台。目前，新会古典家具产业已

形成集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及上下游配套的完整产业链，生产、销售及相关配套企业 2000 多家，从业人员 2 万多人，行业年产值超 15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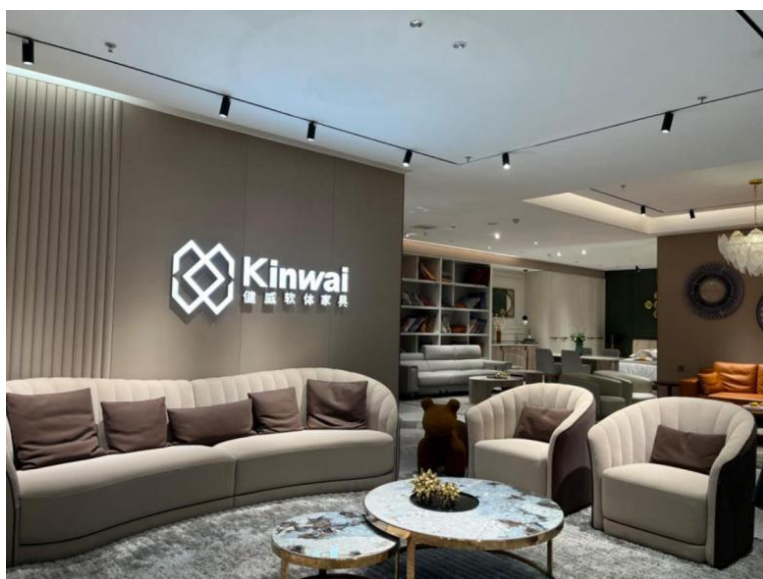
（新会红木古典家具）

台山大江传统家具是“广作”家具的典型代表，与“广作”家具一脉相承，又独具特色。2008 年 1 月，大江镇被命名为“中国传统家具专业名镇”。2009 年大江传统家具成为省级非遗。2014 年大江镇被授予“中国传统家具专业镇”。2015 年台山招引总投资近 1.5 亿元的黄花梨艺博馆和总投资超 4.5 亿元的台山国际文旅展贸城，打造两大传统家具产业发展平台，制定和实施“大江传统家具人才引育计划”，以伍氏兴隆家具有限公司为首，建立了一个传统家具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和人才培训中心，通过一系列方案和措施来支持行业公共平台建设，促进了大江传统家具的发展。随着伍炳亮等传承人的作品陆续被故宫博物院、国家博物馆等国内顶级场所收藏，大江传统家具被全国各地传统家具企业大量学习和仿制，在传统家具行业中有口皆碑、闻名遐迩。同时，由于侨乡的历史原因和地利优势，大江传统家具在港澳、东南亚、欧美的中式家具中占重要地位，成为全国传统

家具收藏、制作、销售、人才培训中心以及材料集散地。2018 年成立广东省首个“中国工艺美术产业基地”，核心产业区有 131 家企业，年产值近 40 亿，有数千从业人员，300 多名骨干。位于台山大江的伍氏兴隆明式家具艺术有限公司所制作的明清式古典家具，2003～2005 年连续三年获得由中国家具协会、北京家协会、国际展览馆举办的“传统家具博览会”金奖与最佳展位作品优秀奖。

2、现代家具制造业

江门市不仅是传统古典家具制造的重镇，在现代家具制造业上也具有较强的竞争力。江门健威家具集团有限公司是国家级林业龙头企业，它是健威企业集团的下属公司。健威企业集团是中国家具行业最具实力的企业之一。先后荣获“中国驰名商标”、“广东省名牌产品”、“中国出口质量安全示范企业”、“政府采购办公家具十大品牌”、“房企供应商 10 强”以及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产品碳足迹认证、国际 ISO14001 环境体系认证、国际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等国内外权威机构授予的上百项荣誉认证和称号。2010 年通过国家质量技术监督总局的严格审查，成为国内首家出口免验家具企业，健威国际销售网络遍及全球 150 多个国家和地区。



（健威家具）

（六）木浆造纸和纸制品产业³

江门是广东省三大造纸基地之一，在造纸和纸制品等方面具有较强的产业基础，在生活用纸、文化用纸、包装用纸等方面具有较大的产业优势。《广东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指出，江门成为省全部 20 个战略性产业的布局城市，其中 8 个战略性产业把江门标注为“核心城市”，为江门新一轮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注入了强大动力。其中，现代轻工纺织是十大战略性支柱产业之一，江门是布局的核心城市，而造纸业是现代轻工纺织的重要细分领域。江门以银洲湖纸业基地为核心，着力发展特种纸及生活、办公、文化、新闻、卷烟、包装用纸等产品。

造纸及纸制品是江门市 15 条重点产业链之一，目前江门市依托

³ 在国民经济地区生产总值统计口径下，木浆造纸及纸制品产值计入工业。但是纸浆是以植物纤维为原料，经不同加工方法制得的纤维状物质，是造纸工业的主要原材料。纸浆中植物纤维主要来自于木材，纸浆是森林产品，根据《林业及相关产品分类（LY/T 2987—2018）》和《林业产品分类注释》，将木浆造纸和纸制品产业纳入林业产业。

广东银洲湖纸业基地，谋求打造千亿级造纸产业集群。广东银洲湖纸业基地位于江门市新会区双水镇，于 2004 年 3 月设立，规划面积 24 平方公里，配套建设热电厂、工业污水处理厂及给水厂等，与湛江制浆造纸基地、东莞造纸及纸制品基地同属《珠江三角洲地区改革发展规划实施纲要》中规划的广东省三大造纸基地。目前基地已累计完成投资超 200 亿元，涵盖造纸及纸制品、制糖食品产业，年造纸产能达 259 万吨，集聚了亚太森博、维达纸业、中顺纸业、华泰纸业等一批近 30 家龙头和骨干企业。亚太森博（广东）纸业有限公司是中国最大的高档文化纸生产商之一。2023 年该公司收入达 83 亿元，产能 170 万吨。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洁柔”系列产品连续十二年荣获国家 A 级产品称号，被评为中国名牌产品、驰名商标、国家免检产品、广东省著名商标。

2023 年，全市造纸企业 26 家、纸制品各类企业 1099 家，全市木浆造纸及纸制品年产值为 308.73 亿元。

江门市造纸业发达，但受成本制约，原材料主要为进口，对本地纸浆原料用材林种植的带动有限。

（七）其他特色林业产业（林产品）

1、新会葵艺

新会葵艺是以植物蒲葵为原料加工制作工艺品种及生活用品的一种手工艺，是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民间传统美术，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之一。新会葵艺历史悠久，东晋时期即已开始葵树种植和葵艺加工。清代乾隆至光绪末叶的两百多年间，新会葵艺的发展达到鼎盛。新会葵艺在新时代逐渐向工艺品或艺术品的方向发展，主要的葵艺产

品有葵扇、葵画、葵艺灯笼、葵艺屏风、葵席、葵垫、葵篮、葵帽等。近年来，葵艺制品在保留传统技艺的基础上，融入新材料和新工艺，创作出各种符合现代审美需求的文创产品。例如，江门职业技术学院以新会葵艺为灵感设计出一系列家居产品，实现了葵艺的活态传承。

目前，新会区政府和葵艺匠人们正积极努力，通过政策支持、技艺传承、创新融合等多种方式，推动葵艺文创产业的发展，让更多的人了解和喜爱新会葵艺文化。



（新会区葵扇作品《粤韵葵风》 2019 年入选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并获金奖）

2、茶叶

江门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江门茶叶产业发展，出台《江门市促进茶叶产业发展实施方案》，给予资金和政策的倾斜扶持，成立江门市茶叶协会、江门市茶产业联盟，创建鹤山市、开平市两个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新会柑茶制作技艺、鹤山红茶制作技艺、开平大沙茶制作

技艺、恩平簕菜茶制作、恩平清湾炭焙红茶制作技艺先后被列入江门市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目前，全市以林茶模式种植茶叶约 2.2 万亩，鹤山市大力推广“林茶+旅游”经营模式和特色饮食文化，发展茶园观光、制茶体验、茶叶养生、茶园民宿等项目。



(左图 恩平星湾茶 右图 恩平簕菜茶)

3、牛大力

广东被誉为“南药之乡”，拥有丰富的药用植物资源和优越的地理位置，逐步形成了集种植、加工、研发、销售为一体的完整产业链。广东规模化种植种类 60 余种，其中道地南药 40 余种，包括化橘红、广陈皮、阳春砂、广藿香、巴戟天、沉香、广佛手、何首乌等。

牛大力是我国“四大南药”之一，是岭南地区重要的药用植物。在中医上作为药材有着补虚润肺、强筋活络和清热止咳等功效，也被用于慢性肝炎和跌打损伤等症状，加上本地人民自古以来就喜欢利用药材来煲汤养生，在很大程度上加大了对牛大力的需求量。目前江门市多地种植了牛大力，但由于市场收购价远不达预期价格，收益难以

覆盖成本，加上收获时，采挖土层较深，对土壤的扰动和生态环境的影响较大，目前种植农户大量减少。

4、花卉

2023 年，江门市花卉（含观赏苗木）种植面积约 22.6 万亩，从业人员超 1 万人，实现产值约 5.2 亿元，主要类别包括观赏苗木、盆栽植物、鲜切花、种子种球等，主要品种包括芦荟、富贵竹、菊花、三角梅、发财树等。目前江门市苗木花卉生产主要是以中小企业和农民为主，拥有自主品牌的企业很少，在市场竞争中缺乏整体优势和品牌优势。

江门台山市海宴镇积极发展富贵竹产业，生产种植和加工出口富贵竹有着近 20 年的历史，是名副其实的富贵竹特色专业镇，在行业内素有“富贵弯竹靠台山”的美誉。海宴富贵竹常年种植面积保持在 4000 亩以上，出口数量常年在 1000 万株以上，货值 1500 万元以上，产品远销美国、荷兰、德国、英国、日本等 10 多个国家和地区。

第三节 林业产业未来形势研判

一、国内外林产品服务市场需求持续增加

据联合国粮农组织发布的《2024 年世界森林状况》报告，尽管目前森林砍伐正在放缓，但森林正面临气候相关因素的压力，人类对林产品的需求不断上升。全球林木产量处于创纪录水平，现已达到每年约每年约 40 亿立方米。全球近 60 亿人使用非木材林产品，70%的世界贫困人口依赖野生物种获取食物、药物、能源、收入等。预计到

2050 年，全球圆木需求可能较 2020 年增加 49%。根据智研咨询发布的《2023-2029 年中国森林食品行业全景调研及竞争格局预测报告》数据，全球森林食品市场规模从 2014 年的 11249 亿美元稳步增长到 2020 年的 14506 亿美元，期间年均复合增速为 4.33%。在可预见的未来，全球森林食品市场规模还将继续增加。2020 年全球水果、坚果、含油果和香料作物种植产值最高，占总产值的 65.95%；其次是茶及其他饮料作物种植、林产品采集，分别占比 9.86%、8.37%。国外林产品市场需求主要以水果、坚果、含油果和香料作物为主。

我国已成为世界林产品生产、贸易、消费第一大国，林产品需求不断增加。随着消费者需求的多样化和个性化，林业产品服务市场需求结构也呈现出多元化的特点。传统的木材加工产品如原木、锯材等仍是市场需求的重要组成部分，但经济林产品、林下经济、森林旅游、森林康养、自然教育等新兴领域的需求正在快速增长。

消费者对环保和健康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高品质、环保型林产品将更受市场青睐，如 FSC 认证的木材、环保家具等产品将占据更大的市场份额。市场需求的多样化将引导林产品逐渐走向多元化和细分化，针对特定应用场景的需求，个性化、定制化的林产品将更受欢迎。

在林业服务领域，受益于科技进步，高科技、智能化技术的应用将更加广泛。如利用无人机、遥感技术等进行森林资源监测和管理；利用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实现林业生产过程的智能化和精准化等。这些智能化服务将提高林业生产的效率和效益，满足市场对高效、精准服务的需求。随着生活水平提高，人们对美好生活和健康服务有更

多的需求，森林旅游、森林康养等绿色生态服务将成为未来林业服务市场的重要发展方向。

二、国际贸易环境和形势更加严峻

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国际贸易形势发生了深刻变化。一方面，多边贸易体制受到冲击，贸易保护主义抬头，部分国家采取加征关税、设置贸易壁垒等措施，导致全球贸易环境趋于紧张。另一方面，新兴市场和发展中经济体在国际贸易中的地位逐渐上升，成为推动全球贸易增长的重要力量。WTO 制度缺陷和国际分工产业竞争导致贸易摩擦更加频繁。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发达国家凭借技术优势和金融优势，以环保和应对全球气候变化为借口，在众多领域设置高标准技术性贸易壁垒和绿色贸易壁垒，我国作为林产品贸易大国，不可避免面临更多国际争端。

三、林业产业发展面临新形势

1、产业贡献不断增加。2000 年以来，我国林业产业总产值逐年提高，在国家经济发展中做出的贡献不断增加，与当年 GDP 之比由 2000 年的 3.55% 提高到 2023 年的 7.36%。2023 年，我国林业产业总产值 9.28 万亿元，形成了经济林、林下经济、木竹加工、生态旅游 4 个年产值超万亿元的支柱产业。经济林产量达到 2.26 亿吨，成为继粮食、蔬菜之后的第三大农产品。林产品进出口贸易额超过 1900 亿美元，我国已成为世界林产品生产、贸易、消费第一大国。全国直接从事林业产业的就业人数达 6000 万人。

2、产业发展质量将明显提高。伴随工业化进程的提速，全国林

业产业结构将进一步优化，第二、三产业比重将提高。林业产业链条将不断延伸，产品系列化、品牌化会发展加快，终端消费品比重将大幅提高，资本密集型、技术密集型、规模以上林业企业将大量产生，林业服务业将得到快速发展，产业发展质量将明显提高。

3、林业新兴产业将不断涌现。新兴产业将成为林业产业新的经济增长点。森林食品、森林康养、森林碳汇、特色经济林、竹藤产业、苗木花卉、野生动植物繁育与利用、林业物联网等林业新兴产业将快速发展。

4、林产品国际贸易将继续增长。2023 年，全国林产品进出口贸易总额超 1900 亿美元，比 2000 年的 187 亿美元增长约 10 倍。我国 2004 年已成为全球第一大工业原木和木浆进口国，2007 年人造板出口、2009 年木家具出口跃居全球首位，2010 年成为木质林产品贸易第一大国。虽然面临更加严峻国际贸易环境和形势，但是随着全球经济的发展、市场需求的不断扩大和我国综合竞争力的提升，林产品国际贸易将继续增长。

第四节 林业产业发展 SWOT 分析

一、林业产业发展优势（Strengths）

（一）森林资源相对丰富

根据 2023 年森林资源调查数据表明，江门市林业用地面积 641.8 万亩；森林面积 647.16 万亩，森林蓄积量 2728.84 万立方米，森林覆盖率达 45.38%；其中商品林地面积 384.48 万亩，森林蓄积量 1653.87 万立方米。

截至 2023 年年底，全市有自然保护地 60 个，其中自然保护区 12 个、风景名胜区 1 个、森林公园 31 个、湿地公园 14 个、地质公园 1 个、海洋公园 1 个。有省级森林康养基地（试点）1 个，南粤森林人家 8 个、广东省森林旅游特色线路 3 条、广东省森林旅游新兴品牌地 3 个。2019 年，江门市有 17 个村被评为“国家森林乡村”；2020 年，有 26 个村被评为“省级森林乡村”；截至 2023 年，有 27 个镇被认定为“森林城镇”，森林旅游资源丰富。

（二）区位优势突出

江门市位于粤港澳大湾区西部，是粤港澳大湾区西部的区域性枢纽城市和门户城市，是大湾区辐射粤西的枢纽节点和珠江西岸粤港澳合作的重要平台。近年来，江门按照建设“一枢纽、两中心、三通道”的部署，持续构建“大交通”格局，加速构建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目前江门境内有 G325、G240、G228 线等国道，佛开高速、江鹤高速、新台高速、西部沿海高速、开阳高速、江中高速、江珠高速、江肇高速、江罗高速、广中江高速等多条高速公路，高速公路通车里程从 2012 年的 378 公里增加到 2022 年末的 615.56 公里；2022 年末，铁路通车里程 220 公里。

2024 年 6 月 30 日，深中通道正式通车，黄茅海跨海通道全线贯通并将于年底建成通车，江门融入大湾区“1 小时经济圈”。随着珠江口东西两岸城市间的人才、资金、技术、信息等资源要素加速流通，江门迎来“大桥经济”的重大机遇，有望成为珠江西岸受益最大的城市。江门陆地面积占大湾区 1/6，土地广阔、要素充足，是大湾区内唯一具备超 100 平方公里可连片开发土地的城市，拥有广东省新一轮

布局面积最大、可连片大规模开发的大型产业集聚区以及大湾区唯一省重点支持建设的承接产业有序转移主平台，具有承接港澳地区先进产业转移和建设大型国家级林业产业园的资源条件和产业基础。

二、林业产业发展不足（Weaknesses）

（一）产业和产品结构有优化空间

近年来，江门市在林业产业发展方面取得了一些成就，但在产业规模、结构、质量、品牌等方面，与林业发展最好地区还有差距，数量与质量之间还有结构性的矛盾。部分产业还处于产业分工的中低端，发展方式相对粗放，供给体系质量不高，初级产品仍然占有较大比例，产品雷同无特色的中低端产品结构性过剩，附加值有提高的潜力；精深加工的绿色高端的林产品比例有待提高。龙头企业和知名品牌的数量有待培育增加。

（二）林地经营水平和森林质量有待提高

江门市森林质量不高，目前我国亩均森林蓄积量约为 5.6 立方米，而江门市亩均森林蓄积量为 4.7 立方米，与全国平均水平稍有差距，大径材和珍稀树种等优质木材供应能力不足。森林树种组成和林龄分布结构不合理，品种结构珍贵树种数量少；林龄结构中、幼龄林多，近、成熟林少；种植结构纯林多、混交林少。

（三）森林资源开发利用有待提高

森林资源资产转化路径的欠缺和不成熟，限制了资源优势高效转化为经济优势。林业系统长期存在造林资金短缺、财政补助资金到位时间不符合造林季节从而影响林业开发经营，森林经营主体因林木采

伐相对受限、土地流转不畅、行业金融产品覆盖不到位、新兴林业产业如林业碳汇交易市场还未完全打开，制约了林地林木资源资产的转化路径，影响林业生产效率。

（四）林业产业融合发展水平有待提高

部分林业产业链条较短，缺乏深加工、精加工等高附加值环节，不仅限制了林业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也削弱了林业产业对其他相关产业的辐射带动能力，影响了产业融合发展的深度和广度。

部分新兴、高附加值的林业产业如林下经济、森林旅游、生物质能源产业未完全发展成熟，未能形成有效支撑，发展短板影响形成多元化融合的发展格局。

林业产业在科技创新方面的投入相对较少，导致新技术、新成果的研发和应用不足。且林业产业涉及多个领域和学科，技术融合难度较大。传统林业技术与其他行业技术的交叉融合不足，限制了林业产业融合发展的步伐。

三、林业产业发展机遇（Opportunities）

（一）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林草工作

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林业建设工作，将其视为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并作出了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引领我国林业事业迈向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

2023 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方案》，方案提出发展林业特色产业，要践行大食物观，集体林是木本油料、林果、林菌等可食林产品的主产区，对保障国家粮

食安全意义重大；也要保障木材安全，目前 80%以上的国内木材来自集体林，持续增长的集体林资源，是应对国际木材市场波动、维持国内木材供给的底气所在。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是推进山区林区乡村振兴和共同富裕的重要举措，要科学合理利用集体林资源，发展林业特色产业，建立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

（二）相关政策法规规划为林业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保障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鼓励发展以生产木材、林产品、燃料和其他生物质能源、发挥经济效益为主要目标的森林类型，同时，在保障生态安全的前提下，国家鼓励建设速生丰产、珍贵树种和大径级用材林，增加林木储备，保障木材供给安全；明确了商品林由林业经营者依法自主经营。

国家林草局 2019 年发布了《关于促进林草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林改发〔2019〕14 号），强调要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培育和合理利用林草资源，充分发挥森林和草原生态系统多种功能，促进资源可持续经营和产业高质量发展，有效增加优质林草产品供给，为实现精准脱贫、推动乡村振兴、建设生态文明和美丽中国做出更大贡献。意见指出要重点做好增强木材供给能力、推动经济林和花卉产业提质增效、巩固提升林下经济产业发展水平、规范有序发展特种养殖、促进产品加工业升级、大力发展森林生态旅游、积极发展森林康养、培育壮大草产业八个方面的工作。

为贯彻落实《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促进林草产业高质量发展的

指导意见》，广东省林业局 2020 年印发了《关于促进林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因地制宜，坚持创新驱动、市场主导、政府引导，加强统筹协调，以林业产业发展重点工程为引领，聚集发展要素，深入推进林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培育和合理利用森林资源，加快林业产业转型升级和提质增效，促进林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创新发展，提高林产品质量与效益，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对优美生态环境和优质林产品的需要，为建设现代林业强省奠定坚实基础。意见提出的主要任务包括：实施提质增效工程，促进林业产业持续快速发展；打造示范引领工程，以龙头带动林业产业集聚发展；创新产销对接工程，激活林产品市场活力；推进金融支撑工程，拓宽林业融资渠道；强化科技服务工程，提升林业产业发展保障水平。

国家发展改革委 2023 年 12 月修订发布了新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鼓励包括种质资源保护利用和种子库建设、林产品深加工、国家储备林建设、特色经济林建设、碳汇林建设、植树种草工程、林草种苗工程、油茶等木本粮油基地建设、生物质能源林和用材林定向培育与产业化、森林资源培育（速生丰产用材林、大径级用材林等）、中药材种植与养殖、森林康养、自然教育和生态旅游等林业产业发展。

多重利好政策为江门市林业产业的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最直接、最现实的机遇和保障。

（三）“向森林要食物”为林业产业高质量发展指明方向

2022 年全国两会期间，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提出“向森林要食物”。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要树立大食物观，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森林除了是水库、碳库、钱库外还是粮库，是主粮作物的重要补充，它包括森林木本粮食、森林木本油料、森林蔬菜、森林水果、森林药材、森林饮料、森林香料等产自良好森林环境，具有原生态、无污染、健康、安全等特性的各类可食用的“森林碳水”、“森林蛋白”和“森林脂肪”。向森林要食物是在保护好生态环境前提下，依托森林、林地及其生态环境，遵循可持续发展原则，积极发展经济林和林下经济，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建设森林粮库，对落实大食物观、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具有重要意义，大力开发木本粮油“铁杆庄稼”，不仅是丰富多元食物供给的重要渠道，更是促进经济发展、农民增收，实现“绿富共赢”的好路子。“向森林要食物”，为林业产业高质量发展指明方向。

（四）国际国内市场需求为林业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广阔空间

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人民越来越多的关注发展性需求，期待天更蓝、地更绿、水更清、景更美、食品更健康、用品更环保，对生态绿色产品和服务的需求不断增加。随着经济与社会的发展，林业产业提供丰富的绿色产品和多样的生态服务，对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人民的巨大需求必将拉动林业产业加快发展步伐，市场潜力巨大。

2020年习近平主席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上提出，中国将提高国家自主贡献力度，采取更加有力的政策和措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随着我国

“双碳”战略的不断推进，作为绿色产业的林业产业将大有可为。

四、林业产业面临挑战（Threats）

（一）资金投入不足

受经济形势影响，财政资金困难，社会投资意愿不强，林业行业整体投入不足，资金投入未能充分满足当前林业发展需求，导致基础设施建设滞后，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林业经济和林业产业发展。

（二）科技支撑薄弱

林业产业科技投入力度弱，科技成果储备不足，产业链与创新链结合不紧密，产业体系不完善。科技支撑体系较为薄弱。林业科技成果转化为产业动能效率不高，产业技能培训滞后，科技支撑效应不明显。全市林业产业领军科技人才匮乏，工匠人才稀缺，农民群众的科技素质普遍较低，产业建设技术力量薄弱，不能满足产业发展的需求。

（三）产业支撑体系尚不完善

高质量服务支撑体系尚不完善，江门市林业产业金融服务、技术服务和信息服务体系尚不完善，人才服务、品牌服务不足，质量监测认证及产品标准化不完备。产业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和技支撑不足。科技成果交易平台缺乏，产、学、研、用相结合的成果转化体系尚未有效形成。林业信息服务的针对性、及时性、易用性有待加强。林业物流智慧化、标准化和网络化不足。

（四）产业政策支持力度有待加强

目前，生态保护与林业产业发展政策仍存在着矛盾制约关系，林

下经济、森林旅游等产业配套政策亟需完善，产业发展税费优惠、投融资等财政政策有待完善。

第三章 总体思路

第一节 指导思想与基本原则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质生产力”重要论述、以及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1+1+9”和深入推进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的部署，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充分利用江门的森林资源等自然禀赋、区位优势、雄厚的加工制造业基础和侨乡文化特色，紧抓“双通道”通车的历史性机遇，以培育优质森林资源夯实林业产业发展基础，以推进造纸和家具等优势产业转型升级稳定发展优势，以做强陈皮、小冈香和侨乡森林旅游等特色产业增强发展后劲，以延伸产业链和融合跨界发展提升发展竞争力，以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激发发展潜能，坚持规模化、体系化、市场化、特色化、品牌化、智能化发展路径，坚持生态优先、合理利用、绿色发展，建立发达的江门现代林业产业体系，带动乡村经济发展，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绿美江门样板，走出新时代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江门路径，实现生态美、产业兴、百姓富。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原则

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坚持良好的生态环境就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加强生态保护与修复，维护生物多样性，发展绿色富民产业，强化资源节约高效利用，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全面提升生态效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二）坚持市场主导、政府引导原则

以市场理性需求为导向，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进一步简政放权，调动社会参与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同时更好发挥政府对林业产业的引导扶持，切实履行政府制定规划、政策，提供公共服务和营造制度环境的重要职责，建立稳定的政策扶持和资金投入长效机制，推动现代化产业集聚，提高现代化林业产业发展的效益和动力，增强市场竞争力，促进统筹协调发展。

（三）坚持富民惠民、共享发展原则

充分发挥林业产业富民惠民潜力，积极响应国家“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号召，充分发挥江门市林业产业在稳定扩大就业、改善民生福祉、促进农民增收致富等方面的突出作用，推动江门实现高质量发展。提升林业产业综合效益，扩大现代化生态产品和服务的普惠性，让江门市人民群众共享发展成果。

（四）坚持守正创新，高质量发展原则

结合我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把握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带

来的机遇，准确把握江门市林业产业发展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增长点，加强数字经济、智能化等前沿领域在林业产业领域的发展和应用，推动产业现代化建设，坚持把创新作为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集中力量突破制约产业发展的瓶颈问题，培育壮大发展动能，推动产业现代化高质量发展。

（五）坚持因地制宜、突出地方特色原则

立足江门市自然资源条件、区位特征、生态资源优势、经济发展现状和潜能以及主要制约因素等，积极探索融入新发展格局的有效路径，有针对性地研究提出地方特色优势的林业产业重点任务。优化林业生产力布局，全面提高林业生态产品生产供应能力，挖掘林地、物种资源、林产品市场潜力，发展绿色富民产业，壮大特色林业产业规模，增加农民收入。

第二节 规划依据

一、法律法规类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2019年修订）；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2018年修正）；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2018年修订）；
- （4）《广东省林地林木流转办法》（2020年修订）；
- （5）《广东省森林保护管理条例》（2023年修订）。

二、技术标准规范类

- (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
- (2) 《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2021 年 2 月 9 日）；
- (3) 《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名录》（2021 年 9 月 7 日）；
- (4) 《广东省林业产业基础数据调查技术规范》（DB44/T1785-2015）；
- (5) 《广东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名录》（2021 年 7 月 1 日）；
- (6) 《广东省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名录》（2023 年 3 月 17 日）。

三、政策文件类

- (1)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2024 年 7 月）；
- (2)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2023 年 12 月）；
- (3)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方案》（2023 年 9 月）；
- (4)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的意见》（2021 年 4 月）；
- (5)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2015 年 4 月）；
- (6)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等十部委《关于推进竹产业创新发展的意见》（林改发〔2021〕104 号）；
- (7)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

印发《加快油茶产业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 年）》（2023 年 1 月）；

（8）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印发《“十四五”林业草原保护发展规划纲要》（2021 年 8 月）；

（9）《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民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促进森林康养产业发展的意见》（林改发〔2019〕20 号）；

（10）《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促进林草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林改发〔2019〕14 号）；

（11）《国家林草局等十部门发文推进木本粮油和林下经济高质量发展》（2020 年 11 月）；

（12）《中共广东省委关于深入推进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的决定》（2022 年 12 月）；

（13）《广东省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粤办发〔2024〕47 号）；

（14）《广东省林业局关于开展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先行探索的通知》（粤林函〔2024〕91 号）；

（15）《广东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粤府〔2021〕53 号）；

（16）《广东省培育未来智能装备产业集群行动计划》（粤工信装备〔2024〕4 号）；

（17）《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重点产业链“链主”企业遴选管理办法》（粤工信规字〔2022〕7 号）；

（18）《广东省发展现代农业与食品战略性支柱产业集群行动计划（2021—2025 年）》（粤农农〔2020〕297 号）；

（19）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培育发展战略性支柱产业集群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的意见》（粤府函〔2020〕82 号）；

（20）《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科学绿化的实施意见》（粤府办〔2021〕48 号）；

（21）《广东省自然资源厅 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 广东省林业局关于加快发展森林旅游的通知》（粤自然资发〔2019〕5 号）；

（22）《广东省林业局关于促进林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粤林〔2020〕33 号）；

（23）《广东省林业局 广东省民政厅 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广东省中医药局关于加快推进森林康养产业发展的意见》（粤林〔2020〕66 号）；

（24）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林业局等《转发国家发改委等十部委关于科学利用林地资源 促进木本粮油和林下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粤发改农经〔2021〕1142 号）；

（25）《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农业厅省林业厅关于进一步推进林下经济发展意见的通知》（2016 年 11 月）；

（26）《广东省林业局关于印发广东省林业特色产业发展基地培育和管理办法的通知》（2021 年 11 月）；

（27）《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广东省林业局关于保障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用地促进乡村振兴的指导意见》（粤自然资规字〔2022〕1 号）。

四、相关规划类

- (1) 中共中央、国务院《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
- (2)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十四五”林业草原保护发展规划纲要》；
- (3)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草产业发展规划（2021-2025）》；
- (4)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全国林下经济发展指南（2021-2030年）》；
- (5)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草中药材产业发展指南》；
- (6) 《中国红木产业发展规划》（2016-2025 年）；
- (7) 《广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 (8) 《广东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
- (9) 《广东省林业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
- (10) 《广东省林业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 (11) 《广东省森林旅游发展规划（2021-2035）》；
- (12) 《广东省林木种苗发展“十四五”规划》（广东省林业局）；
- (13) 《广东省乡村产业发展规划（2021-2025 年）》；
- (14) 《广东省森林旅游发展规划（2021-2035）》；
- (15) 《珠三角国家森林城市群建设规划（2016-2025 年）》；
- (16) 《江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 (17) 《江门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
- (18) 《江门市新兴战略性新兴产业“十四五”规划》；

- (19) 《江门市林业保护发展规划（2021-2025 年）》；
- (20) 《江门市自然保护地规划（2022-2035 年）》；
- (21) 广东省江门市国家储备林建设总体规划（2023-2035 年）。

五、其他类

- (1) 中国林业和草原统计年鉴 2022；
- (2) 2023 广东农村统计年鉴；
- (3) 江门市 2023 年统计年鉴；
- (4) 2024 年江门市政府工作报告。

六、与上层规划及相关规划衔接

（一）与上层规划衔接

1、《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

《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强调，通过深化粤港澳合作，进一步优化珠三角九市投资和营商环境，推动区内经济协同发展，发挥三地互补的优势，打造宜居、宜业、宜游的国际一流湾区，进一步提升大湾区在国家经济发展和对外开放中的支撑引领的作用。根据规划纲要协调与指引，江门市将发挥自身优势，深化改革创新，增强城市综合实力；加强与大湾区产业对接，提高协作发展水平；加快与港澳合作建设大广海湾经济区，拓展在金融、旅游等领域合作；加快江门银湖湾滨海地区开发，形成国际节能环保产业集聚地以及面向港澳居民和世界华侨华人的引资引智创业创新平台、华侨华人文化交流合作重要平台和“侨梦苑”华侨华人创新产业聚集区。江门市林业产业发展将积极践行产业生态化、生态产业化的理念，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国家

级森林城市群发展。依托自身资源优势和区位优势积极发展特色经济林、林下经济与森林康养、木材加工与家具制造、木浆造纸及纸制品制造、香料加工等产业，发挥三地互补的优势，积极做好湾区其他城市先进产业的转移承接工作，做好产业升级，形成绿色环保的林业产业集群，助力打造宜居、宜业、宜游的国际一流湾区。

2、《“十四五”林业草原保护发展规划纲要》

《“十四五”林业草原保护发展规划纲要》提出了“十四五”林草事业发展的 12 个主要目标和 12 项重点任务。12 个主要目标为森林覆盖率达到 24.1%，森林蓄积量达到 190 亿立方米，草原综合植被盖度达到 57%，湿地保护率达到 55%等。根据《规划纲要》的协调与指引，江门市林业产业发展将森林资源的培育做为重要的基础工作，以绿美广东生态建设任务和国储林建设为重要契机和抓手，大力培育森林资源、精准提升森林质量。

3、《林草产业发展规划（2021-2025 年）》

《林草产业发展规划（2021-2025 年）》提出到 2025 年全国林草产业总产值达 9 万亿元，林草产品年进出口贸易额达 1950 亿美元，经济林面积 4000 万公顷，茶油年产量 200 万吨，竹产业产值 7000 亿元等指标。根据《林草产业发展规划（2021-2025 年）》上位规划协调与指引，江门市依托自然资源优势，积极发展沉香、新会柑、澳洲坚果、林茶、林药等的种植、加工、生态旅游等相关产业，促进林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助力林业产业生态化发展。

4、《广东省林业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

《广东省林业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展望 2035 年，林业现

代化基本实现。力争到 2025 年，全省森林覆盖率 58.9%，森林蓄积量 6.2 亿立方米，林业产业总产值达 10000 亿元以上。江门市处于引领全省城市生态林业发展核心的珠三角地区，将通过做好森林资源的保护与培育、大力发展林业产业、助力开展湾区生态湿地和红树林生态带建设、推动（国际）湿地城市创建，推动建设宜居宜业宜游生态湾区，为广东省林业保护发展添砖加瓦，助力全省林业发展实现预期目标。。

5、《广东省林业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广东省林业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提出到 2025 年，全省林业产业总产值达 1 万亿元，基本建成以推动林业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为导向、以先进科学技术运用提高林业科技化为途径、以培育壮大林业龙头企业等经营主体推动适度规模集约化经营为支撑、以增加绿色生态产品有效供给为重点的现代林业产业发展体系。根据《规划》协调与指引，江门市根据林业产业基础条件，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原则，发挥湾区重要节点城市的带动作用，积极发展新会陈皮、小冈香、木材加工、家具制造、造纸等优势产业，示范引领全省林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推动产业生态化，扩大优质生态产品供给，发展高品质自然教育、生态旅游、森林康养，以高质量林业产业融合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国家级森林城市群发展，为广东省林业产业发展做贡献。

6、《江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文章提出到 2035 年，江门将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高质量

发展迈上新的大台阶，经济实力、科技实力、综合实力将大幅跃升，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到更高水平，中等收入群体显著扩大，建成宜居宜业宜游高品质城市，基本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美丽江门建设达到更高水平，奋力在全省实现习近平总书记赋予的总定位总目标中走在前列。根据《江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的协调与指引，江门市将发展林业产业做为乡村振兴的重要抓手，振兴产业、发展经济、带动就业，提高农村人均收入水平，助力建设美丽江门。

（二）与相关规划衔接

1、《江门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

《江门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将江门定位为中国侨都、粤港澳大湾区重要节点城市、珠江西岸先进制造业强市、珠西综合交通枢纽、高品质滨海国际旅游城市。根据《规划》协调与指引，江门市林业产业发展将依托境内森林资源和土地资源优势发展特色产业，合理构建分区布局，助力江门建设成为珠江西岸先进制造业强市。做强森林生态旅游康养产业，助力打造高品质滨海国际旅游城市。

2、《江门市文化和旅游发展“十四五”规划》

《江门市文化和旅游发展“十四五”规划》提出将江门定位为“华侨华人文化交流合作重要平台、粤港澳大湾区滨海旅游新标杆、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构建“一圈、两核、三区、四带”的发展空间格局，并提出构建“绿色山地”户外运动类产品，利用圭峰山、潜龙山、

天露山、七星坑国家森林公园等山地资源，积极推进国家森林城市、各级各类公园的建设，重点建设新会区小鸟天堂国家湿地公园、开平市孔雀湖国家湿地公园、镇海湾红树林国家湿地公园等公园建设。打造一批野外拓展、山地运动、极限运动基地，助推江门森林旅游产业发展。根据《规划》协调与指引，江门市林业产业发展将森林旅游和森林康养业做为重点任务，助力江门市打造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

3、《江门市林业保护发展规划（2021-2025）》

《江门市林业保护发展规划（2021-2025）》提出到 2025 年，全市森林覆盖率不低于 44.64%、森林蓄积量达到 2534 万立方米，城乡绿化水平不断提高，森林质量不断提升，自然保护地体系初步建成，资源保护持续加强，生态富民产业更加兴旺，林业现代化治理能力显著提升，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江门建设取得明显成效。根据《规划》协调与指引，江门市林业产业发展将做好资源利用与生态保护的平衡，促进森林资源的保护与培育，实现江门森林资源和森林覆盖率的预期增长。

第三节 规划范围及期限

一、规划范围

《江门市林业产业发展规划（2024-2035 年）》范围涵盖江门市全域，包括蓬江区、江海区、新会区、台山市、开平市、鹤山市和恩平市。

重点规划范围为江门市林业用地范围，根据 2023 年森林资源调

查数据结果，江门市林业用地面积 641.80 万亩。

二、规划期限

江门市林业产业发展规划的基期为 2023 年，规划期限为 2024-2035 年，其中：规划建设近期 2024-2030 年，规划建设远期 2031-2035 年。

第四节 规划目标

一、规划目标说明

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国际环境日趋复杂，经济陷入低迷期，发展面临诸多挑战。国内市场上，消费者信心不足，消费需求缩减，对企业生产和服务业造成了一定压力。同时，国际贸易和投资增长乏力，地缘政治风险加剧，给国内经济带来了更多不确定性。在这种背景下，林业产业和企业同样面临市场需求萎缩、成本上升等多重困难，全市林业产业的增长也面临较大的不确定性。

“十三五”期间，江门市林业产业发展较快，林业产业总产值从 2015 年末的 303 亿元增长至 2020 年的 416 亿元，年均增速达 6.55%。

“十四五”期间，受疫情和其他不利因素影响，江门市林业产业发展增速有所下降，2021-2023 年年均增速约 4.36%。

表 3-1 “十三五”期间江门市林业产业产值增长情况表

十二五期末（2015 年） 产值（亿元）	十三五期末（2020 年） 产值（亿元）	十三五期间（2016-2020 年） 产值年均增速
303.02	416.15	6.55%

在种种不利因素的影响下，综合考虑各种不确定性，本规划结合全省林业产业的发展情况，根据江门实际，制定了全市林业产业发展的预期性总体目标，对全市林业产业发展的产值目标做出预测，对全市林业重点产业任务目标提出建议。

二、总体目标

总体目标是到 2035 年末，江门市林业产业结构更加优化，产业链条进一步拓展，产品质量大幅提升；产业集群建设稳步推进，产业集聚度大幅提高；产业规模化、集约化、数字化程度明显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和竞争力明显增强；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现代林业产业体系初步建立，有效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对优美生态环境和优质林产品的需要，对地区经济发展重要支持作用进一步提升。

三、产值目标

“十四五”期间，江门市林业产业产值预计增加约 71 亿元，年均增速约 3.19%，2025 年实现产值约 487 亿元。“十五五”期间，江门市林业产业产值预计增加 98 亿元以上，年均增速 3.73%以上，2030 年实现产值 585 亿元以上。“十六五”期间，江门市林业产业产值预计增加 127 亿元以上，年均增速 4.01%以上，2035 年实现产值 712 亿元以上。

1、优势产业产值回稳向好

到 2030 年，木材采伐和木材加工业年产值达到 43.5 亿元以上，木制家具制造业年产值达到 40 亿元以上，造纸和纸制品年产值达到

345 亿元以上。

到 2035 年，木材采伐和木材加工业年产值达到 47 亿元以上，木制家具制造业年产值达到 42.5 亿元以上，造纸和纸制品年产值达到 426 亿元以上。

2、重点特色产业实现产值明显增长

到 2030 年，经济林产品的种植与采集年产值达到 29.7 亿元以上，林产化学产品制造年产值达到 35 亿元以上，非木质林产品加工制造年产值达到 15.4 亿元以上，林业旅游与休闲服务年产值达到 55 亿元以上。

到 2035 年，经济林产品的种植与采集年产值达到 37.6 亿元以上，林产化学产品制造年产值达到 40 亿元以上，非木质林产品加工制造年产值达到 26.4 亿元以上，林业旅游与休闲服务年产值达到 70 亿元以上。

表 3-2 江门市林业产业产值目标预测表

序号	类别	指标名称	单位	2023 年 产值	“十四五”目标		“十五五”目标		“十六五”目标		属性
					“十四五”期 末(2025 年) 产值	“十四五”期间 (2021-2025 年) 年均增速	“十五五”期 末(2030 年) 产值	“十五五”期间 (2026-2030 年) 年均增速	“十六五”期 末(2035 年) 产值	“十六五”期间 (2031-2035 年) 年均增速	
1		林业产业总产值	亿元	473	487	3.19%	585	3.73%	712	4.01%	预期性
2	第一产业	林木育种和育苗	亿元	0.28	0.29	14.09%	0.32	1.99%	0.36	2.38%	预期性
3		营造林	亿元	5.6	5.6	5.97%	5.8	0.70%	6	0.68%	预期性
4		木材和竹材采运	亿元	8	8.2	8.71%	9.5	2.99%	11	2.98%	预期性
5		经济林产品的种植与采集	亿元	25.1	25.6	0.69%	29.7	3.02%	37.6	4.83%	预期性
6		花卉和其他观赏植物种植	亿元	5.2	5.4	11.96%	6.2	2.80%	7	2.46%	预期性
7	第二产业	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苇制品制造	亿元	31.5	32.4	0.73%	34	0.97%	36	1.15%	预期性
8		木、竹、藤家具制造	亿元	37.2	38	4.79%	40	1.03%	42.5	1.22%	预期性

表 3-2 江门市林业产业产值目标预测表

序号	类别	指标名称	单位	2023 年 产值	“十四五”目标		“十五五”目标		“十六五”目标		属性
					“十四五”期 末(2025 年) 产值	“十四五”期间 (2021-2025 年) 年均增速	“十五五”期 末(2030 年) 产值	“十五五”期间 (2026-2030 年) 年均增速	“十六五”期 末(2035 年) 产值	“十六五”期间 (2031-2035 年) 年均增速	
9	第二产业	木、竹、苇浆造纸和纸制品	亿元	308.7	318	5.46%	345	1.64%	426	4.31%	预期性
10		林产化学产品制造	亿元	/	25	/	35	6.96%	40	2.71%	预期性
11		非木质林产品加工制造	亿元	/	12	/	15.4	5.12%	26.4	11.38%	预期性
12	第三产业	林业旅游与休闲服务	亿元	40.1	41.5	-8.11%	55	5.79%	70	4.94%	预期性

说明：在 2023 年以前，江门市林产化学产品制造和非木质林产品加工制造由于规模小，未纳入林业第二产业产值统计。按照国家林草局发展林下经济的部署，今后大力发展林下经济以支撑林产化学产品制造和非木质林产品加工制造的发展。

第四章 总体布局

第一节 布局原则

依据江门市各县（市、区）资源禀赋、区域社会经济发展差异、林业产业基础等，围绕全市林业产业的建设目标，以高质量发展全市经济为指导，以产业兴农、产业富民为核心，以建设现代林业产业体系为重点，结合江门市国民经济十四五发展规划纲要、江门市城市总体规划、全域旅游发展规划等，抢抓“大桥经济”发展机遇，统筹中心城区和各县（市）之间林业产业的协调发展，中心城区坚持“产业融合”的发展战略，各县（市）坚持“特色提升”的发展战略，坚持规模化、集聚化、协同化发展，形成重点突出、各有特色、优势互补、相互促进的林业产业布局。

第二节 总体布局

衔接《江门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中市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突出市域城区主中心的重要发展地位，各县（市）按比较优势，发展提升特色产业，同时考虑重要生态区域森林资源的保护利用，在空间上将全市划分为林业加工产业发展区、用材林发展区和林下经济与康养基地发展区 3 个分区。



图 4-1 总体布局示意图

一、林业加工产业发展区

1、基本情况

本区地域范围包括江门市辖三区蓬江区、江海区和新会区和鹤山市大部（除宅梧镇）。本区是五邑地区的行政、经济、文化、信息、交通中心，是江门市经济最为发达、人口最为密集的地带。

本区域是江门市林业产业加工制造业精华所在地。新会陈皮加

工、银洲湖纸业基地（造纸业）、传统红木家具和现代家具制造、省级非遗小冈香制造等江门传统优势林产加工制造业均落户于此区。

2、发展方向

以优势二产制造业为核心，要将该区域建设成为集林产品加工制造、科技孵化、产品展销、仓储配送、检验检测、创意设计、文化观光以及配套服务等功能于一体的多功能发展区，成为全市林业发展的强劲动力引擎。

本区域要大力发展以新会陈皮、古典红木家具、小冈香制造为代表的具有历史积淀和岭南侨乡特色的林产加工制造业，挖掘传统文化，讲好江门故事，提升制造业附加值，向上下游延伸产业链，以具有比较优势的特色制造业的强劲发展带动上游种植业和下游服务业的发展，形成林业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示范，带动全市林业产业高质量发展。

二、用材林发展区

1、基本情况

本区地域范围包括开平市大部（除西北部天露山地区）、台山市城区周围、鹤山市宅梧镇和恩平市东北部。本区桉树种植和木材加工产业链较发达，木制品制造产业基础较好。已有成片种植沉香、澳洲坚果等特色经济林的基础，鹤山红茶（制作技艺为市级非遗）品质较高。中国首个华侨文化的世界遗产项目“开平碉楼与古村落”闻名于世。

2、发展方向

本区要努力建设成为江门市重要的木材加工和木制品先进制造

产业基地。同时发展特色经济林，成为江门地区林业产业木材、香料、林果等原料的稳定优质产区。

要以绿美广东生态建设森林质量精准提升行动和国储林项目建设为重要抓手，加快低产低效林提质改造，稳定工业原料速生木材供应，加强中大径材的培育，提高林木资源的质量品质。积极推进木材产品精深加工，依托现有工业园区和产业集聚基地，推进木材加工业和木制品制造业集约化、基地化建设，加强木材深加工产业与产地的融合发展，降本增效，稳定和壮大木材加工和木制品制造业规模和实力，抓好林业龙头企业和林农专业合作组织的培育，推动区内木材产业链向大规模产业化高层次发展。

积极稳妥扩大沉香、澳洲坚果、鹤山红茶等经济林的种植规模，提高原料产能，走集中经营、规模经营的道路，以稳定优质的原料供应为基础，引入深加工企业和先进加工产品线，提高产品品质，培育知名名牌，延伸产业链，提高产品价值。

充分利用区内“开平碉楼与古村落”世界遗产项目的知名度，建设好开发好市内大沙镇和塘口镇2条广东省森林旅游线路，借势华侨文化和碉楼宣传，大力发展特色华侨文化森林旅游。

三、林下经济与康养基地发展区

1、基本情况

本区地域范围包括台山市南部滨海地区（除城区）、开平市西北部和恩平市西部天露山地区和南部镇海湾沿岸地区，南部为广海湾和镇海湾。本区是江门市重要山脉（天露山、大隆山、古兜山等）和生态公益林的主要分布区域，区内森林资源丰富，生态环境良好，是江

门市的重要生态屏障。本区衔接了《广东省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年）》中“三屏五江多廊道”生态安全格局中的“蓝色海洋生态屏障”和重要森林带生态廊道。江门市重要的林木种苗研究平台和省级林下示范基地台山市红岭种子园、省级自然教育基地台山市甫草林场在此区，区内有广东镇海湾红树林国家湿地公园、江门中华白海豚省级自然保护区等滨海森林风景旅游资源。

2、发展方向

本区要以保护森林生态系统，创新发展林下经济和森林旅游康养产业为发展重点，探索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的转化路径，努力打造成为江门地区重要的生态屏障和“两山转化”的示范区。

要以恩平七星坑省级自然保护区和广东河排森林公园等自然保护区为重要抓手，做好区内森林资源和森林生态系统的保护，充分稳定发挥其生态屏障的作用。

要合理利用森林、林地及其生态环境等资源探索发展猴耳环、梅叶冬青、三叉苦等特色南药的林下种植，推动林下经济绿色化、精品化、特色化、规模化经营，推广“企业+基地+合作社+农户”的模式，培育壮大发展主体。提升林下经济产品质量管理和品牌建设能力。充分利用区位优势 and 森林资源特点，重点发展建设一批起带动示范作用的规模以上的林下特色南药种植基地，带动整区林下经济的高质量发展。

随着深中通道和黄茅海跨海通道建成通车，坐落在黄茅海一侧、黄茅海跨海通道重要途经点的台山文旅市场将进一步激活。要抓住“双通道”建成的历史性机遇，乘势“大桥经济”，利用好台山海岛

（上、下川岛）旅游资源、境内古兜山脉依山滨海的森林旅游资源和镇海湾红树林景观资源，做好森林旅游资源和温泉资源的结合利用，结合宣传台山侨乡文化，打响广东省森林旅游新兴品牌，吸引大湾区的旅游康养产业资金，积极发展森林生态旅游与森林康养。以高质量的生态环境和服务打造大湾区知名的森林康养产业示范区，以高水平的绿色产业发展支持更高水平的绿美生态建设与保护。

要依托红岭种子园，发挥区内种业研究传统优势，加大科技支持力度，创新研究，积极探索一条产学研合作共赢的推广路径，推动实现种苗与技术的有效供给。依托区域内森林资源和自然教育基地，积极开展自然教育活动，弘扬生态文明，辐射带动区域内自然教育产业发展，着力打造森林生态自然教育基地产业集群。

第五章 重点任务

第一节 森林资源培育

一、种苗培育

1、加强林木种质资源收集保存和研发培育，提高江门林业育种水平。规划期内，建设完善国家级林木良种基地 2 个，国家种质资源库 1 个，国家种质资源保存基地 2 个。重点做好乡土优质用材树种、珍贵树种和特色经济树种的种质资源收集保存和研发培育，新建 1 个乡土树种种质资源库。

2、优化苗木生产供应，保障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用苗需求。规划期内，建设完善江门市造林苗木定点培育单位 6 个，推进省级保障性苗圃建设，提升苗木生产技术和管理水平，提高种苗生产质量。优化品种结构，重点培育火力楠、闽楠、格木、红锥、木荷、枫香等适宜本地种植的优良乡土树种和珍贵树种，以及樟树、木棉、人面子、铁冬青、大叶紫薇、宫粉紫荆等常绿、观花、观果及观叶树种。根据绿美广东生态建设任务需要，保障本市每年 500 万株以上的造林绿化用苗。

3、加强花卉品种创新，探索花卉产业融合发展。依托大湾区成熟市场的辐射带动作用，引进培育名贵花卉品种。同时根据江门市自身野生花卉资源优势开发新品种，丰富花卉品种结构，提升花卉产品质量。注重花卉用途的多功能开发，结合森林旅游休闲，探索发展“花卉+”新业态。

规划期内，江门市林木育苗育种总面积稳定在 3000 亩以上，苗木年产量 1000 万株以上。到 2035 年，江门市林木育苗育种产业年产值达到 3600 万元以上。

二、中大径材培育

为推进绿美广东生态建设，江门市实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行动，培育中大径材林和珍贵树种林。规划 2023 年-2035 年，全市完成森林质量精准提升总任务 129.09 万亩，其中林分优化提升 60.16 万亩，森林抚育提升 68.93 万亩。

规划 2023-2027 年，全市完成森林质量精准提升总任务 51.78 万亩，其中林分优化提升 25 万亩，森林抚育提升 26.78 万亩。蓬江区总任务 0.28 万亩；台山市总任务 11.39 万亩；开平市总任务 8.35 万亩；鹤山市总任务 8.25 万亩；恩平市总任务 8.35 万亩；市属林场总任务 7.14 万亩。各年度和各县（市、区）任务详见表 5-1 和表 5-2。

表 5-1 江门市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年度任务表

年度 (年)	面积(万亩)							
	合计	林分优化					森林抚育	
		小计	人工 造林	低质低效林分改造		封山 育林	任务 面积	其中：油 茶低改
				任务面积	其中：新造油茶			
合计	51.78	25	0.9	15.72	0.60	8.38	26.78	0.20
2023	10.36	5.01	0.18	3.95	0.20	0.88	5.35	
2024	10.35	5	0.18	2.94	0.20	1.88	5.35	
2025	10.36	5	0.18	2.94	0.20	1.88	5.36	
2026	10.35	4.99	0.18	2.94		1.87	5.36	0.20
2027	10.36	5	0.18	2.95		1.87	5.36	

表 5-2 各县（市、区）、市属林场森林质量精准提升
年度任务表

年度 (年)	措施	面积（万亩）							
		合计	蓬江区	新会区	台山市	开平市	鹤山市	恩平市	市属林场
合计	小计	51.78	0.28	8.02	11.39	8.35	8.25	8.35	7.14
	林分优化	25	0.20	3.50	5.43	3.70	3.65	3.70	4.82
	森林抚育	26.78	0.08	4.52	5.96	4.65	4.60	4.65	2.32
2023	小计	10.36	0.16	1.57	2.30	1.50	1.50	2.45	0.88
	林分优化	5.01	0.08	0.65	1.10	0.75	0.75	1.20	0.48
	森林抚育	5.35	0.08	0.92	1.20	0.75	0.75	1.25	0.40
2024	小计	10.35	0.03	2.20	1.99	1.45	1.43	1.33	1.92
	林分优化	5	0.03	1.31	0.80	0.53	0.53	0.53	1.27
	森林抚育	5.35		0.89	1.19	0.92	0.90	0.80	0.65
2025	小计	10.36	0.03	1.41	2.92	1.51	1.48	1.38	1.63
	林分优化	5	0.03	0.51	1.73	0.54	0.53	0.54	1.12
	森林抚育	5.36		0.9	1.19	0.97	0.95	0.84	0.51
2026	小计	10.35	0.03	1.42	2.11	2.35	1.52	1.42	1.50
	林分优化	4.99	0.03	0.51	0.92	1.34	0.52	0.54	1.13
	森林抚育	5.36		0.91	1.19	1.01	1	0.88	0.37
2027	小计	10.36	0.03	1.42	2.07	1.54	2.32	1.77	1.21
	林分优化	5	0.03	0.52	0.88	0.54	1.32	0.89	0.82
	森林抚育	5.36		0.9	1.19	1	1	0.88	0.39

到 2030 年，江门市规划建设优质中大径材林达 20 万亩以上，其中珍贵用材林 2 万亩以上。到 2035 年，江门市规划建设优质中大径材林达 35 万亩以上，其中珍贵用材林 3 万亩以上。

到 2030 年，江门市建设优质中大径材林达 20 万亩以上，其中珍贵用材林 2 万亩以上。到 2035 年，江门市规划建设优质中大径材林达 35 万亩以上，其中珍贵用材林 3 万亩以上。

三、国家储备林培育

为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美好生活对优质木材的需要，维护国家木材安全和生态安全，江门市规划开展国家储备林建设，通过集约

人工林栽培、现有林改培、中幼林抚育等措施，营造工业原料林、乡土树种、珍稀树种和大径级用材林等多功能森林。

江门市规划建设国家储备林 80.0 万亩，按建设类型分，其中集约人工林栽培 10.3 万亩，现有林改培 33.0 万亩，中幼林抚育 36.7 万亩。

按各县（市、区）任务面积分，蓬江区总任务 1.1 万亩；新会区总任务 3.7 万亩；台山市总任务 11.2 万亩；开平市总任务 27.9 万亩；鹤山市总任务 10 万亩；恩平市总任务 7.9 万亩；市属林场总任务 18.2 万亩。江门市国家储备林建设各县（市、区）任务和类型详见表 5-3。

根据规划，江门市国家储备林建设分三期实施，其中一期建设规模 23.4 万亩，以江门市国有林场有林地和开平市为主实施，建设期限 2023-2030 年；二期建设规模 30.00 万亩，以县级国有林场为主，并收储部分集体林地，建设期限 2025-2032 年；三期建设规模 26.6 万亩，以收储集体林地为主实施，建设期限为 2028-2035 年，建设期内如条件成熟，二期、三期项目可提前开展。

表 5-3 江门市国家储备林培育面积统计表

单位：万亩

地区	一期面积 (2023-2030 年)	二期面积 (2025-2032 年)	三期面积 (2028-2035 年)	合计
全市合计	23.4	30	26.6	80
蓬江区	0	1.1	0	1.1
新会区	0	3.7	0	3.7
台山市	0	6.1	5.1	11.2
开平市	7.8	9.1	11	27.9
鹤山市	0	5.2	4.8	10
恩平市	0	3.2	4.7	7.9
市属林场	15.6	1.6	1	18.2

通过加强森林资源培育，到 2030 年，江门市木材年产量达到 130 万立方米以上，到 2035 年，江门市木材年产量达到 140 万立方米以上。

第二节 特色经济林发展

一、沉香产业

1、逐步提高全市沉香种植面积。依托鹤山、台山等地现有沉香的种植基地、种植企业、沉香协会的产业基础，逐步提高沉香种植面积，发展“龙头企业+农户+科研单位”的种植生产模式，选用优良品种，提高结香率和沉香产能。

规划期内，在台山、开平和鹤山各建设 1 个标准化、专业化、规模化沉香种植基地。到 2030 年，江门市沉香种植面积累计达到 3.3 万亩以上。到 2035 年，江门市沉香种植面积累计达到 5 万亩以上。

表 5-4 江门市沉香种植发展规划表

地区	2023 年面积 (万亩)	2030 年面积 (万亩)	2035 年面积 (万亩)
江门市合计	1.08	3.30	5.00
台山市	0.38	1.00	1.50
开平市	0.10	1.00	1.50
鹤山市	0.50	1.00	1.50
恩平市	0.10	0.30	0.50

2、做好沉香原料与香料加工业的对接。以新会小冈香加工产业为基础，协调做好沉香原材料和香料加工产业的对接。统筹产业发展和乡村振兴，合理分布沉香种植基地。培育好本地原有企业，引进有实力和技术的湾区企业，增加沉香加工制造销售业经营主体。引导香

料加工制造企业进行科技创新和产品创新，促进产品的精深加工，开发健康养生相关产品，有效满足群众消费的多样化需求。

3、建设沉香科创中心。依托鹤山和江门现有的沉香种植基地和加工产业基础，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建设沉香科创中心，吸引一批有实力的科研机构、高级人才、高科技企业加盟入驻，以科技创新发展新质生产力，初步形成服务和影响辐射华南地区的沉香科创中心品牌，支撑江门乃至华南地区沉香产业发展。

4、发展沉香文旅产业。要高标准建设好沉香种植基地，探索打造“沉香+养生”“沉香+度假”“沉香+户外”的产业融合种植基地，从单一的种植、加工向文化旅游领域拓展。通过建设沉香文化馆、沉香庄园、沉香系列产品展示空间和DIY工坊等形式，创新培育沉香文旅项目，努力构建沉香全产业链体系，助力乡村振兴。

二、陈皮产业

1、强化新会陈皮产业科技支撑。持续推进新会(柑)陈皮种质资源保护中心的建设，不断加强道地新会陈皮资源保护，持续开展新会柑良种的选育，大幅提升优质有保障的新会柑无病毒产能。建设好新会陈皮研究中心，鼓励新会陈皮产业技术创新。

2、着力开展新会陈皮公用品牌建设。完善品牌建设体系和培育机制，整合优化“新会陈皮”公用品牌，通过打造区域公用品牌和扶持优秀企业品牌，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制度，持续提升新会陈皮品牌知名度。

3、加强新会陈皮产业文旅融合发展。推介陈皮特色文化，讲好新会陈皮历史文化故事，通过建设新会陈皮庄园、新会陈皮文化场馆、

新会陈皮大型文化演艺展等促进新会陈皮一二三产深度融合。

规划 2024-2030 年，高标准建设 3 个新会柑种植示范基地，建成 5 个新会柑（陈皮）庄园，建成 2 家以上规模较大的新会柑良种苗木繁育企业，建立 1 个新会陈皮检验检测中心达标检测点，培育 2 个新会陈皮药用保健研发加工企业，建设 2 个“合作社+互联网”生产销售平台。2031-2035 年，建设 2 个新会柑种植示范基地，建成 5 个新会柑（陈皮）庄园。

三、澳洲坚果产业

1、建设种植示范基地。在鹤山市、恩平市、开平市扩大发展澳洲坚果种植面积，建设澳洲坚果种植示范基地，选择良种，采取科学种植技术，采用“经济林公司+基地”“经济林公司+林农”“经济林公司+基地+林农”及“合作社+林农”等多种形式完成基地建设。以示范基地辐射带动各县（市、区），推动澳洲坚果种植规模化。到 2030 年，江门市澳洲坚果总面积达到 8000 亩以上。到 2035 年，江门市澳洲坚果总面积达到 1.05 万亩以上。

表 5-5 江门市澳洲坚果种植发展规划表

地区	2023 年面积 (万亩)	2030 年面积 (万亩)	2035 年面积 (万亩)
江门市合计	0.46	0.80	1.05
新会区	0.05	0.10	0.10
开平市	0.08	0.20	0.30
鹤山市	0.24	0.35	0.45
恩平市	0.09	0.15	0.20

2、提高生产加工能力。培育、引进并扶持澳洲坚果加工及销售

企业，以龙头加工企业为核心，创建江门市澳洲坚果产业现代集约经营体系，大力发展绿色果品和有机果品，实现澳洲坚果品种优良化、生产标准化、产品高端化、销售品牌化、发展产业化。延伸产业链条，支持引导企业提高精深加工能力，产品向功能性食品、日化产品等方向拓展。规划 2024-2030 年，江门市引入澳洲坚果初加工企业 1 家以上。2031-2035 年，江门市引入澳洲坚果精深加工企业 1 家以上。

四、油茶产业

在集中连片、土壤肥沃、排水良好、易于灌溉等条件优越的区域，选择良种，采取科学种植技术，新造油茶林。探索油茶林下套种林药、林粮等复合经营措施，以短养长、长短互补，提高林地经营效益。衔接利用省内河源、梅州、韶关、清远、茂名等油茶重点发展区的加工产能，促进江门市油茶加工产业发展。到 2035 年，江门市油茶种植面积达到 1 万亩以上。

规划期内，通过积极推动特色经济林发展，到 2030 年，江门市特色经济林面积达到 24.45 万亩以上。到 2035 年，江门市特色经济林面积达到 25.80 万亩以上。

第三节 林下经济与森林康养发展

一、林茶发展

1、打造区域公共知名品牌。加快打造特色名茶品牌，做精做优产品，通过统一的品牌、高质量的产品形成合力，扩大市场占有份额。

2、建设特色林茶产业基地。重点发展鹤山红茶、开平大沙茶、

台山白云茶等具有地方特色的产品和高山茶、有机茶等高端产品，建设好鹤山、开平 2 个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引进和培育新型茶叶生产经营主体，依托鹤山古劳茶山、马耳山、宅梧白水带和开平天露山自然旅游资源，拓展茶叶产业的生态、休闲、旅游等功能，推广“产+销+游”一体化产业化模式，打造一批具有地方特色的林茶产业基地。

到 2030 年，江门市林茶总面积达到 2.87 万亩以上。到 2035 年，江门市林茶总面积达到 3.27 万亩以上。

表 5-6 江门市林茶种植发展规划表

地区	2023 年面积 (万亩)	2030 年面积 (万亩)	2035 年面积 (万亩)
江门市合计	2.19	2.87	3.27
新会区	0.23	0.35	0.40
台山市	0.92	1.07	1.17
开平市	0.21	0.36	0.46
鹤山市	0.69	0.84	0.94
恩平市	0.15	0.25	0.30

二、林药发展

1、建设特色林药种植基地。围绕市场需求，积极发展梅叶冬青、三叉苦、九里香、猴耳环、牛大力、五指毛桃、灵芝、石斛等适合江门种植的品种，在全市形成布局合理、功能各异的林药产业发展格局。规划期间，促进林药种植向集约化、规模化、规范化、产业化的方向发展，加强产销对接，鼓励“药品生产企业+中药材种植公司”合作建设林药 GAP 种植基地，加强药材质量安全监测，加强过程监督，确保生产出安全和高品质的药材，为林药产业链的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表 5-7 江门市林药种植发展规划表

地区	2030 年面积 (万亩)	2035 年面积 (万亩)
江门市合计	1.15	1.86
蓬江区	0.02	0.04
新会区	0.05	0.10
台山市	0.80	1.15
开平市	0.20	0.40
鹤山市	0.03	0.07
恩平市	0.05	0.10

2、实施品牌战略。积极引进和引导有实力的企业和经济实体，发展林药深加工，以现代生物科技提取林药有效成分。聚焦当下健康消费需求，发掘、弘扬药食同源养生文化，开发饮料、茶饮、汤料等林药系列产品，不断丰富产品类型，提高产品附加值。深入实施品牌战略，鼓励林下经济经营者申报有机食品、绿色食品、无公害食品及地理标志产品等“三品一标”，支持开展相关质量认证工作，打造特色鲜明的江门生态产品区域公用品牌。

到 2030 年，全市林下中药材种植面积累计达 1.15 万亩。到 2035 年，全市林下中药材种植面积累计达 1.86 万亩。

三、森林旅游和康养发展

1、加大森林旅游开发力度。科学合理利用森林资源，推出一批森林旅游特色线路，将森林生态旅游培育成江门市林业重点产业、重点旅游品牌，向社会提供更多优质林业生态产品。要把“绿水青山+红色资源”相结合，着力打造红绿相融的森林生态旅游，让红色基因激活绿色资源，在青山绿水间赓续红色故事，以红色旅游开发带动林

业产业结构调整、促进农民增收就业、实现生态美百姓富的有机统一。积极探索“森林+体育”“森林+教育”“森林+文化”等特色森林旅游形式。因地制宜、安全有效地开展森林生态露营、漂流、丛林飞跃、定向越野、山地自行车、徒步、攀岩等森林体验项目。

2、积极发展森林康养。依托圭峰山国家森林公园、北峰山国家森林公园、大雁山省级森林公园等原有房舍、绿道、古驿道、林间步道等基础设施，完善森林康养基础设施建设，建设森林康复中心、森林疗养场所、森林浴、森林氧吧等服务设施。积极提升森林资源质量和效益，通过森林抚育、林相改造和景观提升等手段，不断丰富森林植被的种类、色彩、层次和季相，着力打造生态优良、林相优美、景致宜人、功效明显的森林康养环境。充分利用江门区位优势，紧抓“大桥经济”“黄金内湾”黄金机遇，积极推动及提升湾区内康养产业及服务的互联互通，吸引港澳康养资金来江门投资，承接港澳康养产业转移，积极推动港澳康养产业与文旅产业深度融合。引导各类森林康养经营主体规范、有序、健康发展。充分发挥传统中医药特色优势，加快康养中药、保健品、化妆品等医养结合产品的研发，大力发展森林食疗、森林药疗、中药膳食等康养服务模式。依托独有的岭南历史文化和侨乡文化特色，开发森林康养与文学、音乐、传统文化等结合的康养产品。

2024-2030 年，江门市规划新建设森林康养基地 3 个，建设森林城镇 7 个，建设森林乡村 25 个。2031-2035 年，江门市规划新建设森林康养基地 2 个。

五、自然教育

鼓励各类自然保护地、国有林场和科研单位在不影响自身资源保护、科研任务的前提下，建立自然教育基地。将自然教育场所纳入各类自然保护地重要基础服务设施进行设计建设，增加场域供给、提升服务能力。培育自然教育经营主体，形成“基地+企业”“基地+事业单位”“基地+社会组织”“事业单位+民间团体协会”等机构联合的运营模式。丰富自然教育内容和形式，实现公众自然教育常态化，提升自然教育公众普及率。

2024-2030 年，江门市建设完善自然教育基地 9 个。2031-2035 年，建设完善自然教育基地 6 个。到 2035 年，全市建设完善自然教育基地 15 个以上。

第四节 木材加工和家具制造升级

一、木材加工和木制品制造业升级

1、支持生产工艺升级改造。支持引导现有木材加工和木制品企业对生产线和生产工艺基于工业互联网等技术进行技改和数字化提升，打造智能制造系统，减少生产用地用工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实现从高耗能、高污染生产方式向低碳绿色生产方式的转变。

2、发展绿色高端产品。支持引导企业通过新建、改建、扩建等方式，提高产品质量、优化产品结构，增加高端、环保产品产能。重点解决板材加工企业环保用胶问题。实现从建筑模板产品到装修基材类中高端产品的全覆盖，从低端胶合板向中高端无醛板的转变。

3、完善产业链条。围绕产业转型升级，选择具有一定规模、符合产业政策、具有发展前景的企业进行培育和扶持，重点培育骨干“链主”企业、“领航”企业。聚焦产业链关键环节配套升级和产业链延伸，积极开展精准招商、产业链招商，实施“强链、补链和延链”，对高端板材、高端实木地板、高端原木家具、全屋定制、特色木工艺品等产业“强链”；对环保胶粘剂、高端饰面纸、高端机械设备等产业“补链”；对智慧电商平台、创新研发中心、市场营销等产业“延链”，以完善的产业链条全面提升产业竞争力。

到 2030 年，江门市人造板年产量达到 100 万立方米以上，木地板年产量达到 60 万平方米以上。到 2035 年，江门市人造板年产量达到 110 万立方米以上，木地板年产量达到 63 万平方米以上。

二、木竹家具制造

1、培育龙头企业，促进转型升级。对现有家具生产企业，加快推进个转企、小升规，抓住转型升级阶段的发展空间与机遇，发挥龙头引领效应，引导企业开展生产加工环节的技术创新，推动行业绿色化、节能化生产。

2、创建家具商标，发挥区域品牌效应。以龙头商标为示范，带动自主品牌创建，打造区域品牌体系，提高江门家具产业、产品在全国和国际市场的影响力。

3、建设完善红木家具技术研究平台，提升产品质量。利用好新会广作红木研究院等本地研究平台，创新设计，为红木家具注入时代活力。引进人才和先进检测设备，实现红木及其制品无损条件下的快速、科学、准确检测，满足包括家具有毒有害物质检测、家具力学检

测、家具用材的木种鉴定和家具零部件及材料检测等检测项目的开展，有效支撑和保障江门红木家具的产品质量和产业的健康发展。

4、打造红木家具文化街。鼓励文旅融合，推动“红木+文化+旅游”产业模式发展，打造具有江门特色的精品红木家具文化旅游线路，延伸提升红木家具的产业价值，助力建设大湾区侨文化交流合作中心。

5、支持定制家具产业发展。要适应市场发展需求，支持定制家具产业发展，结合室内设计、板材加工、家具制造、安装施工，宣传全屋定制概念，延长产业链条，提高产品和服务附加值。

2024-2030 年，江门市木竹家具业新增规上企业 2 家以上，新增自主品牌 2 个以上。2031-2035 年，江门市木竹家具业新增规上企业 2 家以上，新增自主品牌 2 个以上。

第五节 木浆造纸及纸制品产业发展

1、促进产业集群协同发展。以“建链、强链、补链、延链”为产业集群发展思路，全力做强产业集群。加快造纸及纸制品产业载体建设，依托新会区广东银洲湖纸业基地，鼓励上下游企业入驻产业基地。培育壮大造纸、纸制品和配套产业企业群体，逐步形成大、中、小企业相互配套、充分发挥各自比较优势、产业集群协同发展的新局面。全面增强江门造纸及纸制品产业的竞争力，把江门打造成为粤港澳大湾区造纸及纸制品产业新高点。

2、推进重点项目建设。推进造纸及纸制品产业重点项目建设，以重点项目带动投资和产业发展。推进亚太森博（广东）纸业有限公司

司三期年产 45 万吨高档文化纸项目、亚太森博（广东）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吨无纺布项目、广东盈通纸业有限公司高端包装袋项目、亚太森博（广东）纸业有限公司 10 万吨生活用纸项目等造纸及纸制品产业重点项目加快建设。

3、提高产业创新水平。依托新会区广东银洲湖纸业基地创建造纸及纸制品产业创新研究院，引导企业重视企业技术创新，加快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创新，打造产学研协同创新中心。培育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和新模式，以科技创新推动造纸及纸制品产业产品向高端方向延伸和发展，重点提升和优化生活用纸、包装用纸及纸板、特种纸及纸板、纸包装制品的品种结构，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和自主品牌的产品，提高产品的设计水平和品质。全面提升江门造纸及纸制品产业的创新发展能力和产业引领能力。

到 2030 年，江门市造纸和纸制品制造年产量达到 459 万吨以上，年产值达到 345 亿元以上。到 2035 年，江门市造纸和纸制品制造年产量达到 567 万吨以上，年产值达到 426 亿元以上。

第六节 香料加工产业发展

1、继承好发展好小冈香产业。针对小冈香加工主体小而散的产业短板，要大力培育香料加工产业龙头企业和知名品牌，充分发挥龙头企业的规模、资金优势和引领作用，带动上下游企业协同发展，增强产业配套能力，形成实力不断壮大的小冈香产业集群。引导香料产业提高信息化、智能化水平。大幅增加产业实力和竞争力，推动产业行业升级快速发展。

2、建设香料产业公共研发平台。以科技创新支持江门香料产业的可持续发展，建设完善江门市香料产业公共研发平台。加大对本地特色木本香料和林下草本香料植物，如土沉香、降香黄檀、龙脑香、互叶白千层、肉桂、檀香、山苍子、八角等品种的开发利用研究。加大森林天然香料在食品、医药、日化等各种领域的应用性研究。推动企业与行业科研机构合作，依托大型龙头企业、高校、科研院所等单位，构建完善产学研用相结合的产业发展创新体系。

3、培育香料产业新业态。打通香料加工制造和本地香料原料种植的连接，将小冈香的加工销售和江门市沉香原料的种植结合起来，结合旅游产业和健康产业，探索“香业+文化+旅游+养生”的发展新业态，发展全产业链，提高竞争力。

2024-2030 年，江门市香料产业新增规上企业 1 家，新增自主品牌 1 个。2031-2035 年，江门市香料产业新增规上企业 1 家，新增自主品牌 1 个。

第七节 林业产业示范引领工程

1、创建国家林业产业示范园。依托新会区新会陈皮、小冈香、红木古典家具、造纸等优势特色林业产业基础，选择其中 1 个或多个产业，建设培育并申报 1 个国家林业产业示范园。规划通过 3-5 年时间，做好产业园区创建前期调研工作，编制产业园区可研和建设规划，政府研究制定园区相应扶持政策，吸引湾区有实力的企业入驻，培育壮大园区原有企业，完善配套设施建设和服务平台建设，建成一个产

业集中度高，产业规模大，产业链完整，管理规范，具有重要经济地位和影响力的产业园区。

2、建设林下经济示范基地。规划期内，江门市新建设林下经济示范基地 5 个。2024-2030 年，江门市建设林下经济示范基地 3 个。2031-2035 年，江门市建设林下经济示范基地 2 个。

3、培育林业龙头企业。2024-2030 年，引入或培育产值超亿元企业 1 个，引入或培育国家林业重点龙头企业 1 个、省级林业重点龙头企业 1 个。2031-2035 年，引入或培育产值超亿元企业 1 个，引入或培育省级林业重点龙头企业 1 个。到 2035 年，省级以上林业重点龙头企业数量累计达到 6 个以上。

4、建设林业产业科创平台。整合陈皮、小冈香、沉香、红木古典家具等科技平台，鼓励和支持有关企、事业单位与高校、科研院所加强产学研合作，建设江门市林业产业科创平台。聚焦江门市林业重点产业高质量发展中突出问题和迫切需要，选择一批具有带动性和突破性的重大项目，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和推广应用，提高江门市林业产业科技含量和竞争力。统筹规划创新人才结构梯队，协同推进平台建设、项目实施和人才培养的有机结合，支撑林业科技高质量发展。

第六章 投资估算

第一节 估算说明

一、估算依据

根据国家和广东省的相应政策、法规，以及江门市相关行业有关技术经济指标、现行市场价格及社会平均用工量的价格水平，参照以下标准规范、文件进行估算：

1.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 50500-2013)；
2. 《自然保护区工程项目建设标准》（建标 195-2018）；
3. 《湿地保护工程项目建设标准》（建标 196-2018）；
4. 《林木种苗工程项目建设标准》（2003 年）；
5. 《防护林造林工程投资估算指标》（林规发〔2016〕58 号）；
6.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程项目建设标准》（2014 年）；
7. 《森林重点火险区综合治理工程项目建设标准》（2016 年）；
8. 《林业建设项目投资概算编制办法》（2017 年）；
9. 《广东省园林建筑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8 年）；
10. 营林工程各项费用的确定，以项目所在区实际数据为基础，并参考今年广东省林业建设项目的各项经济指标，及江门市营造林平均费用进行计算；
11. 项目的建设其他原材料及设备设施等按现行的江门市市场平均价格计算。

二、估算范围

本次投资估算范围为江门市林业产业发展重点任务（2024-2035 年）中的部分重要项目，具体项目清单见表 7-1。

表 7-1 江门市林业产业发展重点任务（2024-2035 年）投资估算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位置	项目建设总任务（规模）	建设期限
1	种苗培育	市直、新会区、台山市、开平市、鹤山市、恩平市	建设完善国家级林木良种基地 2 个，国家种质资源库 1 个，国家种质资源保存基地 2 个，新建 1 个乡土树种种质资源库，建设完善江门市造林苗木定点培育单位 6 个，推进省级保障性苗圃建设。	2024-2035 年
2	中大径材培育	蓬江区、新会区、台山市、开平市、鹤山市、恩平市、市属国有林场	全市森林质量精准提升总任务 129.09 万亩，其中林分优化提升 60.16 万亩，森林抚育提升 68.93 万亩。	2023-2035 年
3	国家储备林培育	蓬江区、新会区、台山市、开平市、鹤山市、恩平市、市属国有林场	江门市规划建设国家储备林 80.0 万亩，其中一期 23.4 万亩，二期 30.00 万亩，三期 26.6 万亩。	2023-2035 年
4	沉香产业	台山市、开平市、鹤山市、恩平市	计划增加种植沉香 3.92 万亩。	2024-2035 年
5	陈皮产业	新会区	高标准建设 5 个新会柑种植示范基地，建成 10 个新会柑（陈皮）庄园，建成 2 家以上规模较大的新会柑良种苗木繁育企业，建立 1 个新会陈皮检验检测中心达标检测点，培育 2 个新会陈皮药用保健研发加工企业，建设 2 个“合作社+互联网”生产销售平台。	2024-2035 年
6	澳洲坚果产业	新会区、开平市、鹤山市、恩平市	计划增加种植澳洲坚果 0.59 万亩。	2024-2035 年
7	林茶发展	新会区、台山市、开平市、鹤山市、恩平市	计划种植林茶 10800 亩，发展台山白云茶、鹤山红茶、开平大沙茶等品种。	2024-2035 年

表 7-1 江门市林业产业发展重点任务（2024-2035 年）投资估算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位置	项目建设总任务（规模）	建设期限
8	林药发展	蓬江区、新会区、台山市、开平市、鹤山市、恩平市	计划种植林药 18600 亩，其中，蓬江区 400 亩，新会区 1000 亩，台山市 11500 亩，开平市 4000 亩，鹤山市 700 亩，恩平市 1000 亩。	2024-2035 年
9	森林旅游和康养发展	蓬江区、新会区、台山市、开平市、鹤山市	建设省级森林康养基地 5 个，蓬江区 1 个、新会区 1 个、台山市 1 个、开平市 1 个、鹤山市 1 个。建设森林城镇 7 个，建设森林乡村 25 个。	2024-2035 年
10	自然教育	蓬江区、江海区、新会区、台山市、开平市、鹤山市、恩平市	建设完善自然教育基地 15 个，蓬江区 1 个、江海区 1 个、新会区 2 个、台山市 2 个、开平市 3 个、鹤山市 3 个、恩平市 3 个。	2024-2035 年
11	国家林业产业示范园	新会区、鹤山市	依托新会区新会陈皮、小冈香、红木古典家具、造纸等优势特色林业产业基础，选择其中 1 个或多个产业，建设培育并申报 1 个国家林业产业示范园。	2024-2035 年
12	林下经济示范基地	新会区、台山市、开平市、鹤山市、恩平市	建设林下经济示范基地 5 个。	2024-2035 年
13	林业产业科创平台	新会区、鹤山市	整合陈皮、小冈香、沉香、红木古典家具等科技平台，鼓励和支持有关企、事业单位与高校、科研院所加强产学研合作，建设江门市林业产业科创平台。	2024-2035 年

第二节 估算结果

估算江门市林业重点产业（2024-2035 年）项目总投资 130.18 亿元，其中，近期（2024-2030 年）投资 92.78 亿元，远期（2030-2035 年）投资 37.4 亿元。投资估算详见表 7-2。

表 7-2 江门市林业产业发展重点任务（2024-2035 年）
项目投资估算表

序号	项目	近期(2024-2030 年) 投资估算(亿元)	远期(2031-2035 年) 投资估算(亿元)
1	种苗培育	0.30	0.30
2	中大径材培育	4.77	3.28
3	国家储备林培育	63.66	16.67
4	沉香产业	8.89	6.77
5	陈皮产业	7.30	4.50
6	澳洲坚果产业	0.34	0.25
7	林茶发展	1.36	0.8
8	林药发展	0.49	0.45
9	森林旅游和康养	0.75	0.1
10	自然教育	0.27	0.18
11	国家林业产业示范园	3.00	2.00
12	林下经济示范基地	0.15	0.10
13	林业产业科创平台	1.50	2.00
合计		92.78	37.4

第三节 资金筹措

项目资金来源主要有各级政府专项财政补助、企业(或建设单位)等社会资本,结合金融贷款等其他渠道、方式筹集。

1、市和各县要加强乡村振兴相关资金的整合,统筹地方政府投资,安排相应的配套资金,加大对林业产业的支持力度。林业主管部门要合理利用政策积极申请省级涉农资金和其他各级林业、农业财政项目资金支持。

2、充分利用开发性和政策性金融,优化融资机制及服务。地方政府、银行和承贷主体要协同配合,完善偿债机制和监督机制,拓宽融资渠道,简化审批手续,提高贷款额度,有效解决江门市林业产业发展融资问题。

3、通过完善林业产业的配套政策措施和基础设施,鼓励和引进有实力的企业参与特色经济林种植、林下经济发展、森林旅游(康养)提质的投资建设,以重点龙头企业建设重点项目带动林业产业整体发展。

第七章 效益分析

第一节 经济效益

发展林业产业，是实现近期得利，长期得林，以短养长，长短协调发展的良性循环生产模式。林业产业的发展将带来直接经济效益，到 2030 年，预计江门市林业产业总产值将增加 112 亿元以上，达到 585 亿元以上。到 2035 年，预计江门市林业产业总产值将增加 239 亿元以上，达 712 亿元以上。

第二节 社会效益

江门市林业产业包括种苗培育、用材林培育、经济林种植等第一产业、木材加工、家具制造、造纸等第二产业和生态旅游、森林康养等第三产业，林业产业的发展，向社会提供生态产品和服务，有效满足人们日益增长的生态消费和绿色林产品需求，有利于调整和改善江门市经济产业结构。

江门市林业产业重点项目的实施，预计将增加就业岗位超过 1 万个。林业产业作为一个富民产业，能够充分把资源优势转变为经济优势，让绿水青山成为金山银山，极大地激发农民造林的积极性，带动农民就业和增收，为江门市巩固脱贫成果、实现乡村振兴贡献力量。并有效地带动金融保险、对外贸易、信息咨询、交通运输、包装、服务等行业的发展，能够拉动当地住房、餐饮、娱乐等消费，对于扩大内需、促进当地经济的繁荣发展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第三节 生态效益

林业是生态建设和保护的主体，是建设生态文明、实现人与自然和谐的主阵地。林业产业以林业资源为依托，被称为绿色产业，大力发展林业产业有利于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突破资源环境约束、共享绿色发展成果，对促进林业“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意义重大，生态效益巨大。

江门林业产业“一产”通过持续推进森林经营，科学开展造林、抚育、改造和森林采伐、利用、更新造林，森林结构逐步优化，受损退化的森林逐步恢复，森林资源数量和质量将发生显著变化，助推健康稳定优质高效的森林生态系统建立，生态安全保障作用更加稳固。

江门林业产业“二产”利用木材可再生、可降解与可循环利用的特点，通过木材资源的合理利用，实现木材的增值，减少废物的形成，在节约资源减少浪费的同时，有效缓解我国木材资源供应紧张局面，对于保护天然林资源、保护生态环境、缓解环境污染等具有重要的意义。同时木质林产品也是重要的储碳库，可以长期固碳，林产品的加工利用是低碳产业，对于减缓温室气体排放和应对气候变化意义重大，助力实现我国“碳达峰、碳中和”承诺。

第八章 保障体系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以深入推进绿美广东生态建设为契机，以林业产业融合高质量发展为基本内容。切实加强各级党委、政府对林业产业工作的领导，充分发挥统揽全局、协调各方的政治优势，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整合资源、形成合力，切实把党的领导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转化为赋能产业发展的强大力量。

建立健全组织领导机构和工作机制，协调跨行业、跨部门工作，及时组织制定林草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或行动计划，明确相关部门的责任分工、目标任务和时限要求，定期研究调度，推动重要政策、重点工作和重大项目落实落地。

各级林业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林业产业发展，认真履行林业产业管理职责，将其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加强行业指导和管理服务。

第二节 完善政策保障

各级林业主管部门和林业产业发展领导协调机构要加强对财政、金融、科技、土地、税收、流通、贸易等各方面调查研究，梳理相关政策措施，用足、用活、用好各项现有政策，积极争取新政策，对产业带动力强、经济效益好的重点主导产业项目，要积极为其争取扶持政策，为引导江门林业产业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的环境。

完善林草湿资源管理制度，促进资源集约、节约、高效、循环利

用。积极探索公益林可持续经营利用机制，在符合公益林生态区位保护要求和不影响公益林生态功能的前提下，经科学论证后，允许合理利用公益林林地资源和森林景观资源，适度开展林下经济、森林旅游。

强化林业发展用地保障。落实国家关于支持乡村振兴的有关用地政策，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三区三线”管控要求，不破坏生态和严格履行程序的前提下，支持林业产业发展用地需求。指导涉林县（市、区）优先保障国家林业产业示范园区、省林业特色产业发展基地建设用地指标。用好用足林地定额。在林地中发展林下种养、生态旅游、森林康养等林业新业态需要修筑经营设施的，由林业主管部门依法依规审批。倾斜支持纳入省级以上森林康养基地、重大产业项目的生态旅游和森林康养建设项目所需用地指标。对利用流转林地开展造林绿化、生态修复、石漠化治理、森林资源经营等且集中连片面积达到500亩以上的，依法经批准可将经营面积3%以下、不超过30亩的林地转为从事生态旅游、森林康养的建设用地。探索开展林地定额指标交易。

第三节 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

集体林权制度改革作为林业发展的重要驱动力，对于优化林业资源配置、激发林业生产活力、提升林业产业效益具有重要意义。要从加快推进“三权分置”、发展林业适度规模经营、推进森林可持续经营、优化公益林利用管理机制、保障林木所有权权能、探索完善林业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等方面深化改革，推动林业高质量发展。

1、加快推进“三权分置”。坚决落实所有权，坚持农村集体林地

集体所有，维护农民集体对承包林地发包、调整等权能，强化对承包经营主体依法利用和保护林地的监督。长期稳定承包权，保持集体林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家庭承包林地承包期届满时，坚持延包原则，不得将承包林地打乱重分，剩余期限 10 年以内的可依法提前延包。采取“均股均利”形式的集体林地，继续实行集体统一经营管理，保障农户的集体山林股份权益。集体林地承包合同生效后，不得以未登记颁证为由解除承包关系。承包期内，发包方不得收回承包林地，不得以村民会议决定强行要求承包方交回承包林地。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合法林地权益，鼓励依法自愿有偿退出。加快放活经营权，林地经营权可以依法通过出租、转让、入股、合作及其他方式再流转，或依法向金融机构融资担保。完善集体林权流转管理制度，加强集体林地承包经营合同管理。林地林木流转应当签订集体林权流转合同，林地经营权合同终止时，要保障林地经营权人的林木财产权益，受让方以公允价格受让林木所有权，维持林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依法流转林地经营权期限 5 年及以上的，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登记发证，作为林权抵押贷款、申报林业项目、申请林木采伐及其他有关行政管理的凭证。

2、发展林业适度规模经营。推广鹤山、恩平经验，鼓励县、镇两级国资组建林权收储机构，引导农户等经营主体通过出租、入股、合作等市场化方式流转林地经营权，推动规模集约经营。加大林业规模经营主体培育力度，探索采取“补改投”等多种方式加以扶持。推广家庭联合、股份合作、农户托管等经营模式，支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领办林业专业合作社、集体林场，推进集体林场分类管理，鼓励各类

企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参与林业投资经营，建立健全联农带农机制。探索林权资产折资量化的林票运行机制，增强森林资源资产对社会资本的吸引力。依托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或农村产权流转交易管理服务平台，有序流转林地林木。引导国有林场与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户联合经营，多模式发展场外造林，提升集体林经营水平和农户资产经营性收入，探索国有林场经营性收入分配激励机制。

3、推进森林可持续经营。落实《江门市森林质量精准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7年）》。重点打造好1个市级，7个县级高质量、高水平、高品质、有特色的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示范点。推行全周期森林经营，探索差异化森林经营补助政策。加强森林资源培育，适地适树开展造林绿化，优化林分、改善林相，大力营造多树种、多功能、多效益的乡土阔叶混交林，打造更多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示范点、示范带。科学开展森林抚育和封山育林，重点支持中幼林抚育，推动森林资源增量、生态增效、社会增益。加强林业种质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推行“订单育苗，定向供应”机制，保障林木种苗生产供应。完善分类经营、分区施策的森林经营管理制度，商品林重点保障工业原料林需求和开展多种经营，公益林重点培育大径材和合理开展非木质资源开发利用。探索建立以森林经营方案为基础的管理制度，支持和引导规模经营主体自主编制森林经营方案，作为审批林木采伐、安排林业项目等行政管理事项的重要依据。已用于林果、茶等林下种养的土地，要种植伴生乔木，逐步恢复为郁闭度0.2以上的有林地。科学开展国家储备林建设，完善相关管理制度。

4、优化公益林利用管理机制。建立公益林可持续经营利用机制。

精准核定天然林，实行天然林和公益林并轨管理，进一步优化公益林差异化补偿政策。摸清底数、优化结构，结合实际有序开展将森林生态区位不重要或者生态状况不脆弱的集体林地依法调出公益林范围相关工作。在保护森林资源和生态的前提下，林业经营者可依法利用公益林林下资源、林间空地、林缘林地等，适度发展林下经济、生态旅游、森林康养、自然教育等绿色富民产业。探索建立公益林经营利用负面清单管理制度。

5、保障林木所有权权能。对林业经营者实行林木采伐限额5年总额控制政策，对规范经营的可优先安排下一个5年采伐限额。取消人工商品林主伐年龄限制。将林木采伐限额指标分配、林木采伐许可申请和审批及采伐监管情况纳入政府公开事项目录清单。优化、简化小额人工商品林采伐审批流程，实施林木采伐告知承诺方式审批，在符合5年总额控制政策下，林业经营者申请采伐人工商品林蓄积量30立方米及以下的，或者保证间伐后郁闭度不低于0.2且面积不超过500亩的，无需伐区设计、伐前查验等程序，林业主管部门凭承诺书发放采伐许可证。开展人工商品林采伐简易自主设计和按面积开展采伐审批试点。强化对森林经营方案和告知承诺执行情况的监管，用好用足林木采伐限额，把林木采伐限额执行情况纳入政府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目标责任制，满足森林经营中合理的林木采伐需求。不得以任何名义禁止或限制合法的林木采伐行为，确需禁止或限制的，应依法对权利人给予经济补偿。因防治林业有害生物、森林防火、维护主要保护对象生存环境、遭受自然灾害等特殊情况必须更新改造采伐自然保护区林木的，按规定报省、市林业主管部门审批。鼓励全市各类自然

公园按照总体规划和森林经营方案申请涉农资金，开展人工商品林改造提升，提高自然公园的生态效益。

6、探索完善林业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研究林业生态产品价值核算方法，构建林业碳汇计量监测体系。拓展林业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探索实施林业碳普惠机制、林业碳票制度，完善林业碳汇管理制度，鼓励碳排放企业、大型活动组织者、社会公众等通过购买林业碳汇核证自愿减排量履行社会责任。健全森林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机制。探索森林覆盖率等资源权益指标交易制度。鼓励通过租赁、合作等方式妥善处置自然保护区等重要生态区位内的集体林经营问题。

第四节 健全投入机制

加大财政金融对林业产业的支持力度。整合强农惠农政策，将新型林业经营主体纳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政策支持范围，享受同等待遇。健全支持林业产业发展的财政政策，通过竞争性奖补等方式支持发展林业特色产业。积极争取中央财政林木良种培育、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国土绿化示范等项目资金，积极争取省级涉农统筹资金和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市级财政加大对林业产业建设特别是重点项目的扶持资金投入力度，县（市、区）、乡镇财政资金要足额配套，落实林业相关税费优惠政策，发挥政府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支持林业产业发展。按照各级政府发展计划和扶持政策拨付的财政扶持资金必须及时发放到位，任何单位不得拖欠、截留、挪用。

充分发挥绿色金融引领作用，研究将符合条件的林权交易服务、林产品加工和销售、林下种养、森林景观利用等纳入绿色金融支持范

围。积极开展绿色低碳转型项目库建设，推动林业项目纳入项目库，充分发挥金融对林业发展的支撑作用。鼓励金融机构在依法合规的前提下结合自身实际开展林权抵押和公益林补偿收益权、林业碳汇预期收益权、林业经营收益权等质押贷款业务，开发适合林业发展的中长期贷款等创新产品，简化贷款手续，加大对林业贷款的支持力度。完善抵押林权快速处置机制，提高林权抵押率。建立林权收储担保机制，鼓励社会资本开展担保服务。探索林业资产证券化，培育林业上市企业，发展多元化林业融资模式。探索基于碳汇权益的绿色信贷产品。

完善林业产业类保险种类，扩大森林保险覆盖面，推动政策性保险和商业保险并举，推广古树名木、林业碳汇、林下经济作物等特色险种，探索开展经济林保险、林下经济产业保险、林草业产品保险等新型保险模式，支持根据个性化需求创新商品林保险产品，落实中央和省级财政保费补贴政策，鼓励将林业保险产品纳入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奖补政策范围。稳步提高森林资源、产业和产品的投保率，提高经营者抗风险能力。完善承保机构市场竞争机制，提升服务质效。

第五节 强化科技支撑

建设完善林业产业科技创新平台，聚焦产业链关键环节，强化良种选育、用材林培育、人造板和家具制造新产品新工艺、陈皮功能性开发利用、林产香料新产品新工艺等方面的科研攻关，突破一批产业化前景良好的关键核心技术。

建设和完善林业科技成果产学研用合作机制，促进科技成果推广转化应用，提高科技成果转化率。培育和扶持一批规模大、起点高、

科技创新能力强、带动力强的龙头企业。鼓励支持龙头企业、产业园区提升自主创新能力，重点扶持创建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发中心等研发载体。鼓励企业与相关高校、科研院所组建产业创新联盟，开展产业协同创新。推动产品创新、工艺创新、管理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

抓好人才队伍建设，大力实施人才强林战略。加大紧缺急需人才引进和本土化人才培养力度，落实科技创新和科技人员激励保障政策，努力造就更多的高层次科技创新人才和优秀团队。围绕夯实基层治理能力需求，加强林农技术培训和林业乡土专家选认，持续培养更多的高素养林业基层专技人才。

第六节 注重宣传引导

充分发挥宣传工作的引导和监督作用，围绕江门市林业产业发展总体目标，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形成全社会关心林业产业的新局面。加大对林业产业重要意义、重点工作、重大项目等的宣传力度，增强社会各界对林业产业的了解和支持，最大限度的凝聚“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共识。充分利用各类媒介、各种机会、各种场合全方位宣传林业产业，尤其要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抖音、快手、小红书等新媒体平台，加强对江门优势特色林业产业和产品的宣传。

附表：

附表 1 2023 年江门市林业产业总产值

单位：亿元、%

指标	林业产值	同比增长	所占比重
合计	473.04	0.83	100
第一产业	50.21	1.24	10.6
第二产业	379.75	-2.09	80.3
第三产业	43.07	36.10	9.1

附表 2 2019-2023 年江门市林业产业产值情况

单位：亿元

年份	第一产业	第二产业	第三产业	合计
2019 年	47.06	288.97	78.23	414.26
2020 年	43.56	305.75	66.84	416.15
2021 年	49.33	387.71	37.61	474.65
2022 年	49.60	387.88	31.65	469.12
2023 年	50.21	379.75	43.07	473.04

附表3 2023年江门市森林资源统计表

单位：万亩、万立方米、%

统计单位	国土总面积	森林总面积	森林总蓄积	森林覆盖率
江门市	1426.2	647.2	2729	45.38
蓬江区	48.3	12.4	96	25.69
江海区	16.4	0.7	8	4.55
新会区	203.3	63.2	219	31.09
台山市	492.9	232.9	854	47.25
开平市	248.7	114.5	457	46.06
鹤山市	162.5	85.0	421	52.32
恩平市	254.2	138.3	674	54.43

附表 4 2023 年江门市林业用地各地类面积统计表

单位：万亩

统计地区	林业用地	有林地				疏林地	灌木林地	未成林地	无立木林地	宜林地	苗圃地	辅助林地	非林业用地
		合计	乔木林	竹林	红树林								
江门市	641.8	560.3	547.0	12.3	1.1	0.7	45.1	9.5	23.4	1.1	1.4	0.2	784.4
蓬江区	11.5	10.8	10.2	0.6	/	/	0.1	/	0.6	0.0	/	0.0	36.8
江海区	0.7	0.7	0.7	/	/	/	0.0	0.0	0.0	0.0	0.0	/	15.6
新会区	67.3	59.9	59.5	0.4	/	0.1	4.2	1.0	1.4	0.0	0.6	0.0	136.0
台山市	234.1	190.4	187.3	2.4	0.8	0.5	30.4	1.3	10.3	0.3	0.7	0.1	258.9
开平市	109.9	101.5	96.4	5.1	/	0.1	2.0	1.2	4.5	0.6	/	0.1	138.8
鹤山市	81.2	74.2	72.5	1.7	/	0.0	4.3	1.3	1.2	0.2	0.0	0.0	81.3
恩平市	137.1	122.7	120.4	2.0	0.3	0.0	4.2	4.8	5.4	0.0	0.0	0.0	117.0

附表 5 2023 年江门市各林种面积统计表

单位：万亩

统计地区	林种 面积 合计	生态公益林			商品林			
		合计	特种用 途林	防护林	合计	用材林	薪炭林	经济林
江门市	641.8	257.3	56.9	200.5	384.5	370.4	2.6	11.5
蓬江区	11.5	4.3	1.8	2.5	7.2	7.0	0.0	0.1
江海区	0.7	0.7	0.0	0.7	/	/	/	/
新会区	67.3	37.2	10.8	26.4	30.1	26.6	0.7	2.9
台山市	234.1	96.9	20.6	76.3	137.1	131.2	1.4	4.5
开平市	109.9	33.0	1.9	31.1	76.9	75.2	0.0	1.6
鹤山市	81.2	28.0	10.4	17.6	53.2	52.0	0.3	0.9
恩平市	137.1	57.1	11.3	45.8	80.0	78.4	0.1	1.5

附表 6 2023 年江门市乔木林面积与蓄积量分类统计表

单位：万亩、万立方米、立方米/亩

统计地区	生态公益林			商品林		
	乔木林 面积	乔木林 蓄积	乔木林单 位蓄积	乔木林 面积	乔木林 蓄积	乔木林公顷 蓄积
江门市	208.0	907	4.4	339.0	1654	4.9
蓬江区	4.0	30	7.5	6.2	56	9.1
江海区	0.7	8	10.8	/	/	/
新会区	33.6	122	3.6	25.9	93	3.6
台山市	66.2	237	3.6	121.0	563	4.6
开平市	30.0	139	4.6	66.4	291	4.4
鹤山市	22.7	113	5.0	49.8	267	5.4
恩平市	50.7	257	5.1	69.7	384	5.5

附表 7 江门市南粤森林人家名录（截至 2023 年）

序号	名称	所在县（市、区）
1	恩平市田野农庄	恩平
2	恩平市大田镇君愉美食农庄	恩平
3	台山市海宴镇喜相汇民宿店	台山
4	恩平市雪莊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恩平
5	鹤山市香草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鹤山
6	鹤山市叠翠山庄有限公司	鹤山
7	台山市北峰山生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台山
8	台山市四九镇原舍民宿	台山

附表 8 江门市省级林下经济示范基地名录（截至 2023 年）

序号	名称	所在县（市、区）
1	台山红岭种子园	台山

附表 9 江门市省级森林康养基地（试点）名录（截至 2023 年）

序号	名称	所在县（市、区）
1	源林生态乐园项目	鹤山

附表 10 江门市省级自然教育基地名录（截至 2023 年）

序号	名称	所在县（市、区）
1	广东新会小鸟天堂国家湿地公园	新会
2	台山市甫草林场	台山

附表 11 广东省森林旅游新兴品牌地名录（江门市）（截至 2023 年）

序号	名称	所在县（市、区）
1	大田镇·生态旅游型森林小镇	恩平
2	广东响水龙潭森林公园	恩平
3	圣堂镇歇马村国家森林乡村	恩平

附表 12 广东省森林旅游特色线路名录（江门市）（截至 2023 年）

序号	名称	所在县（市、区）
1	江门市恩平山水林廊（圣贵线旅游走廊--圣堂镇凹口绿美古树乡村--圣堂镇歇马国家森林乡村--响水龙潭森林公园--大田森林小镇--锦江湿地公园--鳌峰山森林公园--横陂镇红树林湿地）	恩平
2	江门市开平市大沙镇森林生态旅游精品线路（大塘面村--大沙里欢茶谷--榄坑梅花基地--岗坪高山茶场--天露山的高山杜鹃）	开平
3	江门市塘口森林小镇旅游特色线路（谢创故居--中国华侨园林一绝“立园”--自力村碉楼群--神坑风景区）	开平

附表 13 江门市省级以上林业龙头企业名录（截至 2023 年）

序号	名称	所在县（市、区）
1	江门健威家具装饰有限公司	江海
2	江门市新会陈皮村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新会
3	广东鸿业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鹤山

附表 14 江门市中大径材林培育规划表

规划地区	近期（2024-2030 年）			远期（2031-2035 年）		
	增加面积 （万亩）	预估投资 （万元）	带动就业 （人）	增加面积 （万亩）	预估投资 （万元）	带动就业 （人）
江门市	20	8000	305	15	6000	319
蓬江区	0.1	40	2	0.1	40	2
新会区	3.3	1320	50	2.5	1000	53
台山市	4.8	1920	73	3.6	1440	77
开平市	3.8	1520	58	2.9	1160	62
鹤山市	3.5	1400	53	2.6	1040	55
恩平市	4.5	1800	69	3.3	1320	70

附表 15 江门市沉香发展规划表

规划地区	近期(2024-2030 年)					远期(2031-2035 年)				
	增种面积 (亩)	预估投资 (亿元)	预估期末结香面积 增加(亩)	预估期末年 产值增加 (亿元)	带动就业 (人)	增种面积 (亩)	预估投资 (亿元)	预估期末结香面积 增加(亩)	预估期末年 产值增加 (亿元)	带动就业 (人)
江门市	22214	8.8856	3174	3.1740	2539	17000	6.8000	6769	6.7690	2720
台山市	6214	2.4856	888	0.8880	710	5000	2.0000	2150	2.1500	800
开平市	9000	3.6000	1286	1.2860	1029	5000	2.0000	1619	1.6190	800
鹤山市	5000	2.0000	714	0.7140	571	5000	2.0000	2381	2.3810	800
恩平市	2000	0.8000	286	0.2860	229	2000	0.8000	619	0.6190	320

附表 16 江门市澳洲坚果发展规划表

规划地区	近期(2024-2030 年)					远期(2031-2035 年)				
	增种 面积 (亩)	预估 投资 (万元)	预估期末 结果面积 增加(亩)	预估期末 年产值增加 (万元)	带动 就业 (人)	增种 面积 (亩)	预估 投资 (万元)	预估期末 结果面积 增加(亩)	预估期末 年产值增加 (万元)	带动 就业 (人)
江门市	3403	3403	4178	1850	130	2500	2500	2473	1473	133
新会区	543	543	562	233	21	/	/	155	184	/
开平市	1200	1200	1161	465	46	1000	1000	943	534	53
鹤山市	1070	1070	1688	806	41	1000	1000	906	490	53
恩平市	590	590	767	346	22	500	500	469	265	27

附表 17 江门市林茶发展规划表

规划地区	近期(2024-2030 年)					远期(2031-2035 年)				
	增种面积(亩)	预估投资(亿元)	预估期末可采茶面积增加(亩)	预估期末年产值增加(亿元)	带动就业(人)	增种面积(亩)	预估投资(亿元)	预估期末可采茶面积增加(亩)	预估期末年产值增加(亿元)	带动就业(人)
江门市	6785	1.3570	4972	0.9944	517	4000	0.8000	4508	0.9016	427
新会区	1160	0.2320	780	0.1560	88	500	0.1000	697	0.1394	53
台山市	1550	0.3100	1343	0.2686	118	1000	0.2000	1064	0.2128	107
开平市	1530	0.3060	977	0.1954	117	1000	0.2000	1056	0.2112	107
鹤山市	1545	0.3090	1226	0.2452	118	1000	0.2000	1062	0.2124	107
恩平市	1000	0.2000	646	0.1292	76	500	0.1000	629	0.1258	53

附表 18 江门市林药发展规划表

规划地区	近期(2024-2030 年)				远期(2031-2035 年)			
	增种 面积 (亩)	预估 投资 (万元)	预估期末 年产值增加 (万元)	带动 就业 (人)	增种 面积 (亩)	预估 投资 (万元)	预估期末 年产值增加 (万元)	带动 就业 (人)
江门市合计	7700	4928	6160	176	7100	4544	5680	162
蓬江区	200	128	160	5	200	128	160	5
新会区	500	320	400	11	500	320	400	11
台山市	4200	2688	3360	96	3500	2240	2800	80
开平市	2000	1280	1600	46	2000	1280	1600	46
鹤山市	300	192	240	7	400	256	320	9
恩平市	500	320	400	11	500	320	400	11

《江门市林业产业发展规划（2024-2035年）》

专家评审意见

2024年11月27日，江门市自然资源局在江门市组织召开了《江门市林业产业发展规划（2024-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专家评审会（专家名单附后）。与会专家审阅了规划文本，听取了汇报，经质询与讨论，形成评审意见如下：

一、《规划》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引，以实现生态美、产业兴、百姓富为目标，聚焦林业产业融合发展，对推进江门市林业产业高质量发展、助力乡村振兴具有重要意义。

二、《规划》对江门市林业产业现状进行了全面分析，提出了江门市林业产业发展优势及存在问题，把江门市划分为三个优势产业发展区，针对第一、二、三产业进行了规划。

三、《规划》指导思想正确，数据详实，布局合理，发展目标明确，重点产业工程和项目符合江门实际，具有较强的指导性和可操作性。

专家组同意《规划》通过评审。建议根据专家意见进行修改完善。

专家组组长：



专家组成员：



2024年11月27日

《江门市林业产业发展规划（2024-2035年）》专家评审会 专家签到表

时间：2024年11月27日

地点：江门市自然资源局建业街8楼会议室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	签名
1	徐大平	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 热带林业研究所	研究员	徐大平
2	杨开良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林草调查规划院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杨开良
3	李小川	广东省林业科学研究院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李小川
4	张子健	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张子健
5	黄宏健	江门市新会区 林业科学研究所	高级工程师	黄宏健

江门市林业产业发展规划（2024-2035年）
专家评审会意见采纳表

专家	修改意见	采纳情况
徐大平 （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热带林业研究所研究员）	1、林业长周期、公益型、全周期社会化大生产的性质，与林地的碎片化占有是矛盾的，解决这个矛盾的关键是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规划要将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的内容纳入。	已完善
	2、江门做得最好的是陈皮产业，是全产业链。要借鉴陈皮产业发展的成功经验，规划引导完善江门优势产业的产业链，增强竞争力。	已完善
	3、江门的造纸和家具产业面临激烈的竞争形势，产值在未来要实现增长将有难度，规划中要考虑如何稳住造纸和家具产业的原有优势。	已完善
	4、目前沉香产业受益于科技创新，选育出奇楠沉香这个品种，突破了以前难以结香的技术瓶颈，已经具备发展条件。江门发展沉香也面临竞争，茂名电白和海南都在大力发展沉香产业。江门的优势就在于有小冈香现成的加工制造基础和品牌基础，要将小冈香的加工销售和沉香原料的种植结合起来，发展全产业链，提高竞争力。预计到2035年，江门市的沉香种植面积可以达到5万亩以上。	已修改
	5、关于家具产业如何转型升级，可以考虑结合木材加工、板材制造发展定制家具制造业，延伸产业链。	已完善
	6、经济林建议补充油茶相关内容。	已补充
	7、江门林业第三产业基数小、潜力大，建设森林康养要结合功能性康养和医疗康养等模式一起发展。	已完善
杨开良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草调查规划院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1、排版要更加规范，例如目录中的附表序号前的“附表”两字可删除。	已完善
	2、第6页江门市的概况建议补充详细一些。	已补充
	3、第8页产值增长幅度前面要加上“同比”。第9页各种地类的占比前面要加上占比的主体。	已修改
	4、第9页，森林面积大于林地面积，建议核实相关数据。	已核实无误并补充说明。森林面积包含了非林地上的森林，所以森林面积比林地面积略大。
	5、第13页，建议删除“2023年江门市林业产值13.95亿元”相关表述，为了规划的严谨性，只采用一种统计口径。	已删除相关内容
	6、在特色产业发展现状的介绍中，不宜对单个具体企业进行过于详细地介绍。	已精简
	7、建议指导思想要呼应后面的规划内容。	已修改
	8、第66页的林业产业产值目标不宜过于保守，江门市林业产业的产值目标要和广东省林业产业的发展、江门市GDP的未来增长相匹配。	已修改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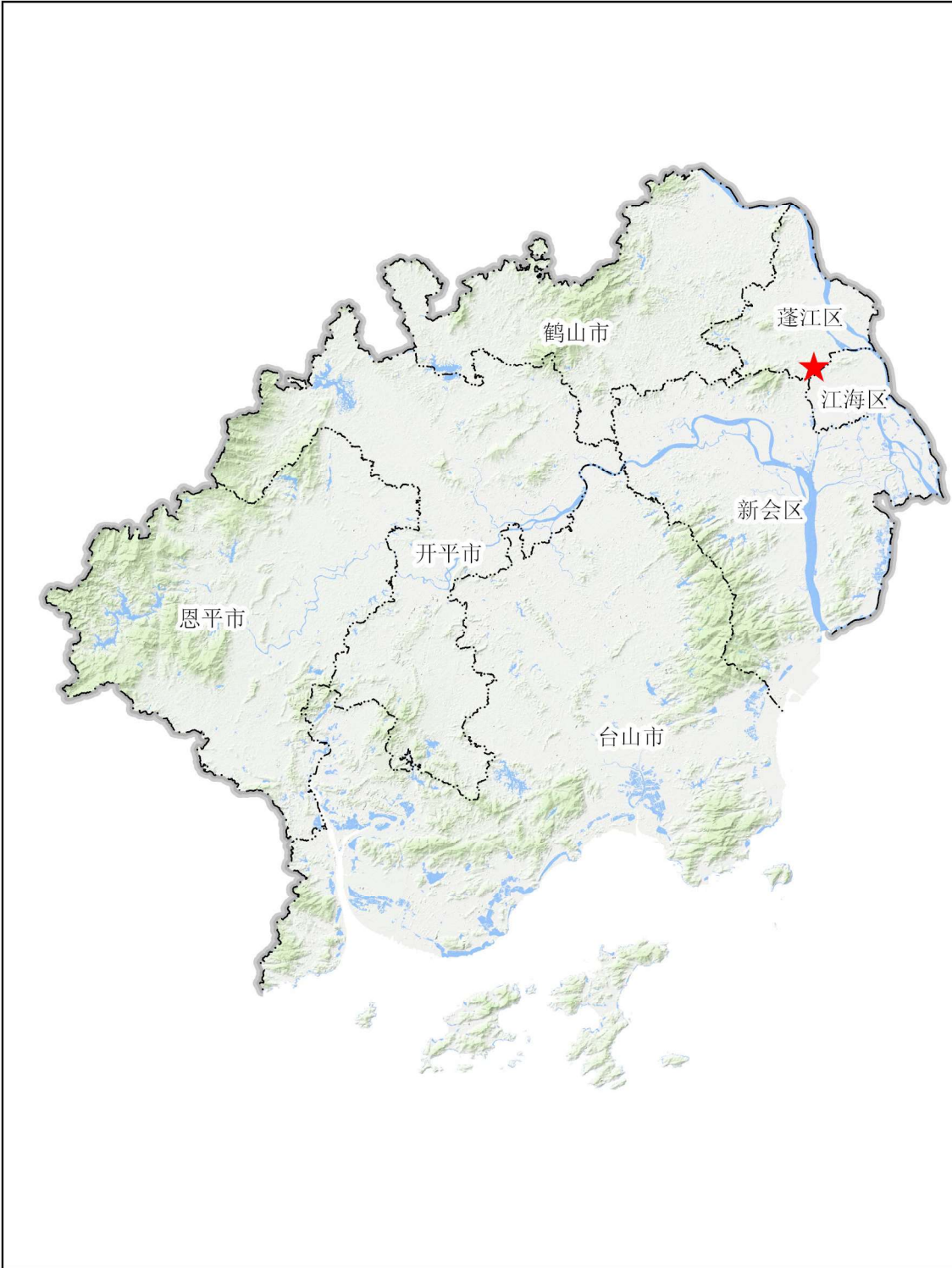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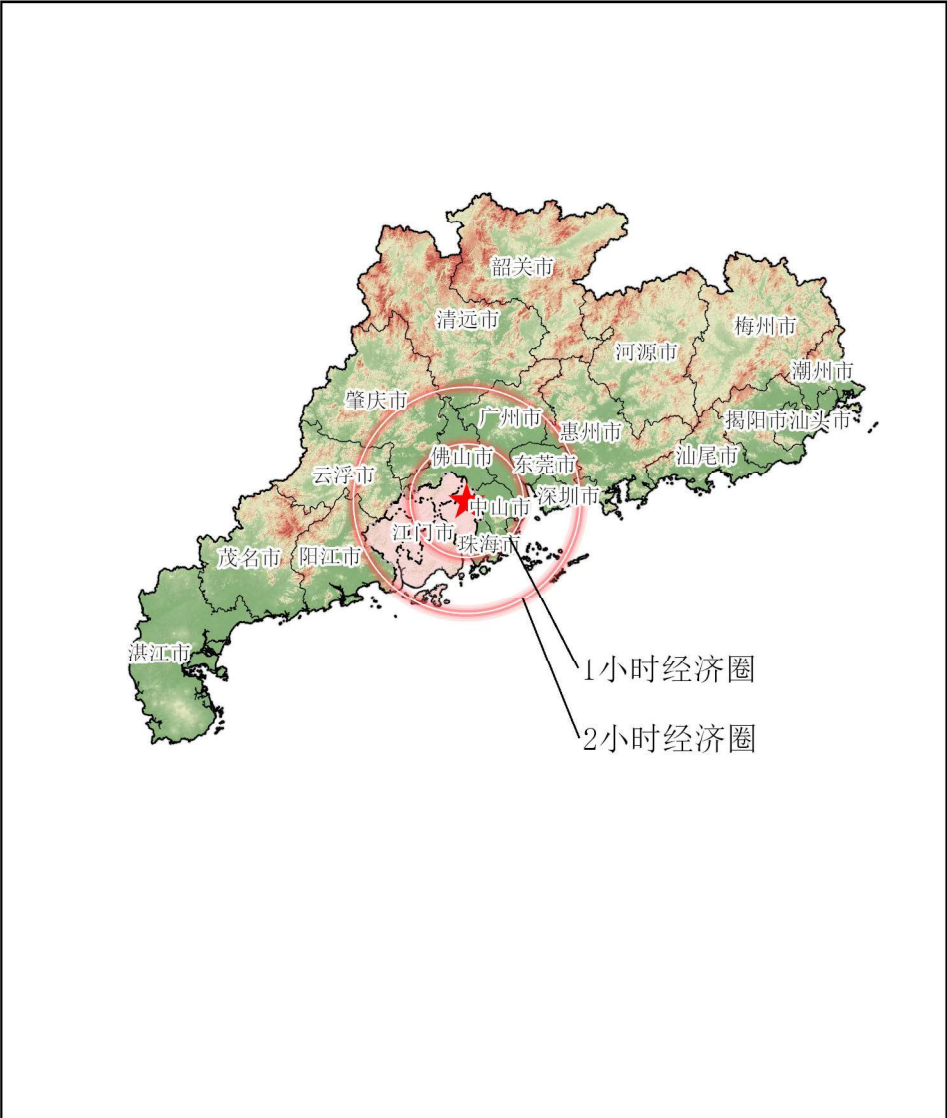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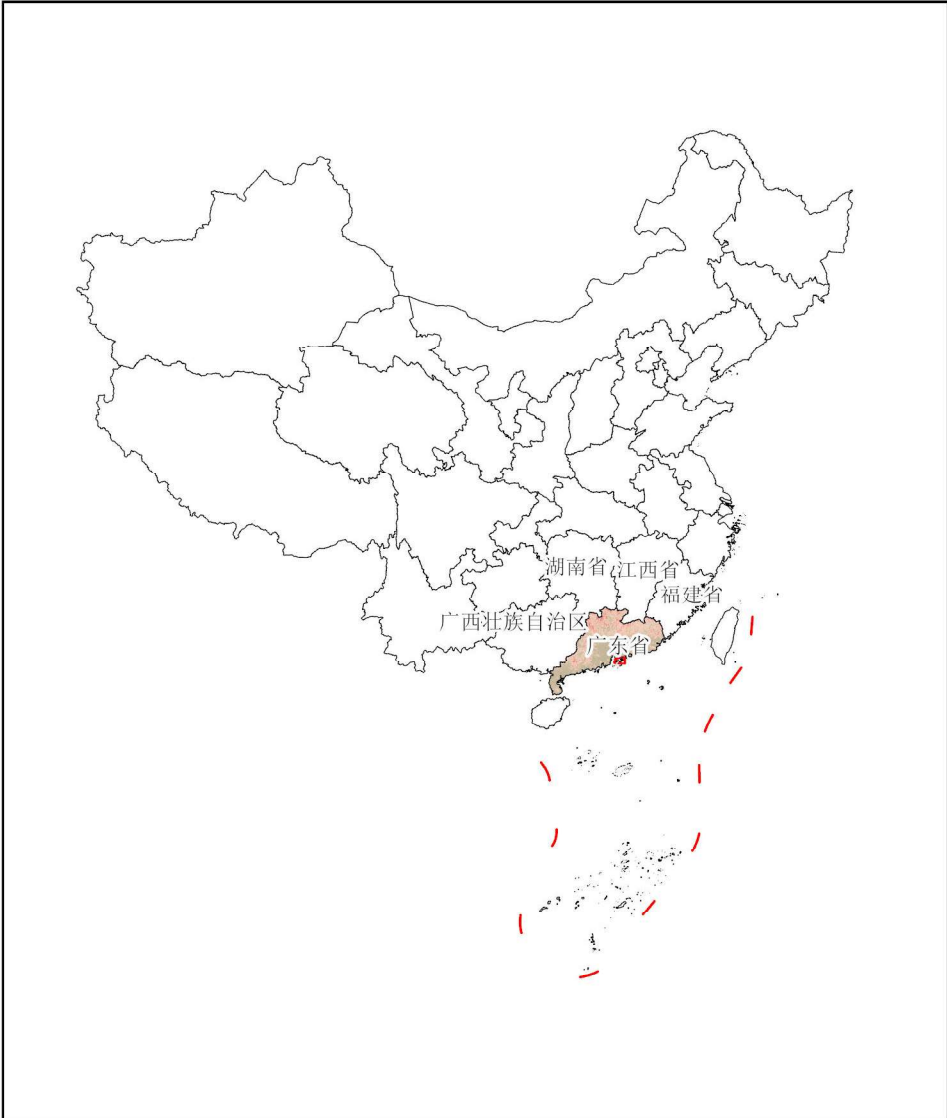
江门市林业产业发展规划（2024-2035年）
专家评审会意见采纳表

专家	修改意见	采纳情况
杨开良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草调查规划院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9、建议删除第90页正文中和表5-1、表5-2中数据相重复的内容。	已修改
	10、建议将江门市国储林规划的总任务纳入重点工程内容，而不是只写市属国有林场国储林（一期）和开平市国储林（一期）建设任务。	已修改
	11、建议完善投资估算，明确估算的界线和范围。	已修改
	12、建议补充保障体系相关内容，可学习参考《广东省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实施方案》中对于林业产业的相关支持政策。	已补充
	13、附图1区位图要明确江门所处位置，建议补充相关地名。	已修改
	14、附图5、附图6、附图7自然保护地现状图建议合并为一张图。	已修改
	15、图纸顺序建议调整为：现状图—布局图—规划图。	已修改
	16、江门林业产业三产的发展潜力很大，要做精三产，挖掘森林康养的潜力，产值目标设定上建议更加进取一些。	已修改
李小川 （广东省林业科学研究院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1、林业产业的发展目标不仅要放在国家层面，也要放在广东省的层面来考虑和分析，还要再完善一下，考虑准确一点。	已完善
	2、第65页林业产业产值目标的属性已经是预期性的，建议将“产值目标预测”的表述修改为“产值目标”。	已修改调整
	3、对发展的理解不仅要体现在数量的增长上，质量的提升也是发展的很重要的一个方面。建议优势产业补充相关内容。	已完善
	4、江门台山的富贵竹出口在广东省占比较高，建议在花卉产业部分补充相关内容。	已补充
	5、建议删除第36页“普宁主要生产低端绿化苗，与中山市高端苗木形成对比，走差异化发展路径”。	已删除
	6、涉及新会的产业任务要与新会的相关规划相衔接。	已衔接
张子健 （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	1、规划在宏观视角的背景可以适当增强，在粤港澳大湾区的视角下来看，江门是大湾区内唯一具备超100平方公里可连片开发土地的城市，最具备打造大型林业产业园的空间基础。	已补充相关内容
	2、市场需求分析建议修改为“林业产业未来形势研判”。	已修改
	3、除了指标化的目标，建议补充一个愿景式的发展目标。	已补充
	4、建议删除前言中“本规划不是国家法定规划”，或修改为“本规划是指导性规划”。	已删除
	5、建议删除前言中“《规划》不免存在错误或纰漏”。	已删除
	6、建议删除第13页关于林业产值统计口径的表述。	已删除

江门市林业产业发展规划（2024-2035年）
专家评审会意见采纳表

专家	修改意见	采纳情况
黄宏健 （江门市新会区 林业科学研究所 高级工程师）	1、红木家具和小冈香的原材料主要来源于进口，规划中要考虑如何引导培育本地资源，保障原料的供应。	已完善
	2、林药是盘活利用林地的一个重要方向，特别要考虑发展采摘型的林药品种，相对于挖根类的林药品种，采摘型的林药对土壤的扰动小，不会造成水土流失，例如猴耳环。	已完善
	3、第18页，江门市林业产业第二产业的产值在全省应该是排第5位。	已修改
	4、第7页土壤条件的介绍过于简单。	已补充完善
	5、陈皮的产业任务要与新会的相关规划相衔接。	已衔接

江门市区位图



江门，位于珠江三角洲西岸城市中心，是粤港澳大湾区重要节点城市，珠江西岸新增长极、沿海经济带上的江海门户，下辖蓬江、江海、新会3个区，台山、开平、鹤山、恩平4个县级市。

江门市森林资源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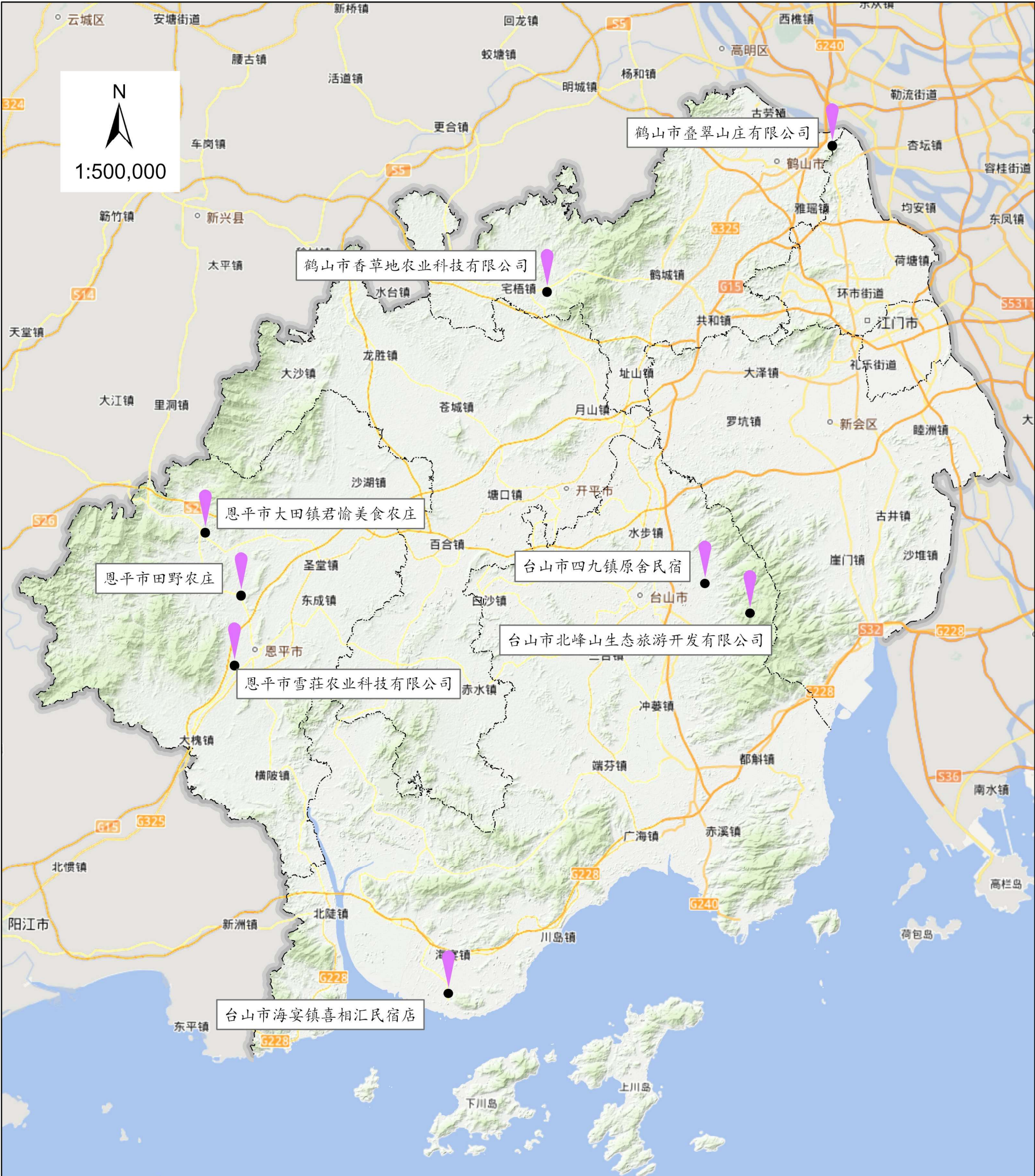
图例

- 乔木林地
- 红树林地
- 竹林地
- 疏林地
- 国家特别规定灌木林地
- 其他灌木林地
- 未成林造林地
- 未成林封育地
- 苗圃地
- 采伐迹地
- 火烧迹地
- 宜林荒山荒地
- 宜林沙荒地
- 其他宜林地

江门市森林资源统计表（2023年）

地区	国土总面积 (万亩)	森林总面积 (万亩)	森林总蓄积 (万立方米)	森林覆盖率 (%)
江门市	1426.2	647.2	2729	45.38
蓬江区	48.3	12.4	96	25.69
江海区	16.4	0.7	8	4.55
新会区	203.3	63.2	219	31.09
台山市	492.9	232.9	854	47.25
开平市	248.7	114.5	457	46.06
鹤山市	162.5	85.0	421	52.32
恩平市	254.2	138.3	674	54.43

江门市“南粤森林人家”现状分布图 （截止2023年底）



序号	名称
01	恩平市田野农庄
02	恩平市大田镇君愉美食农庄
03	台山市海宴镇喜相汇民宿店
04	恩平市雪莊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05	鹤山市香草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06	鹤山市叠翠山庄有限公司
07	台山市北峰山生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08	台山市四九镇原舍民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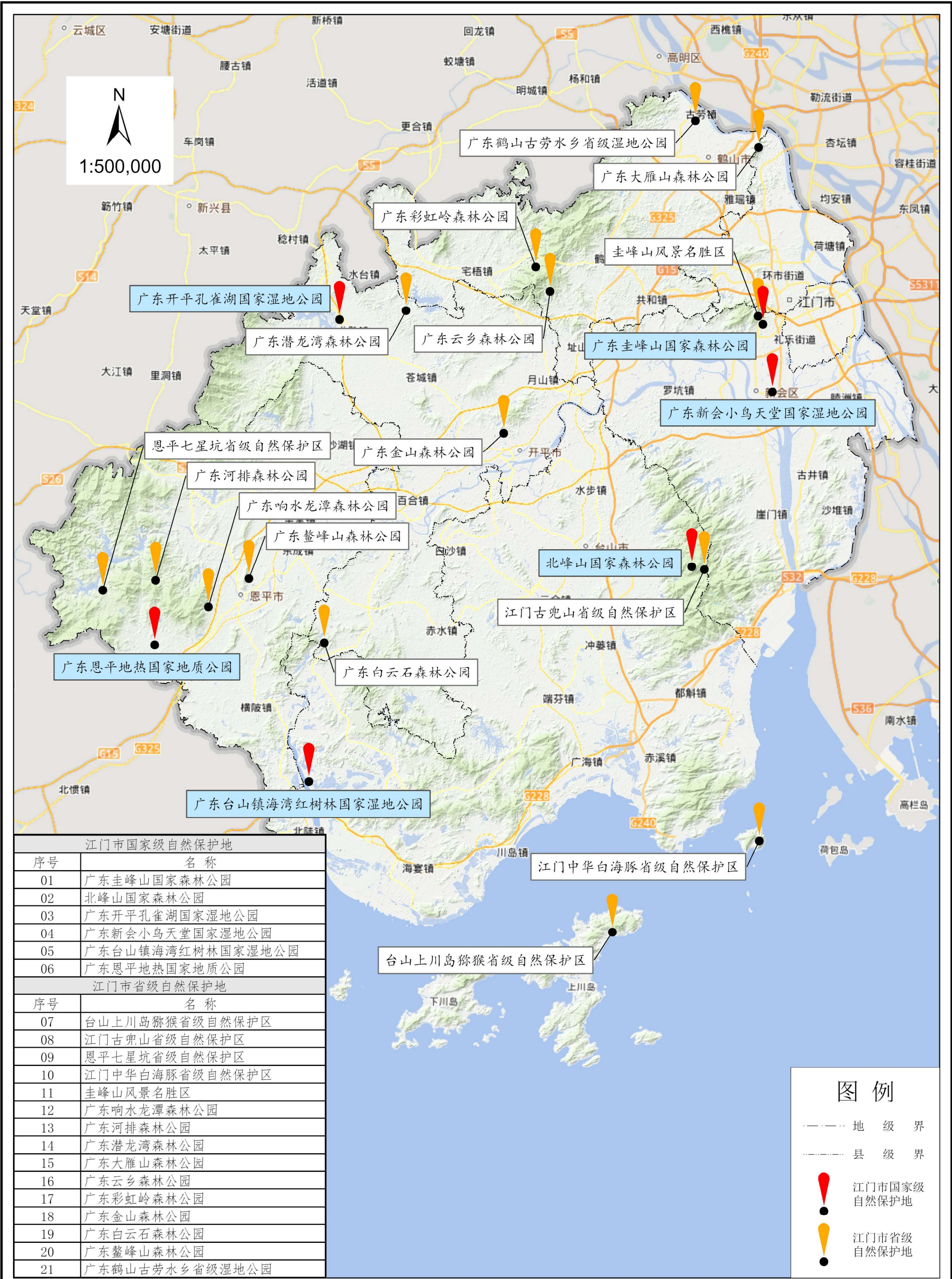
图 例

——地级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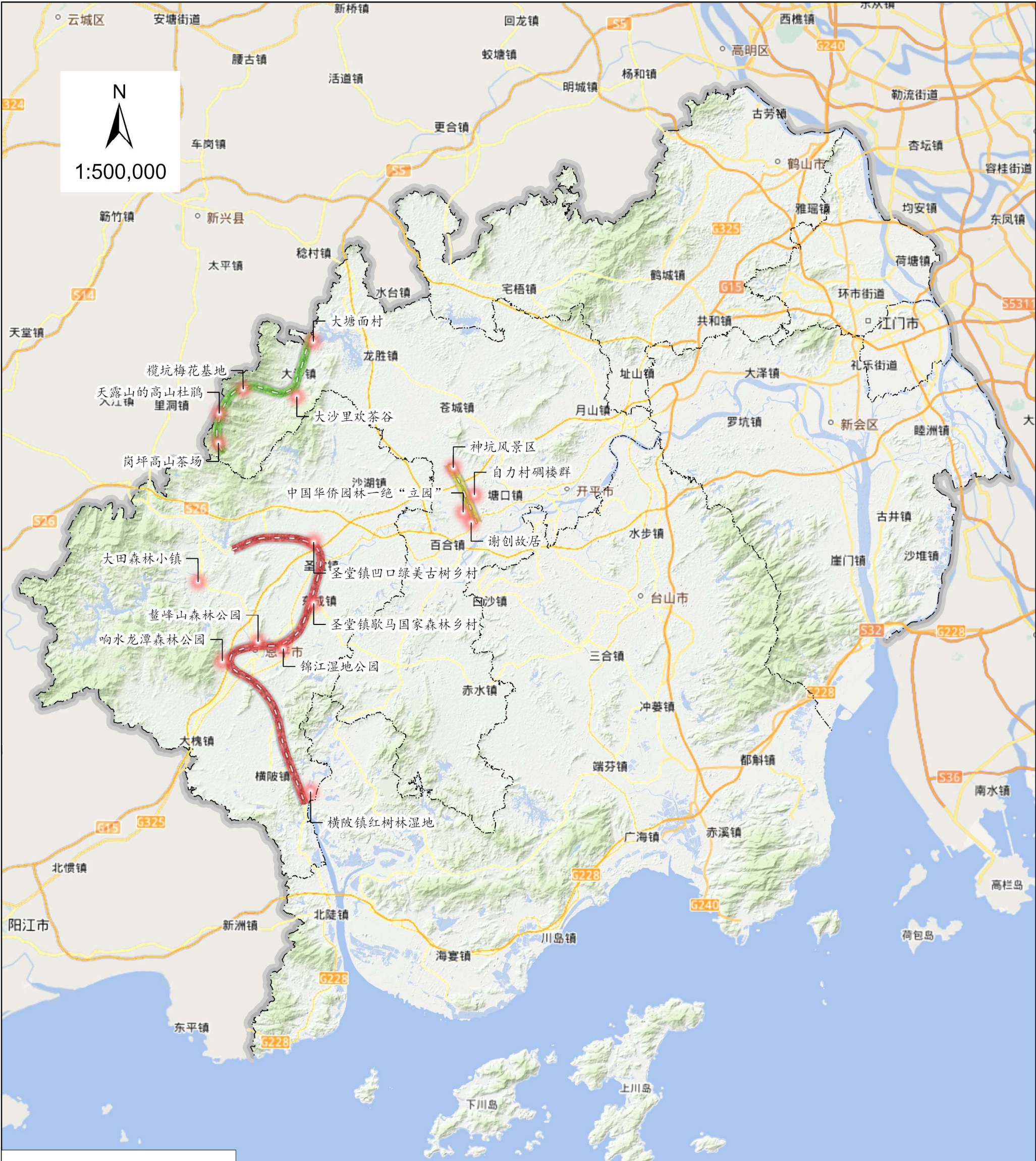
——县级界

南粤森林人家

江门市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地现状分布图（截止2023年底）



江门市“广东省森林旅游特色线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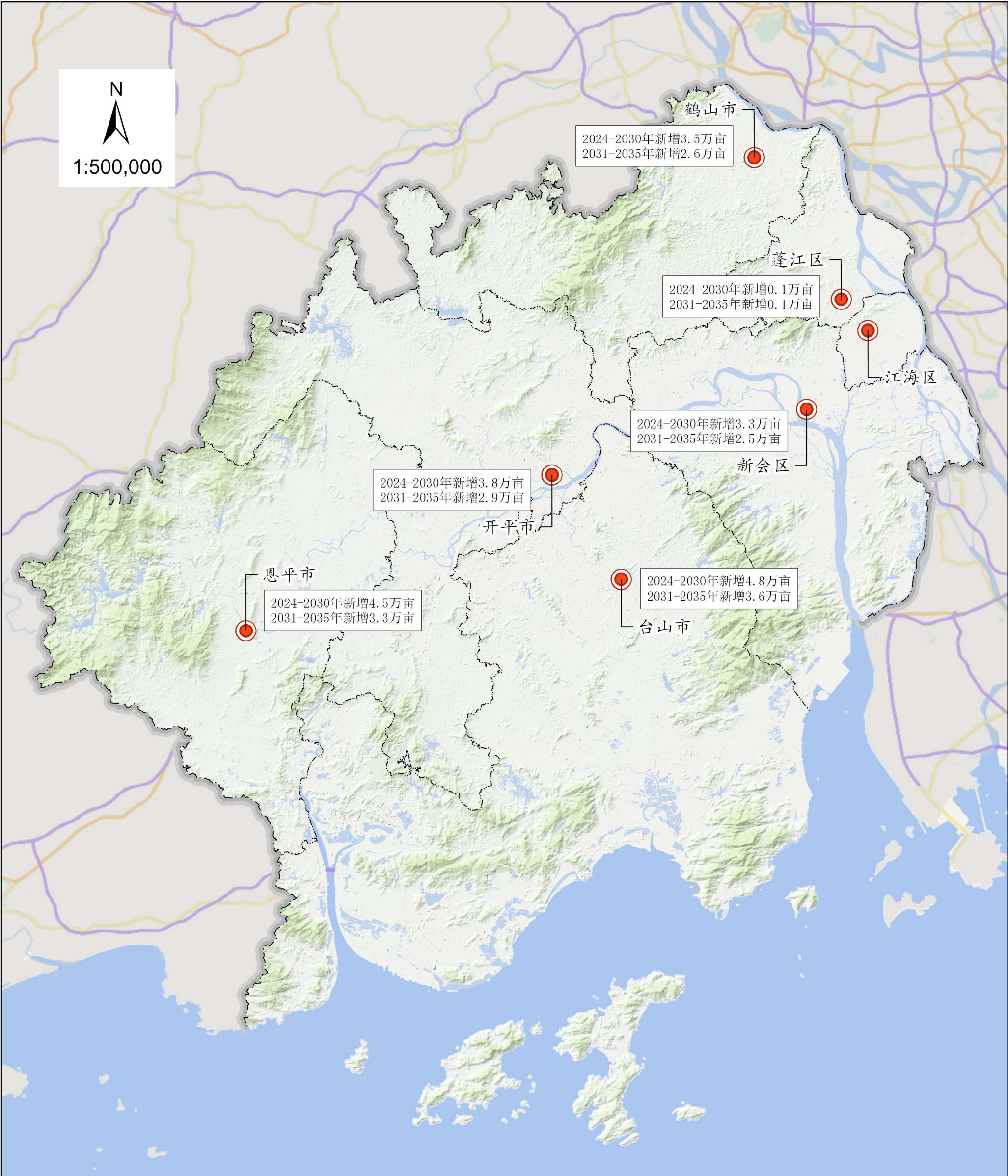
图例

- 地级界
- 县级界
- 江门市恩平山水林廊
- 江门市开平市大沙镇森林生态旅游精品线路
- 江门市塘口森林小镇旅游特色线路
- 景 点

江门市林业产业发展总体布局图



江门市中大径材林培育规划示意图



江门市中大径材林发展规划表						
规划地区	近期（2024-2030年）			远期（2031-2035年）		
	增加面积（万亩）	预估投资（万元）	带动就业（人）	增加面积（万亩）	预估投资（万元）	带动就业（人）
江门市	20.0	8000	305	15.0	6000	319
蓬江区	0.1	40	2	0.1	40	2
江海区						
新会区	3.3	1320	50	2.5	1000	53
台山市	4.8	1920	73	3.6	1440	77
开平市	3.8	1520	58	2.9	1160	62
鹤山市	3.5	1400	53	2.6	1040	55
恩平市	4.5	1800	69	3.3	1320	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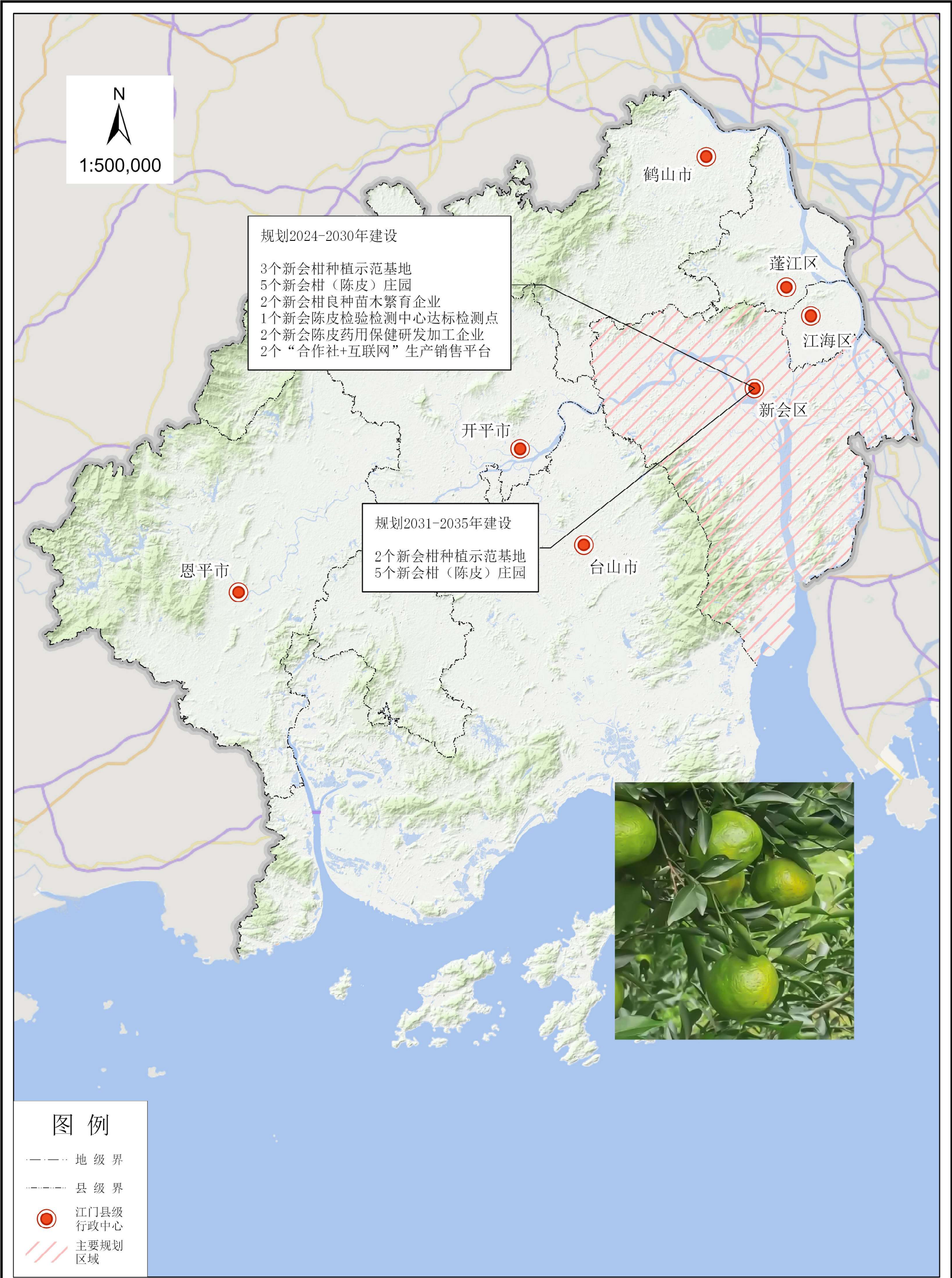
图 例

——— 地 级 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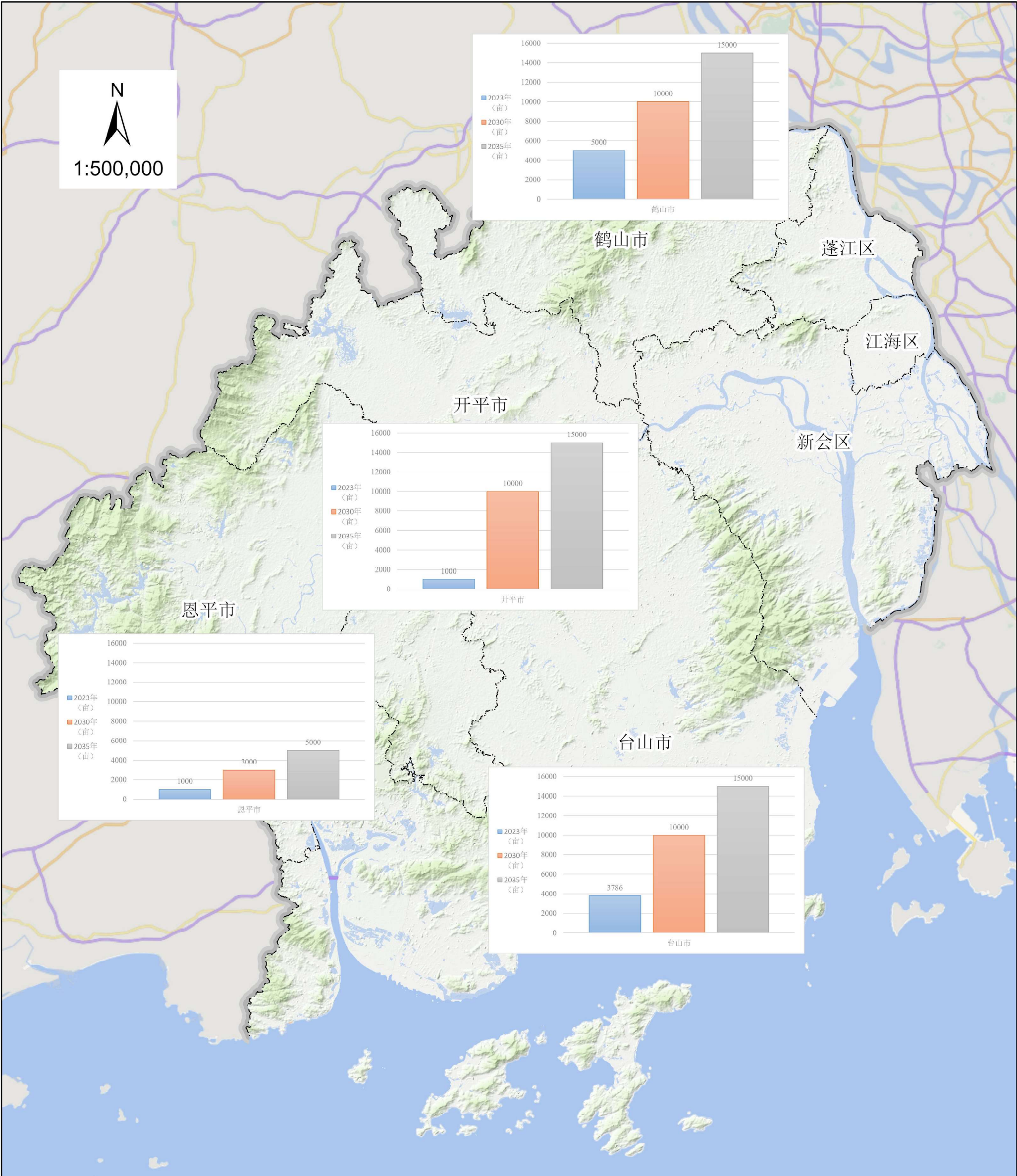
----- 县 级 界

 江门县级行政中心

江门市陈皮产业规划示意图



江门市沉香产业规划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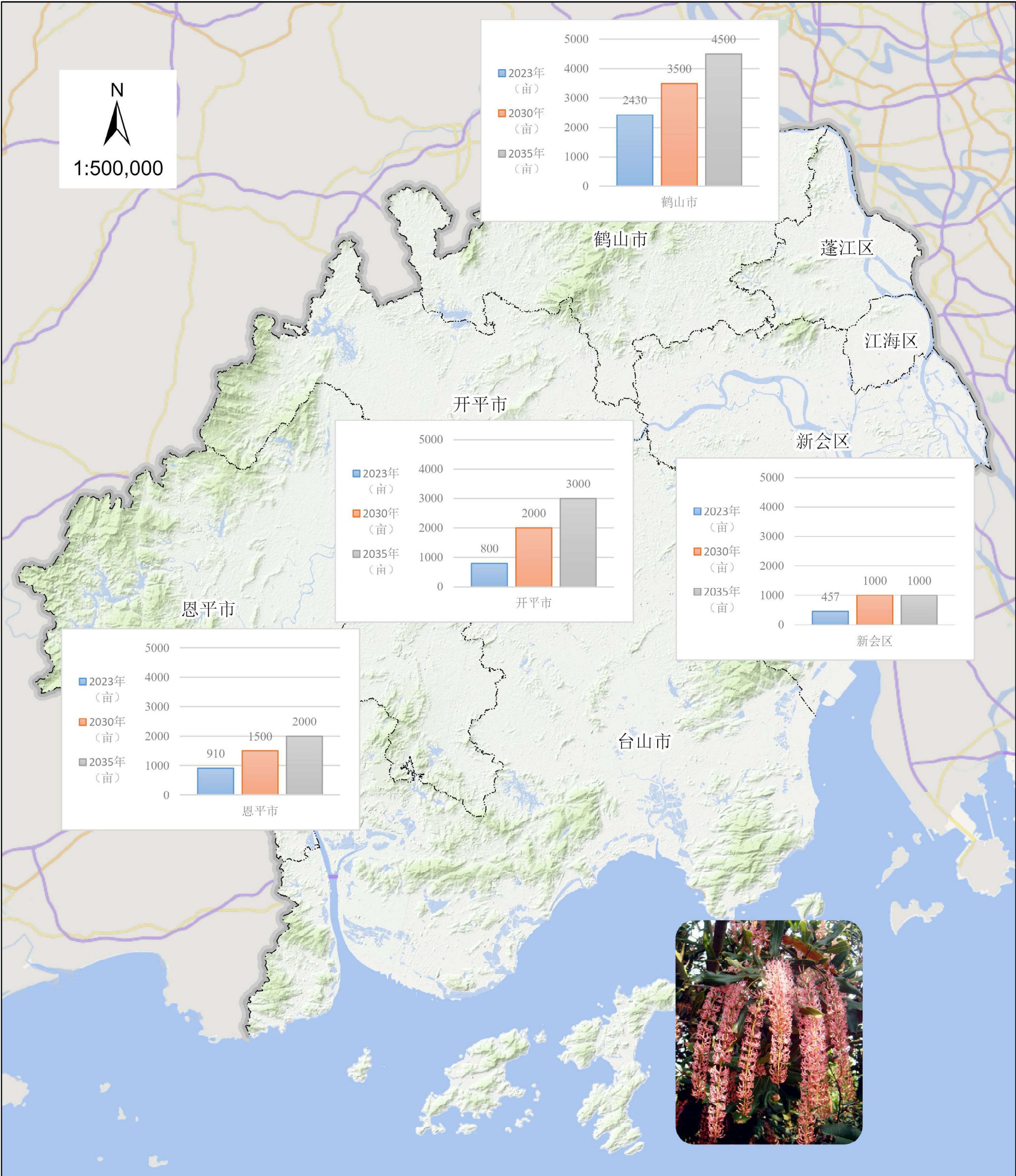
江门市沉香种植发展规划表						
规划地区	近期（2024-2030年）			远期（2031-2035年）		
	增种面积（亩）	预估期末年产值增加（亿元）	带动就业（人）	增种面积（亩）	预估期末年产值增加（亿元）	带动就业（人）
江门市	22214	3. 1740	2539	17000	6. 7690	2720
蓬江区						
江海区						
新会区						
台山市	6211	0. 8880	710	5000	2. 1500	800
开平市	9000	1. 2860	1029	5000	1. 6190	800
鹤山市	5000	0. 7140	571	5000	2. 3810	800
恩平市	2000	0. 2860	229	2000	0. 6190	320

图 例

—— 地级界

—— 县级界

江门市澳洲坚果产业规划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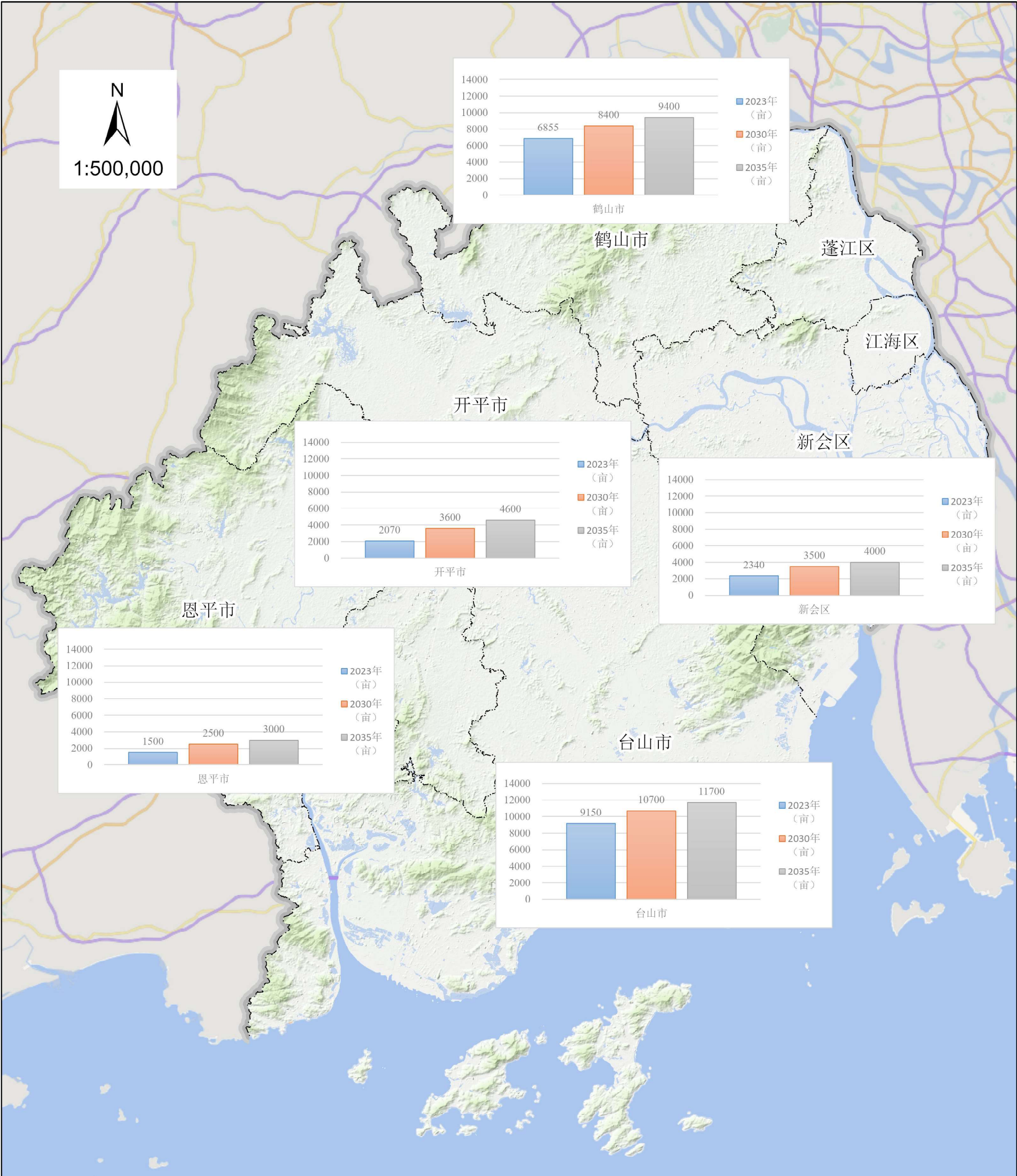
江门市澳洲坚果发展规划表						
规划地区	近期（2024-2030年）			远期（2031-2035年）		
	增种面积（亩）	预估期末年产值增加（万元）	带动就业（人）	增种面积（亩）	预估期末年产值增加（万元）	带动就业（人）
江门市	3403	1850	130	2500	1473	133
蓬江区						
江海区						
新会区	543	233	21		184	
台山市						
开平市	1200	465	46	1000	534	53
鹤山市	1070	806	41	1000	490	53
恩平市	590	346	22	500	265	27

图 例

——地级界

——县级界

江门市林茶发展规划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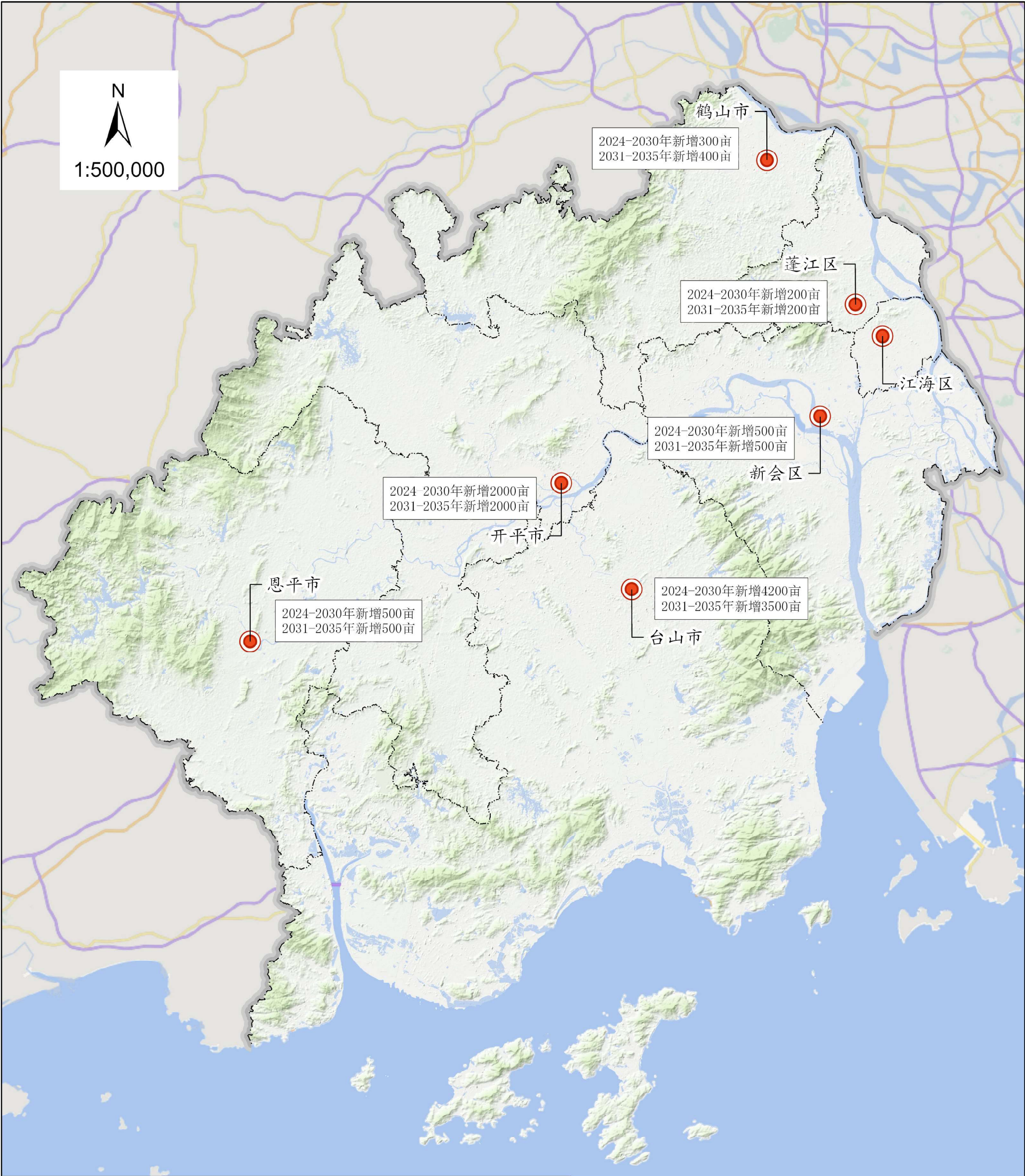
江门市林地茶叶种植发展规划表						
规划地区	近期（2024-2030年）			远期（2031-2035年）		
	增种面积（亩）	预估期末年产值增加（亿元）	带动就业（人）	增种面积（亩）	预估期末年产值增加（亿元）	带动就业（人）
江门市	6785	0.9944	517	4000	0.9016	427
蓬江区						
江海区						
新会区	1160	0.1560	88	500	0.1394	53
台山市	1550	0.2686	118	1000	0.2128	107
开平市	1530	0.1954	117	1000	0.2112	107
鹤山市	1545	0.2452	118	1000	0.2124	107
恩平市	1000	0.1292	76	500	0.1258	53

图 例

—— 地级界

—— 县级界

江门市林药发展规划示意图



江门市林下中药材种植发展规划表						
规划地区	近期(2024-2030年)			远期(2031-2035年)		
	增种面积 (亩)	预估期末 年产值增加 (万元)	带动就业 (人)	增种面积 (亩)	预估期末 年产值增加 (万元)	带动就业 (人)
江门市	7700	6160	176	7100	5680	162
蓬江区	200	160	5	200	160	5
江海区						
新会区	500	400	11	500	400	11
台山市	4200	3360	96	3500	2800	80
开平市	2000	1600	46	2000	1600	46
鹤山市	300	240	7	400	320	9
恩平市	500	400	11	500	400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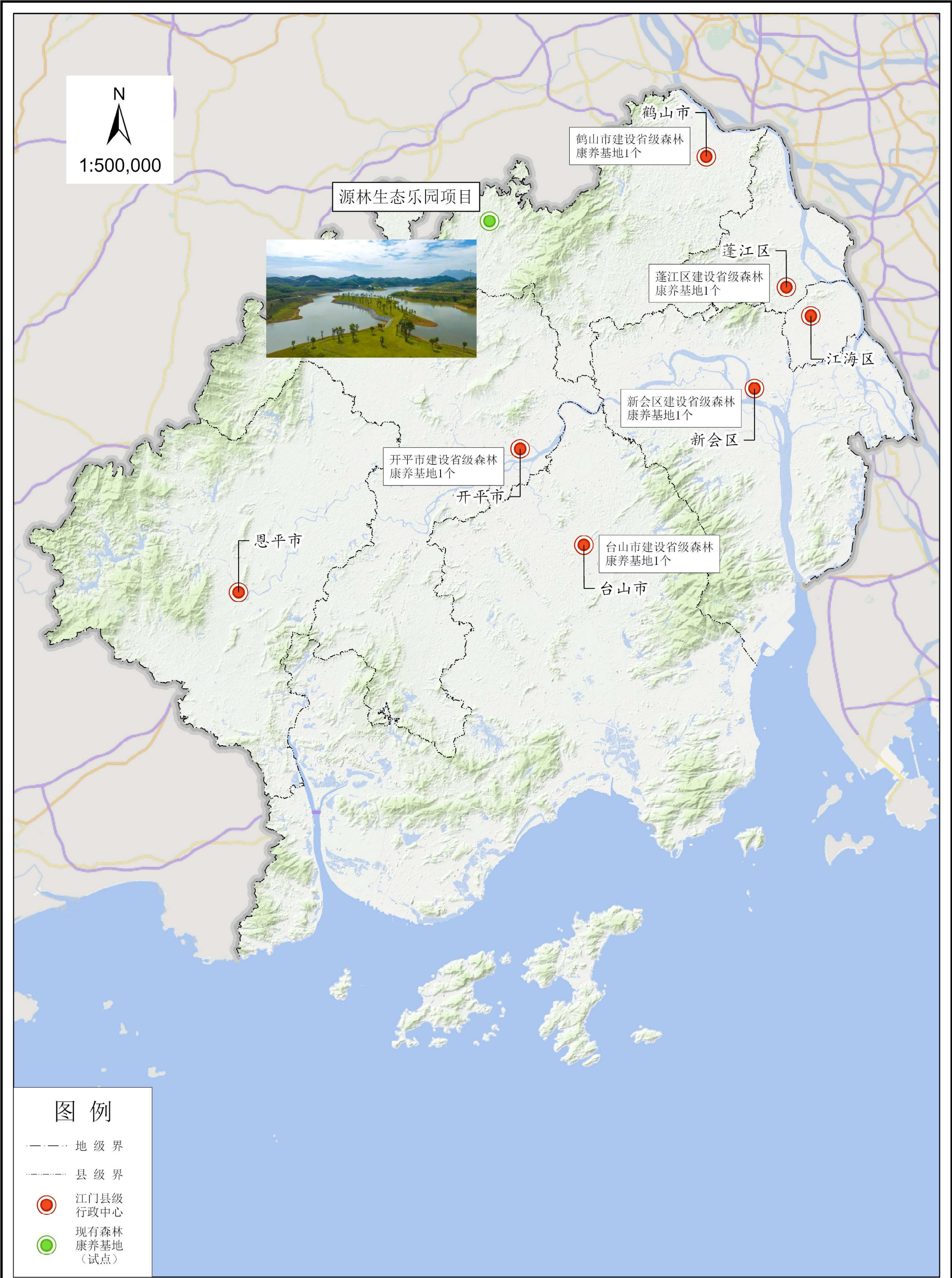
图 例

——— 地 级 界

----- 县 级 界

 江门县级行政中心

江门市森林康养基地规划示意图



江门市自然教育基地规划示意图

